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东莞证券

二〇二二年四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p>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由此带来一系列管理风险，这些风险主要表现在：①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将受到考验；②挂牌后，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包括管理能力、技术能力、研发能力等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化。因此，存在着公司能否同步建立起较大规模企业所需的管理体系，形成完善的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运营安全有效的风险。</p>
客户和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p>随着油气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持续推进，行业垄断和市场封闭被逐步打破，但国内石油勘探开发领域垄断性还较强。目前，公司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83%、88.19%、79.72%，公司在西北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65%、51.82%、53.32%。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新疆地区以外油气田市场，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总体看来，公司的市场区域及客户还比较集中，油气市场的区域封闭性在一定程度上会限制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增长。</p>
对油气行业业务依赖度较高的风险	<p>公司作为一家服务油田公司的技术服务型企业，受下游公司业务影响较大，对油田公司的依赖性较强。当油价下跌时，油田公司因业绩受挫而减少勘探开发的费用支出，从而限制公司业务的发展。虽然公司业务在不断向外扩展，逐步降低对油田公司业务的依赖性。但在可预见的将来，对油田公司业务的高依赖状况仍会继续存在。</p>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p>油田服务行业客户主要为油田公司，油田行业相关产业通常围绕油田作业展开，油田服务通常集中于各个石油作业区。因此，油田服务行业区域化集中度较高，区域内竞争较为激烈。另一方面，出于油田行业的特殊性，油田公司实力较为雄厚，行业话语权较强，油田公司往往通过招标的方式来选择油田服务供应商，公司的竞争压力将不断增大，若公司不能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公司业务将受到较大影响。</p>
境外经营风险	<p>近年来，本公司充分发挥在油田综合服务领域已经建立的各项优势，积极拓展境外市场。报告期内，本公司来自境外油田增产服务市场的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市场结构，带动了公司盈利质量的稳步提升。加快拓展境外市场、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步伐，是本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本公司的境外经营环境受所在国政策、法规以及行业许可制度的影响很大，如果所在国相关政策法规出现不利于本公司的变动，将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随着境外经营规模和经营地域范围的扩大，本公司也将面临人才储备不足、管理能力不到位的风险，这些都将影响公司的境外经营和国际化发展。</p> <p>2022年1月初，哈萨克斯坦民众抗议，导致全境进入紧急状态。欧亚地质化学位于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斯克州阿克纠宾市，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一定程度影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哈萨克斯坦紧急事件已基本恢复。若后续哈萨克斯坦再次发生类似事件，可能会对欧亚地质化学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无证房产风险	<p>公司存在部分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该部分无证房产在建设时未办理申报手续，因此未取得相应的房屋不动产登记证书，房屋产权存在瑕疵，该房产存在被有关部门认定为违章建筑而被拆除的风险。</p>
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油田技术服务业务，客户主要为大型石油企业及其下属的工程公司。由于大型石油企业结算手续复杂、耗时较长，往往存在付款不及时的情况。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p>

	<p>收账款占流动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0,865.01 万元、12,049.36 万元和 8,636.3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82%、41.20%和 30.45%，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25%、37.84%和 32.27%，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的周转，导致公司的运营能力下降。</p>
毛利率下降风险	<p>随着国际油价的大幅波动，以及国内油田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进一步推进，油田企业加大了其自身的成本控制力度。受此下游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也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分别为 33.18%、32.60%、28.83%。同时，随着国内油田企业招投标制度的全面推广，国内油气田工程服务行业的价格竞争更为激烈，由此可能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出现继续下降的风险。</p>
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39.91 万元、31,841.59 万元和 26,762.5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361.30 万元、287.41 万元和 3,293.26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波动较大。</p>
汇率风险	<p>公司境外子公司主要采购来源于中国供应商，以美元进行结算。近年来，坚戈和加元对美元的汇率波动较大。因此，公司以外币结算的进出口业务存在因外币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的风险。</p> <p>报告期内，本公司境外业务收入规模分别为 12,863.10 万元、14,423.32 万元和 11,840.53 万元。未来本公司境外业务规模有可能持续扩大，公司也有可能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公司境外合同大都以外币标价，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分别为-122.82 万元、425.58 万元和 162.00 万元。随着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的逐步市场化，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可能加大，从而给本公司的收益带来更大的不确定性。</p>
人才缺乏和流失风险	<p>专业技术人员是油田服务的核心，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科研实力较强的技术团队。当前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配置可以保证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但随着公司</p>

	<p>规模不断扩大，可能会面临人才供应不能满足公司需求的风险。</p> <p>另一方面，相较于其他经济发达地区，新疆地区对人才的吸引力还存在较大差距，公司现有的专业人才也面临着流失的风险。因此，若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情况，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p>
技术更新风险	<p>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要求公司具备快速的技术更新能力。油田服务技术与服务不断向多样化、高效化发展，公司不可避免地面临着技术更新风险。虽然公司一直紧跟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不断改进、开发新技术，但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客户要求的进一步提高，若公司由于技术更新能力不足等因素导致不能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将对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p>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p>根据《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6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税局2012年第2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企业所得税过渡期优惠政策执行口径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57号）等规定，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减少或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水平都将受到一定影响。</p>
安全生产风险	<p>公司、沾化鲁新作为建设项目主体伴有危险化学品产生，公司虽然配置了完备的安全设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故预警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小，但不排除出</p>

	现管理不善、操作不当以及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环保风险	公司应就油田助剂厂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履行审批手续，但公司未按照该规定履行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的手续。部分项目建设主体和环评备案主体不一致。
国外疫情风险	公司来自加拿大和哈萨克斯坦的境外地区收入占比较高，虽然中国国内疫情得到了有效控制，但是国外疫情不断反复，公司的海外业务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产品质量风险	若公司产品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质量缺陷而导致油田公司索赔经济损失，将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引发与油田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者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徐晓红、卜魁勇、魏静、王金本、孟樊山、周少雄、吴君、谢春、何志刚、司维岭、杨旭明、连贵宾、马红梅、宋小青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系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现作出如下承诺：</p> <p>1、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与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实体的权益或其他安排，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p>	

2、为避免未来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实体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

(2)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存在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公司；

(3)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出现了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公司或作为出资投入公司。

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承诺主体名称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公司将尽量避免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公司将不会给予关联方比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p> <p>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其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信息披露义务。</p>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徐晓红、卜魁勇、魏静、王金本、孟樊山、周少雄、吴君、谢春、何志刚、司维岭、杨旭明、连贵宾、马红梅、宋小青、苏占云、侯国新、钟德华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系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p> <p>1、本人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2、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3、为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公司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特承诺如下：</p> <p>（1）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市场化原则，依法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使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p> <p>（2）本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人并代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此承诺并保证，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	---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 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员工社保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若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劳动或劳务方面的纠纷、诉讼导致利益损失，本人愿意无条件给予全额补偿，并不要求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形式的对价。若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有关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依法要求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补缴历史上需要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p>

	积金，或因历史上欠缴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受到任何处罚，一切费用和经济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	---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徐晓红、卜魁勇、魏静、王金本、孟樊山、周少雄、吴君、谢春、何志刚、司维岭、杨旭明、连贵宾、马红梅、宋小青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为保证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股份”或“公司”）的利益，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等有关管理制度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不得以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借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权益，具体包括但不限于：</p> <p>1、不接受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垫支工资、福利等成本费用和其他支出；</p> <p>2、不接受公司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拆借、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等方式）提供的资金；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股份公司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p>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无证房产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年2月28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股份”)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并转让。本人系科力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本人就以下事项出具承诺,保证承诺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出具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若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取得权属证书被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责令公司拆除违规建筑的或缴纳罚款的,由本人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或罚款。</p>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环保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年2月28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股份”)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并转让。本人系科力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本人就以下事项出具承诺,保证承诺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出具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若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履行环评审批或备案手续或部分项目建设主体和环评备案主体不一致事项被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本人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或罚款。</p>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
--------	----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未履行发改委备案手续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股份”)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并转让。本人系科力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本人就以下事项出具承诺,保证承诺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出具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如因公司境外投资加拿大科力、欧亚地质化学未履行发改委备案手续而被相关主管部门采取强制措施、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发生纠纷、履行任何其他法律程序或承担任何责任而造成公司的任何损失,本人将给予公司全额补偿并承担相关费用。</p>	

承诺主体名称	赵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与中油-阿克纠宾公司赔偿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股份”)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并转让。本人系科力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本人就以下事项出具承诺,保证承诺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出具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0年1月，因公司下属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中油-阿克纠宾输油管道系统原油中有机氯含量超标，给中油-阿克纠宾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不良影响。该事件发生后，欧亚公司已经向中油-阿克纠宾补偿了所有的损失，并保证不会再有此类事件发生。

若上述事件导致欧亚地质化学遭受新增经济损失的，或由此导致所在地主管部门对欧亚地质化学进行处罚导致欧亚地质化学遭受损失的，本人愿意无条件给予全额补偿，并不要求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形式的对价。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21
一、 基本信息	2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22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1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2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62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63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6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5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65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84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22
五、 经营合规情况	132
六、 商业模式	141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144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58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8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59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5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 及受处罚情况	159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61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62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6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63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65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6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67
一、 财务报表	167
二、 审计意见	192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3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234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40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76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316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32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328
十、	重要事项	335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336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36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38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353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358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360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36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1
	主办券商声明	362
	律师事务所声明	363
	审计机构声明	364
	评估机构声明	365
第七节	附件	366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科力股份、股份公司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科力有限、有限公司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前身
科力实业	指	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系科力有限前身
新疆石油管理局	指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院	指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新疆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新疆时代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原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
新科源	指	新疆新科源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曾经的股东
石大奥德	指	北京石大奥德科技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曾经的股东
科力分析	指	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全资子公司
科力节能	指	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控股子公司
沾化鲁新	指	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控股子公司
科力环境	指	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曾经的全资子公司
欧亚地质化学	指	欧亚地质化学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原名称为阿克纠宾科力联合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Актобехимкомбинат» «Кели» жауапкершілігі шектеулі серіктестігі，系科力股份全资子公司
加拿大科力	指	加拿大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Canada keli New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td.，系科力股份控股子公司
科力分公司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乌尔禾分公司，系科力股份分公司
节能分公司	指	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科力节能分公司
监测技术公司	指	哈萨克斯坦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Казмониторинг технолоджи» жауапкершілігі шектеулі серіктестігі，系欧亚地质化学合营企业
中油-阿克纠宾公司	指	中油-阿克纠宾公司，全称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 СНПС-Актобемунайгаз АО，注册地在哈萨克斯坦，系欧亚地质化学的客户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	指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CenerTech Canada Ltd.，注册地在加拿大，系加拿大科力的客户
КМК 石油股份公司	指	КМК 石油股份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 КМК Мунай АО，注册地在哈萨克斯坦，系欧亚地质化学的客户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指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 Актобе НефтеМаш ТОО ，注册地在哈萨克斯坦，系欧亚地质化学的客户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	指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 Бузачи Оперейтинг Лтд ，注册地在哈萨克斯坦，系科力股份的客户
率氢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指	率氢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莱特莱德（北京）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科力股份的供应商
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	指	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哈萨克文名称为 Актобе TOPSA (ТОПСА) Пласт" ТОО ，注册地在哈萨克斯坦，系欧亚地质化学的客户
股东大会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水致远评估师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10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油田化学	指	在油田上使用化学剂或化学方法来改善工作状况，解决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各类与化学相关的问题，简称为油田化学。是研究油田钻井、采油和原油集输过程中化学问题的科学。是石油科学中最年轻的学科，是由钻井化学、采油化学和集输化学三部分组成，这些组成部分构成了油田化学的研究对象。
三次采油	指	三次采油是相对于一次、二次采油来说的，一次采油靠油井自然压力井喷，采收率在 10%-15%，二次采油采用注水方式，采收率在 20%-35%，而到油田到了高含水阶段时就需要采用三次采油工艺来开采。三次采油是一种用来提高油田原油采收率的技术，通过气体注入、化学注入、超声波刺激、

		微生物注入或热回收等方法来实现。
稠油	指	稠油是沥青质和胶质含量较高、粘度较大的原油。通常把地面密度大于 0.943、地下粘度大于 50 厘泊的原油叫稠油。因为稠油的密度大，也叫做重油。
聚合物驱	指	聚合物驱是一种提高采收率的方法，在宏观上，它主要靠增加驱替液粘度，降低驱替液和被驱替液的流度比，从而扩大波及体积；在微观上，聚合物由于其固有的粘弹性，在流动过程中产生对油膜或油滴的拉伸作用，增加了携带力，提高了微观洗油效率。
调驱	指	调驱技术，就是将由稠化剂、驱油剂、降阻剂和堵水剂等组成的综合调驱剂，通过注水井注入地层。可实现封堵注水井的高渗透层，均衡其吸水剖面，降低油水的流度比，进一步驱出地层中的残余油，并可在地层中形成一面活动的“油墙”，产生“活塞式”驱油作用，以降低油井含水提高原油采收率。
PAM	指	聚丙烯酰胺（Polyacrylamide）简称 PAM，由丙烯酰胺单体聚合而成，是一种水溶性线型高分子物质。源于分子结构上的特性，PAM 具有特殊的物理化学性质，易通过接枝或交联得到支链或网状结构的多种改性物。
SS	指	SS 是水环境研究治理中对悬浮物（suspended solids）的简称，指悬浮在水中的固体物质，包括不溶于水中的无机物、有机物及泥砂、黏土、微生物等。水中悬浮物含量是衡量水污染程度的指标之一。
COD	指	化学需氧量（Chemical Oxygen Demand）以符号 COD 表示，是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废水、废水处理厂出水和受污染的水中，能被强氧化剂氧化的物质（一般为有机物）的氧当量。在河流污染和工业废水性质的研究以及废水处理厂的运行管理中，它是一个重要的而且能较快测定的有机物污染参数。
COP	指	COP 指制热能效比。能效比越大，节省的电能就越多。
矿化度	指	水的矿化度又叫做水的含盐量，是表示水中所含盐类的数量。由于水中的各种盐类一般是以离子的形式存在，所以水的矿化度也可以表示为水中各种阳离子的量和阴离子的量的和。
撬装式	指	撬装式是指将功能组件集成于一个整体底座上，可以整体安装、移动的一种集成方式。
破乳剂	指	由于一些固体难溶于水，当这些固体一种或几种大量存在于水溶液中，在水力或者外在动力的搅动下，这些固体可以以乳化的状态存在于水中，形成乳浊液。最典型的是在油水分离中的油水混合物以及在污水处理中的水油混合物，在此两相中形成比较稳定的油包水或者水包油结构，其理论基础是“双电层结构”。在此情况下，投入一些药剂，以破坏稳定的双电层结构，以及稳定乳化体系，从而达到两相分离的目的。使用的这些为了达到破坏乳化作用的药剂称之为破

		乳剂。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200228951603P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	
法定代表人	赵波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4年11月2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10月27日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友谊路138号	
电话	0990-6880432	
传真	0990-6866201	
邮编	834000	
电子信箱	songxiaoqing@xjkeli.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宋小青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B	采矿业
	11	开采辅助活动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B	采矿业
	11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112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0	能源
	1010	能源
	101010	传统能源设备与服务
	10101011	石油天然气设备与服务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B	采矿业
	11	开采辅助活动
	112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辅助活动
	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辅助活动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与石油天然气开采有关的辅助活动；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生产、销售及租赁；房屋及厂房租赁；技术推广服务；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管道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油田技术服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研发与销售、油田设备开发与销售以及研究开发服务。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科力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60,0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 月内受让自控 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股份 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 股份 数量 (股)	司法 冻结 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 (股)
1	赵波	20,177,460	33.63%	是	是	否	0	0	0	0	5,044,365
2	苏占云	3,440,400	5.73%	否	否	否	0	0	0	0	3,440,400
3	钟德华	3,399,600	5.67%	否	否	否	0	0	0	0	3,399,600
4	侯国新	3,297,660	5.50%	否	否	否	0	0	0	0	3,297,660
5	何志刚	2,861,160	4.77%	是	否	否	0	0	0	0	715,290
6	穆永亮	2,448,480	4.08%	否	否	否	0	0	0	0	2,448,480
7	连贵宾	2,276,700	3.79%	是	否	否	0	0	0	0	569,175
8	司维岭	2,157,960	3.60%	是	否	否	0	0	0	0	539,490
9	杨旭明	2,018,880	3.36%	是	否	否	0	0	0	0	504,720
10	李锦新	1,890,660	3.15%	否	否	否	0	0	0	0	1,890,660
11	张晨	1,566,120	2.61%	否	否	否	0	0	0	0	1,566,120
12	孙艳莉	1,461,360	2.44%	否	否	否	0	0	0	0	1,461,360
13	杨红霞	1,439,040	2.40%	否	否	否	0	0	0	0	1,439,040
14	孙灿华	1,263,540	2.11%	否	否	否	0	0	0	0	1,263,540
15	谢春	1,145,340	1.91%	是	否	否	0	0	0	0	286,335
16	张永生	1,133,460	1.89%	否	否	否	0	0	0	0	1,133,460

17	吴君	1,095,180	1.83%	是	否	否	0	0	0	0	273,795
18	韩飞雪	1,048,380	1.75%	否	否	否	0	0	0	0	1,048,380
19	宋小青	1,025,820	1.71%	是	否	否	0	0	0	0	256,455
20	朱正珉	894,900	1.49%	否	否	否	0	0	0	0	894,900
21	段秋霞	640,500	1.07%	否	否	否	0	0	0	0	640,500
22	于卫静	403,680	0.67%	否	否	否	0	0	0	0	403,680
23	马红梅	303,660	0.51%	是	否	否	0	0	0	0	75,915
24	曹连江	301,740	0.50%	否	否	否	0	0	0	0	301,740
25	韩华村	253,080	0.42%	否	否	否	0	0	0	0	253,080
26	陈海涛	239,040	0.40%	否	否	否	0	0	0	0	239,040
27	热比古丽·伊明	151,86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51,860
28	卜魁勇	151,860	0.25%	是	否	否	0	0	0	0	37,965
29	魏静	151,860	0.25%	是	否	否	0	0	0	0	37,965
30	陈文	151,86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51,860
31	高青	151,86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51,860
32	李冬菊	151,86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51,860
33	赵佳丽	151,86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51,860
34	罗婷	151,86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51,860
35	徐晓红	151,860	0.25%	是	否	否	0	0	0	0	37,965
36	邓志刚	80,040	0.13%	否	否	否	0	0	0	0	80,040
37	施建	65,580	0.11%	否	否	否	0	0	0	0	65,580

38	陈洪卫	50,64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50,640
39	李彬	50,64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50,640
40	刘冬梅	50,64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50,640
41	丁洪雷	50,64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50,640
42	颜亨兵	50,64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50,640
43	刘凯	50,64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50,640
合计	-	60,000,000	100%	-	-	-	0	0	0	0	34,861,695

i.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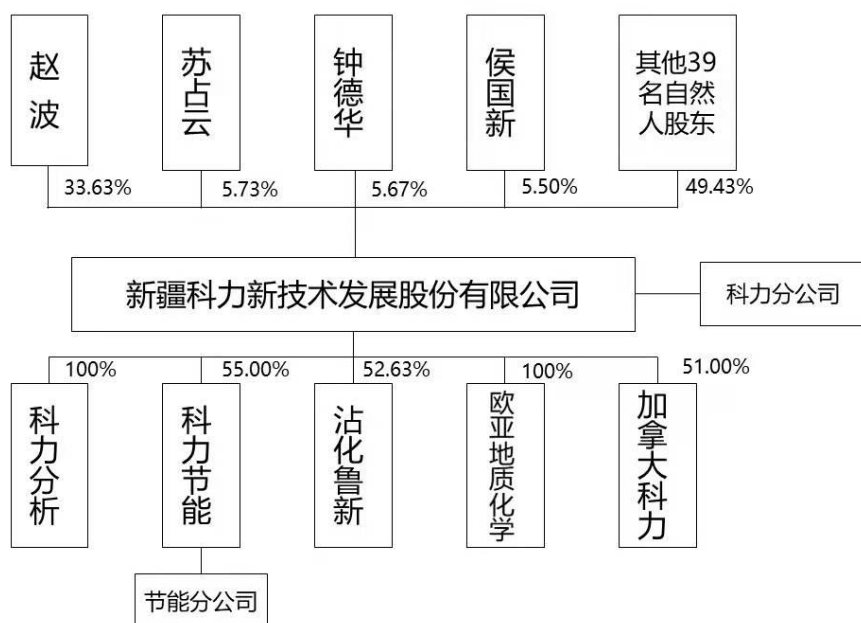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公司现有股东中李彬和刘凯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及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赵波先生持有公司 2,017.7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赵波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虽未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0%，但其他股东所持股份较为分散且各股东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共同控制协议，赵波先生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波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年4月1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博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4年8月至2004年11月，就职于勘察设计院研究所，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化学组组长、副所长、所长；1999年12月至今，任欧亚地质化学董事；2004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科力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加拿大科力董事长、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科力股份研究院院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款，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七十一条第六款、第七款：“（六）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七）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能主导公司相关活动的除外）：

1. 为挂牌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
2.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
3.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5.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赵波先生持有公司 33.63%的股份，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自公司成立至今，赵波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综上，赵波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赵波	20,177,460	33.63%	境内自然人	否
2	苏占云	3,440,400	5.73%	境内自然人	否
3	钟德华	3,399,600	5.67%	境内自然人	否
4	侯国新	3,297,660	5.50%	境内自然人	否
5	何志刚	2,861,160	4.77%	境内自然人	否
6	穆永亮	2,448,480	4.08%	境内自然人	否
7	连贵宾	2,276,700	3.79%	境内自然人	否
8	司维岭	2,157,960	3.60%	境内自然人	否
9	杨旭明	2,018,880	3.36%	境内自然人	否
10	李锦新	1,890,660	3.15%	境内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赵波	是	否	否	-
2	侯国新	是	否	否	-
3	苏占云	是	否	否	-
4	钟德华	是	否	否	-
5	何志刚	是	否	否	-
6	穆永亮	是	否	否	-
7	连贵宾	是	否	否	-

8	司维岭	是	否	否	-
9	杨旭明	是	否	否	-
10	李锦新	是	否	否	-
11	张晨	是	否	否	-
12	孙艳莉	是	否	否	-
13	杨红霞	是	否	否	-
14	孙灿华	是	否	否	-
15	谢春	是	否	否	-
16	张永生	是	否	否	-
17	吴君	是	否	否	-
18	韩飞雪	是	否	否	-
19	宋小青	是	否	否	-
20	朱正珉	是	否	否	-
21	段秋霞	是	否	否	-
22	于卫静	是	否	否	-
23	马红梅	是	否	否	-
24	曹连江	是	否	否	-
25	韩华村	是	否	否	-
26	陈海涛	是	否	否	-
27	热比古丽·伊明	是	否	否	-
28	卜魁勇	是	否	否	-
29	魏静	是	否	否	-
30	陈文	是	否	否	-
31	高青	是	否	否	-
32	李冬菊	是	否	否	-
33	赵佳丽	是	否	否	-
34	罗婷	是	否	否	-
35	徐晓红	是	否	否	-
36	邓志刚	是	否	否	-
37	施建	是	否	否	-
38	陈洪卫	是	否	否	-
39	李彬	是	否	否	-
40	刘冬梅	是	否	否	-
41	丁洪雷	是	否	否	-

42	颜亨兵	是	否	否	-
43	刘凯	是	否	否	-

（五）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科力有限由科力实业于 2004 年 11 月整体改制设立。科力实业为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院研究院（已于 2002 年 10 月改制为“新疆时代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组建的集体所有制企业，1994 年原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院研究所的业务和人员成建制纳入科力实业。科力实业改制为科力有限的具体情况如下：

（1）改制背景

2003 年 7 月，为进一步做好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工作，国资委、财政部、劳动保障部、税务总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分配[2003]21 号，以下简称“21 号文件”）。

为贯彻落实 21 号文件，全面推进主辅分离和建立辅业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体制，中石油集团公司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实施办法>的实施意见》（中油资字[2003]75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主辅分离辅业改制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油资字[2003]438 号）、《关于印发未上市企业产业定位批复的通知》（中油计字[2003]190 号）等一系列文件。

2003 年 11 月，为全面推进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工作，新疆石油管理局下发《关于进一步明确主辅分离辅业改制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新油企[2003]26 号），要求对包括局属勘察设计院主办的科力实业在内的多家企业进行改制工作。

（2）改制履行程序

①初步方案审批

2003年12月29日，勘察设计院向新疆石油管理局体制改革办公室提交《关于“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分流申请》（新时油[2003]107号）及《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方案》，申请将科力实业改制为“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简要内容如下：

A.改制后公司形式

改制后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B.改制后公司股权设置方案

改制后公司股本总额控制在300万元左右，其中，自然人股210.00万元左右（仅限于科力实业现有参加改制的国有固定职工），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70.00%；社会法人股（2个）90.00万元左右，由石大奥德和另外一家社会法人单位（待定）等比例出资认购。

员工自然人股以量化给个人的集体资产和所得经济补偿等价转换，不足部分以货币出资认购；社会法人股以社会出资认购。

C.职工安置

职工与新疆石油管理局解除劳动合同并支付经济补偿，职工以所得经济补偿转为改制后公司的等价股权或债权，并由改制后公司与员工重新签订三年以上期限的劳动合同。

2004年4月20日，新疆石油管理局企管法规处下发“新油企[2004]15号”《关于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请示的批复》，同意科力实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股权设置方案；明确改制后企业无上级主管部门，以注册资本为限承担责任；要求着手成立改制筹备工作小组，开展清产核资、产权界定、资产评估等工作，处置资产要严格按照管理局有关政策规定执行，避免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的流失；认真组织改制的第二次正式报批工作。

②改制审计、评估及清产核资

2004年8月6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信审字[2004]243号”《关于对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财务状况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04年7月31日，科力实业资产总额6,846,983.80元，负债总额6,239,908.60元，所有者权益607,075.20元。

2004年8月11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信评字[2004]第077号”《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04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科力实业经评估净资产值为566,150.53元。

2004年10月13日，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科力实业、新疆石油管理局企管法规处共同签署“编号032”《集体净资产分割协议书》，“根据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信评字[2004]077号”《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科力实业集体净资产为566,150.53元。根据新油党发[2001]1号文件中关于

‘集体资产处置’的规定，对净资产予以分割，其中 113,230.11 元属于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企业统筹基金股”。

③正式改制方案审批

2004 年 10 月 12 日，勘察设计院向新疆石油管理局改革办公室提交《关于设立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请示》（新时油[2004]69 号），拟设立科力有限，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自然人股东（原内部职工）持股 264.00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88.00%，社会法人股（石大奥德）持股 36.00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12.00%。自然人股东与社会法人股东按照《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协议书》的规定，以货币方式出资。

2004 年 10 月 28 日，克拉玛依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成立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克体改委[2004]6 号），同意在科力实业的基础上，吸收职工个人和社会法人出资，改制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同意科力有限公司章程和改制方案，科力实业现有员工 32 人，其中新疆石油管理局职工 27 人（已全部与新疆石油管理局解除劳动合同）；科力有限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职工个人出资 264.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88.00%；社会法人（石大奥德）出资 36.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2.00%；科力有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企业法人。

（3）改制方案实施情况

①股权设置

科力有限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 32 名合计出资 26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88.00%，社会法人股东石大奥德出资 3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2.00%，所有股东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科立实业改制为科力有限时，参与改制的职工即科力有限设立时的 32 名自然人股东，32 名自然人股东依据工龄及职称确定于科力有限设立时的持股比例，具体情况详见本小节之“设立登记情况”科力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明细。

②职工安置

科立实业改制为科力有限时，共有员工 37 人（包含合同工），其中 5 人自愿放弃参与改制并根据新疆石油管理局安排返回局属企业任职；参与改制的 32 名员工中，27 名为新疆石油管理局职工，均已与新疆石油管理局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并与科力有限签订了期限为 3 年以上的劳动合同，剩余 5 名合同工也与科力有限签订了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2004 年 10 月，新疆石油管理局向科力实业拨付了 27 名职工买断工龄款共计 1,999,875.00 元。

③集体资产及负债处置

根据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及《集体净资产分割协议书》，经评估，科力实业净资产总计 566,150.53 元，其中 113,230.11 元属于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企业统筹基金

股，科力实业于 2004 年 10 月 26 日与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回购了上述统筹基金股。同日，科力实业向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支付了上述回购款。

科力实业参与改制的 32 名职工中，5 名合同工自愿放弃参与分配量化集体净资产。因合同工于卫静任职科力实业所属化工厂副厂长，其他 4 名合同工任职普通岗位，经参与改制的 32 名员工协商，同意于卫静参与分配量化集体净资产。故科力实业净资产中剩余的 452,920.42 元最终依据员工的工龄及职称量化给科力实业 27 名原所属勘察设计院职工及 1 名合同工。

科力有限设立后，由科力有限向参与量化净资产分配的 28 名员工购买量化净资产共计 452,920.42 元，同时由科力有限承继科力实业全部债权债务。

(4) 科力有限设立及登记情况

2004 年 7 月 27 日、28 日，科力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2004 年 7 月 29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核准科力实业企业名称变更为“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04 年 8 月 5 日，科力有限召开第一次股东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公司章程，决定承担科力实业债权债务。

2004 年 10 月 13 日，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昌验字(2004)8-05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10 月 12 日，科力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 30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

2004 年 11 月 28 日，克拉玛依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650200100013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科力有限设立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波	397,377	397,377	13.25%	货币
2	石大奥德	360,000	360,000	12.00%	货币
3	苏占云	195,104	195,104	6.50%	货币
4	钟德华	190,977	190,977	6.37%	货币
5	侯国新	180,750	180,750	6.03%	货币
6	穆永亮	149,148	149,148	4.97%	货币
7	何志刚	131,616	131,616	4.39%	货币
8	连贵宾	129,241	129,241	4.31%	货币
9	谢远东	125,425	125,425	4.18%	货币
10	司维岭	106,619	106,619	3.55%	货币
11	李锦新	103,915	103,915	3.46%	货币

12	杨旭明	100,705	100,705	3.36%	货币
13	孙艳莉	74,253	74,253	2.48%	货币
14	初英兰	73,306	73,306	2.44%	货币
15	尹达实	64,504	64,504	2.15%	货币
16	杨波	61,089	61,089	2.04%	货币
17	张晨	57,978	57,978	1.93%	货币
18	段秋霞	56,202	56,202	1.87%	货币
19	孙灿华	54,414	54,414	1.81%	货币
20	朱正珉	49,579	49,579	1.65%	货币
21	韩飞雪	48,902	48,902	1.63%	货币
22	谢春	45,234	45,234	1.51%	货币
23	杨红霞	42,555	42,555	1.42%	货币
24	张永生	41,367	41,367	1.38%	货币
25	宋小青	33,251	33,251	1.11%	货币
26	于卫静	29,774	29,774	0.99%	货币
27	陈海涛	23,972	23,972	0.80%	货币
28	吴君	21,460	21,460	0.72%	货币
29	曹连江	19,548	19,548	0.65%	货币
30	康乐	17,136	17,136	0.57%	货币
31	邓志刚	5,351	5,351	0.18%	货币
32	陈克	5,351	5,351	0.18%	货币
33	施建	3,897	3,897	0.13%	货币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	

科力有限改制存在的程序瑕疵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其他情况”。

2、有限公司阶段股本演变情况

（1）2010年2月，科力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26日，科力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谢远东将其所持科力有限12.5425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4.18%）、初英兰将其所持科力有限7.3306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2.44%）、康乐将其所持科力有限1.7136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0.57%）、陈克将其所持科力有限0.5351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0.18%）分别转让给科力有限的其他28名自然人股东。

2009年11月26日，科力有限法定代表人赵波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12月28日，谢远东、初英兰、康乐、陈克分别与赵波等28名自然人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谢远东、初英兰、康乐、陈克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1元/出资额。

2010年2月9日，科力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出让方		谢远东	康乐	陈克	初英兰	小计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1	赵波		20,605	2,817	879	12,045	36,346
2	侯国新		9,373	1,281	400	5,478	16,532
3	苏占云		10,117	1,382	432	5,913	17,844
4	钟德华		9,903	1,353	422	5,788	17,466
5	连贵宾		6,702	916	286	3,917	11,821
6	何志刚		6,825	932	291	3,989	12,037
7	穆永亮		7,734	1,057	330	4,520	13,641
8	司维岭		5,529	755	236	3,231	9,751
9	杨旭明		5,222	713	223	3,052	9,210
10	张晨		3,006	411	128	1,757	5,302
11	李锦新		5,388	736	230	3,149	9,503
12	杨红霞		2,207	301	94	1,290	3,892
13	孙灿华		2,822	385	120	1,649	4,976
14	谢春		2,346	320	100	1,371	4,137
15	孙艳莉		3,850	526	164	2,250	6,790
16	吴君		1,113	152	47	650	1,962
17	张永生		2,145	293	92	1,254	3,784
18	韩飞雪		2,536	346	108	1,482	4,472
19	宋小青		1,724	236	74	1,008	3,042
20	尹达实		3,345	457	143	1,955	5,900
21	朱正珉		2,571	351	110	1,503	4,535
22	杨波		3,168	433	135	1,851	5,587
23	段秋霞		2,914	398	124	1,703	5,139
24	陈海涛		1,243	170	53	727	2,193
25	曹连江		1,014	138	43	592	1,787
26	于卫静		1,544	211	66	902	2,723
27	施建		202	28	9	118	357

28	邓志刚	277	38	12	162	489
合计转让出资额		125,425	17,136	5,351	73,306	221,218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波	43.3723	43.3723	14.46%	货币
2	石大奥德	36.0000	36.0000	12.00%	货币
3	苏占云	21.2948	21.2948	7.10%	货币
4	钟德华	20.8443	20.8443	6.95%	货币
5	侯国新	19.7282	19.7282	6.58%	货币
6	穆永亮	16.2789	16.2789	5.43%	货币
7	何志刚	14.3653	14.3653	4.79%	货币
8	连贵宾	14.1062	14.1062	4.70%	货币
9	司维岭	11.6370	11.6370	3.88%	货币
10	李锦新	11.3418	11.3418	3.78%	货币
11	杨旭明	10.9915	10.9915	3.66%	货币
12	孙艳莉	8.1043	8.1043	2.70%	货币
13	尹达实	7.0404	7.0404	2.35%	货币
14	杨波	6.6676	6.6676	2.22%	货币
15	张晨	6.3280	6.3280	2.11%	货币
16	段秋霞	6.1341	6.1341	2.04%	货币
17	孙灿华	5.9390	5.9390	1.98%	货币
18	朱正珉	5.4114	5.4114	1.80%	货币
19	韩飞雪	5.3374	5.3374	1.78%	货币
20	谢春	4.9371	4.9371	1.65%	货币
21	杨红霞	4.6447	4.6447	1.55%	货币
22	张永生	4.5151	4.5151	1.51%	货币
23	宋小青	3.6293	3.6293	1.21%	货币
24	于卫静	3.2497	3.2497	1.08%	货币
25	陈海涛	2.6165	2.6165	0.87%	货币
26	吴君	2.3422	2.3422	0.78%	货币
27	曹连江	2.1335	2.1335	0.71%	货币
28	邓志刚	0.5840	0.5840	0.19%	货币

29	施建	0.4254	0.4254	0.14%	货币
合计		300	3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28名受让股东未直接向出让方谢远东、陈克、康乐、初英兰支付股权价款，主要系4名出让股东因辞职或退休原因离开科力有限，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约定需要转出所持全部公司股权，股权价款支付情况如下：

①谢远东

因提出辞职申请，谢远东于2005年从科力有限离职。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其所持股权需要全部转出。因受让方暂未确定，科力有限于2005年11月暂代受让方向谢远东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2.5245万元，扣除5,245.00元作为科力有限在其上学期间代为支付费用的补偿后，实际向其支付12万元整。

②陈克

因提出辞职申请，陈克于2006年从科力有限离职。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其所持股权需要全部转出。因受让方暂未确定，辞职后未立即办理股权转让手续。2009年11月科力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议案，并由陈克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后，科力有限于2010年2月代受让方向陈克支付股权转让款5,351.00元。

③康乐

因提出辞职申请，康乐于2005年从科力有限离职。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其所持股权需要全部转出。因受让方暂未确定，科力有限于2015年11月暂代受让方向康乐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7,136.00元。

④初英兰

初英兰于2008年2月19日退休，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其所持股权需要全部转出。因受让方暂未确定，科力有限于2008年3月暂代受让方向初英兰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3,306.00元。

⑤其他28名股东受让股权

经协商一致，科力有限28名自然人股东根据所持科力有限股权相对份额受让谢远东、初英兰、陈克、康乐转让的科力有限股权，截至2010年3月末已向科力有限偿还其暂代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2) 2010年4月，科力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9年11月26日，科力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马红梅、韩华村、司小明、热比古丽·伊明、卜魁勇、魏静、陈文、高青、李冬菊、赵佳丽、罗婷、徐晓红、陈洪卫、李彬、张健勇、刘冬梅、丁洪雷、颜亨兵、刘凯共19人；同意将科力有限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1,128.3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828.33万元，其中，由29名原股东以公司累积形成的未分配利润中的241.5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与新股东以货币方式共同出资586.83万元。

2010年1月27日，新疆天山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天会验字（2010）001号”《验资报告》，科力有限已收到石大奥德及赵波等47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828.334万元，其中，各股东以货币出资586.834万元，由享有权益的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241.50万元。

2010年4月27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向科力有限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货币出资	未分配利润出资	合计出资
1	赵波	159.5994	34.9145	194.5139
2	石大奥德	0	28.9800	28.9800
3	苏占云	29.5457	17.1423	46.6880
4	钟德华	29.5456	16.7797	46.3253
5	侯国新	29.5457	15.8812	45.4269
6	穆永亮	18.9936	13.1045	32.0981
7	何志刚	30.6009	11.5641	42.1650
8	连贵宾	19.5212	11.3555	30.8767
9	司维岭	21.6316	9.3678	30.9994
10	李锦新	16.8832	9.1301	26.0133
11	杨旭明	20.0489	8.8482	28.8971
12	孙艳莉	14.2452	6.5240	20.7692
13	尹达实	6.3312	5.6675	11.9987
14	杨波	1.5828	5.3674	6.9502
15	张晨	19.5212	5.0940	24.6152
16	段秋霞	1.5828	4.9380	6.5208
17	孙灿华	14.2452	4.7809	19.0261
18	朱正珉	7.9140	4.3562	12.2702
19	韩飞雪	11.0796	4.2966	15.3762
20	谢春	13.7176	3.9744	17.6920
21	杨红霞	20.0488	3.7390	23.7878
22	张永生	14.2453	3.6347	17.8800
23	宋小青	13.7176	2.9216	16.6392
24	于卫静	2.1104	2.6160	4.7264
25	陈海涛	0	2.1063	2.1063
26	吴君	17.4109	1.8855	19.2964

27	曹连江	2.1104	1.7175	3.8279
28	邓志刚	0.5276	0.4701	0.9977
29	施建	0.5276	0.3424	0.8700
30	马红梅	6.0000	0	6.0000
31	韩华村	5.0000	0	5.0000
32	司小明	5.0000	0	5.0000
33	热比古丽·伊明	3.0000	0	3.0000
34	卜魁勇	3.0000	0	3.0000
35	魏静	3.0000	0	3.0000
36	陈文	3.0000	0	3.0000
37	高青	3.0000	0	3.0000
38	李冬菊	3.0000	0	3.0000
39	赵佳丽	3.0000	0	3.0000
40	罗婷	3.0000	0	3.0000
41	徐晓红	3.0000	0	3.0000
42	陈洪卫	1.0000	0	1.0000
43	李彬	1.0000	0	1.0000
44	张健勇	1.0000	0	1.0000
45	刘冬梅	1.0000	0	1.0000
46	丁洪雷	1.0000	0	1.0000
47	颜亨兵	1.0000	0	1.0000
48	刘凯	1.0000	0	1.0000
合计		586.8340	241.5000	828.3340

本次增资完成后，科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万 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波	237.8862	237.8862	21.0830%	货币、未分配利润
2	苏占云	67.9828	67.9828	6.0251%	货币、未分配利润
3	钟德华	67.1696	67.1696	5.9530%	货币、未分配利润
4	侯国新	65.1551	65.1551	5.7745%	货币、未分配利润
5	石大奥德	64.9800	64.9800	5.7589%	货币、未分配利润
6	何志刚	56.5303	56.5303	5.0101%	货币、未分配利润
7	穆永亮	48.3770	48.3770	4.2875%	货币、未分配利润
8	连贵宾	44.9829	44.9829	3.9867%	货币、未分配利润

9	司维岭	42.6364	42.6364	3.7787%	货币、未分配利润
10	杨旭明	39.8886	39.8886	3.5352%	货币、未分配利润
11	李锦新	37.3551	37.3551	3.310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2	张 晨	30.9432	30.9432	2.7424%	货币、未分配利润
13	孙艳莉	28.8735	28.8735	2.558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4	杨红霞	28.4325	28.4325	2.519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5	孙灿华	24.9651	24.9651	2.212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6	谢 春	22.6291	22.6291	2.0055%	货币、未分配利润
17	张永生	22.3951	22.3951	1.9848%	货币、未分配利润
18	吴 君	21.6386	21.6386	1.9177%	货币、未分配利润
19	韩飞雪	20.7136	20.7136	1.8358%	货币、未分配利润
20	宋小青	20.2685	20.2685	1.7963%	货币、未分配利润
21	尹达实	19.0391	19.0391	1.6874%	货币、未分配利润
22	朱正珉	17.6816	17.6816	1.5671%	货币、未分配利润
23	杨 波	13.6178	13.6178	1.2069%	货币、未分配利润
24	段秋霞	12.6549	12.6549	1.1216%	货币、未分配利润
25	于卫静	7.9761	7.9761	0.7069%	货币、未分配利润
26	马红梅	6.0000	6.0000	0.5318%	货币
27	曹连江	5.9614	5.9614	0.5283%	货币、未分配利润
28	韩华村	5.0000	5.0000	0.4431%	货币
29	司小明	5.0000	5.0000	0.4431%	货币
30	陈海涛	4.7228	4.7228	0.4186%	货币、未分配利润
31	热比古丽·伊明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2	卜魁勇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3	魏 静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4	陈 文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5	高 青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6	李冬菊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7	赵佳丽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8	罗 婷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39	徐晓红	3.0000	3.0000	0.2659%	货币
40	邓志刚	1.5817	1.5817	0.1402%	货币、未分配利润
41	施 建	1.2954	1.2954	0.1148%	货币、未分配利润
42	陈洪卫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43	李 彬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44	张健勇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45	刘冬梅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46	丁洪雷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47	颜亨兵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48	刘 凯	1.0000	1.0000	0.0886%	货币
合计		1,128.3340	1,128.3340	100.00%	——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后，科力有限于 2010 年 6 月代 28 名自然人股东缴纳了个人所得税，28 名自然人股东于当年偿还全部科力有限代缴税款。

(3) 2012 年 2 月，科力有限第二次增资、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0 月 18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召开会议，同意 2011 年度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中 200.00 万元资金以资本金投入的方式投资到科力有限，并委托新科源完成相关投资事宜。

2011 年 12 月，新科源与科力有限、科力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约定由新科源以 200.00 万元认缴科力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57.1429 万元，剩余 142.857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 年 1 月 15 日，科力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尹实达将持有的科力有限 10.0391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0.89%）转让给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9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0.80%）转让给俞义珊，杨波将持有的 13.6178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21%）转让给股东赵波；同意增加新股东新科源。

2012 年 2 月 6 日，科力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确认股东出资额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2 月 7 日，新疆华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华会验字[2012]009 号），经审验，科力有限已收到新增股东新科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71,429.00 元，以货币方式出资。

杨波与赵波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确认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完成股权交割。杨波与赵波股权转让价格为 3.55 元/出资额。

尹实达与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确认于 2012 年 2 月 6 日完成股权交割。尹实达与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出资额。

2012 年 2 月 14 日，科力有限就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科力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赵波	251.5040	251.5040	21.2154%	货币、未分配利润
2	苏占云	67.9828	67.9828	5.7346%	货币、未分配利润
3	钟德华	67.1696	67.1696	5.6660%	货币、未分配利润
4	侯国新	65.1551	65.1551	5.4961%	货币、未分配利润
5	石大奥德	64.9800	64.9800	5.4813%	货币、未分配利润
6	新科源	57.1429	57.1429	4.8202%	货币
7	何志刚	56.5303	56.5303	4.7686%	货币、未分配利润
8	穆永亮	48.3770	48.3770	4.0808%	货币、未分配利润
9	连贵宾	44.9829	44.9829	3.7945%	货币、未分配利润
10	司维岭	42.6364	42.6364	3.596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1	杨旭明	39.8886	39.8886	3.3648%	货币、未分配利润
12	李锦新	37.3551	37.3551	3.1511%	货币、未分配利润
13	张晨	30.9432	30.9432	2.6102%	货币、未分配利润
14	孙艳莉	28.8735	28.8735	2.435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5	杨红霞	28.4325	28.4325	2.3984%	货币、未分配利润
16	孙灿华	24.9651	24.9651	2.105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7	谢春	22.6291	22.6291	1.908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8	张永生	22.3951	22.3951	1.8891%	货币、未分配利润
19	吴君	21.6386	21.6386	1.8253%	货币、未分配利润
20	韩飞雪	20.7136	20.7136	1.7473%	货币、未分配利润
21	宋小青	20.2685	20.2685	1.7097%	货币、未分配利润
22	朱正珉	17.6816	17.6816	1.4915%	货币、未分配利润
23	段秋霞	12.6549	12.6549	1.0675%	货币、未分配利润
24	YUEFENG RALPH YIN (尹越峰)	10.0391	10.0391	0.8468%	货币、未分配利润
25	俞义珊	9.0000	9.0000	0.7592%	货币、未分配利润
26	于卫静	7.9761	7.9761	0.6728%	货币、未分配利润
27	马红梅	6.0000	6.0000	0.5061%	货币
28	曹连江	5.9614	5.9614	0.5029%	货币、未分配利润
29	韩华村	5.0000	5.0000	0.4218%	货币
30	司小明	5.0000	5.0000	0.4218%	货币
31	陈海涛	4.7228	4.7228	0.3984%	货币、未分配利润
32	热比古 丽·伊明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3	卜魁勇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4	魏 静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5	陈 文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6	高 青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7	李冬菊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8	赵佳丽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9	罗 婷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40	徐晓红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41	邓志刚	1.5817	1.5817	0.1334%	货币、未分配利润
42	施 建	1.2954	1.2954	0.1093%	货币、未分配利润
43	陈洪卫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4	李 彬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5	张健勇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6	刘冬梅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7	丁洪雷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8	颜亨兵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9	刘 凯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合计		1,185.4769	1,185.4769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中，尹达实与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未直接收付股权转让款，相关情况如下：

因自愿提出辞职，尹达实于 2011 年 3 月 9 日与科力有限解除劳动关系。由于尹达实离职，其所持科力有限股权需要转出。因未确定受让方，科力有限暂代受让方向尹达实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193,091 元。

2012 年 1 月，经各股东协商一致，同意尹达实将其股权转让给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分别向科力有限偿还了其代付的 100,391 元、90,000 元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权转让中，杨波转出股权价格与尹达实转出股权价格存在差异，主要系杨波系因退休转出股权，而尹达实系因提出辞职离开公司而转出股权。根据当时有效的科力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因退休原因离职持股员工可按同期（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同比计算转让额，其他原因离开公司，仅按出资额进行出让。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存在的瑕疵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其他情况”。

（4）2014 年 5 月，科力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2月25日，科力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司小明将持有的科力有限5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0.4218%）、股东张健勇将持有的科力有限1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0.0844%）转让给股东赵波；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4年2月26日，司小明与赵波签订《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司小明将其持有的科力有限5.00万元出资转让给赵波，转让价格为5.00万元。

2014年2月26日，张健勇与赵波签订《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健勇将其持有的科力有限1万元出资转让给赵波，转让价格为1.00万元。

2014年5月23日，科力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力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波	257.5040	257.5040	21.7216%	货币、未分配利润
2	苏占云	67.9828	67.9828	5.7346%	货币、未分配利润
3	钟德华	67.1696	67.1696	5.6660%	货币、未分配利润
4	侯国新	65.1551	65.1551	5.4961%	货币、未分配利润
5	石大奥德	64.9800	64.9800	5.4813%	货币、未分配利润
6	新科源	57.1429	57.1429	4.8202%	货币
7	何志刚	56.5303	56.5303	4.7686%	货币、未分配利润
8	穆永亮	48.3770	48.3770	4.0808%	货币、未分配利润
9	连贵宾	44.9829	44.9829	3.7945%	货币、未分配利润
10	司维岭	42.6364	42.6364	3.596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1	杨旭明	39.8886	39.8886	3.3648%	货币、未分配利润
12	李锦新	37.3551	37.3551	3.1511%	货币、未分配利润
13	张晨	30.9432	30.9432	2.6102%	货币、未分配利润
14	孙艳莉	28.8735	28.8735	2.435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5	杨红霞	28.4325	28.4325	2.3984%	货币、未分配利润
16	孙灿华	24.9651	24.9651	2.105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7	谢春	22.6291	22.6291	1.908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8	张永生	22.3951	22.3951	1.8891%	货币、未分配利润
19	吴君	21.6386	21.6386	1.8253%	货币、未分配利润
20	韩飞雪	20.7136	20.7136	1.7473%	货币、未分配利润
21	宋小青	20.2685	20.2685	1.7097%	货币、未分配利润
22	朱正珉	17.6816	17.6816	1.4915%	货币、未分配利润

23	段秋霞	12.6549	12.6549	1.0675%	货币、未分配利润
24	YUEFENG RALPH YIN (尹越峰)	10.0391	10.0391	0.8468%	货币、未分配利润
25	俞义珊	9.0000	9.0000	0.7592%	货币、未分配利润
26	于卫静	7.9761	7.9761	0.6728%	货币、未分配利润
27	马红梅	6.0000	6.0000	0.5061%	货币
28	曹连江	5.9614	5.9614	0.5029%	货币、未分配利润
29	韩华村	5.0000	5.0000	0.4218%	货币
30	陈海涛	4.7228	4.7228	0.3984%	货币、未分配利润
31	热比古丽·伊明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2	卜魁勇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3	魏 静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4	陈 文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5	高 青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6	李冬菊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7	赵佳丽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8	罗 婷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9	徐晓红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40	邓志刚	1.5817	1.5817	0.1334%	货币、未分配利润
41	施 建	1.2954	1.2954	0.1093%	货币、未分配利润
42	陈洪卫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3	李 彬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4	刘冬梅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5	丁洪雷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6	颜亨兵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7	刘 凯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合计		1,185.48	1,185.48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中，司小明、张健勇股权转让价格均为1元/出资额，低于转让前一年度末每股净资产，主要系司小明、张健勇为离职原因转让所持科力有限股权，根据当时有效的科力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应以平价转让。

(5) 2015年5月，科力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23日,科力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石大奥德将持有的科力有限64.98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5.48%)、股东新科源将持有的科力有限57.1429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4.82%)转让给赵波;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5年3月25日,新科源与赵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新科源将其持有的科力有限4.8202%股权转让给赵波,股权转让价格为5,497,690.65元。

2015年4月10日,石大奥德与赵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石大奥德将其持有的科力有限5.4813%股权转让给赵波,股权转让价格为6,251,709.83元。

2015年4月8日,科力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将持有的科力有限10.0391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0.8468%)、股东俞义珊将持有的科力有限9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0.7592%)转让给赵波;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5年4月13日,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与赵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将其持有的科力有限0.8468%股权转让给赵波,股权转让价格为273,109.00元。

2015年4月13日,俞义珊与赵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俞义珊将其持有的科力有限0.7592%股权转让给赵波,股权转让价格为244,841.84元。

2015年5月6日,科力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力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波	398.6660	398.6660	33.6292%	货币、未分配利润
2	苏占云	67.9828	67.9828	5.7346%	货币、未分配利润
3	钟德华	67.1696	67.1696	5.6660%	货币、未分配利润
4	侯国新	65.1551	65.1551	5.4961%	货币、未分配利润
5	何志刚	56.5303	56.5303	4.7686%	货币、未分配利润
6	穆永亮	48.3770	48.3770	4.0808%	货币、未分配利润
7	连贵宾	44.9829	44.9829	3.7945%	货币、未分配利润
8	司维岭	42.6364	42.6364	3.5966%	货币、未分配利润
9	杨旭明	39.8886	39.8886	3.3648%	货币、未分配利润
10	李锦新	37.3551	37.3551	3.1511%	货币、未分配利润
11	张晨	30.9432	30.9432	2.6102%	货币、未分配利润
12	孙艳莉	28.8735	28.8735	2.4356%	货币、未分配利润
13	杨红霞	28.4325	28.4325	2.3984%	货币、未分配利润
14	孙灿华	24.9651	24.9651	2.105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5	谢春	22.6291	22.6291	1.9089%	货币、未分配利润
16	张永生	22.3951	22.3951	1.8891%	货币、未分配利润
17	吴君	21.6386	21.6386	1.8253%	货币、未分配利润
18	韩飞雪	20.7136	20.7136	1.7473%	货币、未分配利润
19	宋小青	20.2685	20.2685	1.7097%	货币、未分配利润
20	朱正珉	17.6816	17.6816	1.4915%	货币、未分配利润
21	段秋霞	12.6549	12.6549	1.0675%	货币、未分配利润
22	于卫静	7.9761	7.9761	0.6728%	货币、未分配利润
23	马红梅	6.0000	6.0000	0.5061%	货币
24	曹连江	5.9614	5.9614	0.5029%	货币、未分配利润
25	韩华村	5.0000	5.0000	0.4218%	货币
26	陈海涛	4.7228	4.7228	0.3984%	货币、未分配利润
27	热古比丽·伊明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28	卜魁勇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29	魏静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0	陈文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1	高青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2	李冬菊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3	赵佳丽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4	罗婷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5	徐晓红	3.0000	3.0000	0.2531%	货币
36	邓志刚	1.5817	1.5817	0.1334%	货币、未分配利润
37	施建	1.2954	1.2954	0.1093%	货币、未分配利润
38	陈洪卫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39	李彬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0	刘冬梅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1	丁洪雷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2	颜亭兵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43	刘凯	1.0000	1.0000	0.0844%	货币
合计		1,185.4769	1,185.4769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中，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股权转让价格与新科源、石大奥德转让价格存在差异，主要系根据公司章程约定，除退休原因外的离职持股员工转出股权应平

价转让，股东赵波鉴于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俞义珊系外部引进人才，因此参考其同期入股股东新科源股权增值倍数，经协商最终定价。

新科源本次转让的程序瑕疵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其他情况”。

3、股份公司设立及股份公司阶段股本演变情况

2015年7月31日，容诚会计师对科力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股改《审计报告》。经审计，科力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为135,330,698.46元。

2015年7月31日，中水致远评估师对科力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股改《评估报告》。经评估，科力有限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16,181.22万元。

2015年8月26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下发“（新）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00799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有效期为6个月。

2015年8月31日，科力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决定科力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5日，科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决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5日，科力有限全体股东作为科力股份的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约定科力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股东共同发起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约定了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015年9月30日，容诚会计师出具股改《验资报告》。新疆科力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由科力有限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科力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改制基准日）止的净资产（不含专项储备）127,441,900.02元缴纳，并按照1:0.4708比例折合股本6,000.00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经审验，截至2015年9月30日，新疆科力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陆仟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不含专项储备）。截至2015年6月30日（改制基准日），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35,330,698.46元，其中专项储备为人民币7,888,798.44元，不含专项储备的净资产为127,441,900.02元。

2015年9月30日，科力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科力股份。

2015年10月27日，科力股份在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完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200228951603P的《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赵波	2017.746	33.6291%
2	苏占云	344.040	5.7340%
3	钟德华	339.960	5.6660%
4	侯国新	329.766	5.4961%
5	何志刚	286.116	4.7686%
6	穆永亮	244.848	4.0808%
7	连贵宾	227.670	3.7945%
8	司维岭	215.796	3.5966%
9	杨旭明	201.888	3.3648%
10	李锦新	189.066	3.1511%
11	张晨	156.612	2.6102%
12	孙艳莉	146.136	2.4356%
13	杨红霞	143.904	2.3984%
14	孙灿华	126.354	2.1059%
15	谢春	114.534	1.9089%
16	张永生	113.346	1.8891%
17	吴君	109.518	1.8253%
18	韩飞雪	104.838	1.7473%
19	宋小青	102.582	1.7097%
20	朱正珉	89.490	1.4915%
21	段秋霞	64.050	1.0675%
22	于卫静	40.368	0.6728%
23	马红梅	30.366	0.5061%
24	曹连江	30.174	0.5029%
25	韩华村	25.308	0.4218%
26	陈海涛	23.904	0.3984%
27	热比古丽·伊明	15.186	0.2531%
28	卜魁勇	15.186	0.2531%
29	魏静	15.186	0.2531%

30	陈文	15.186	0.2531%
31	高青	15.186	0.2531%
32	李冬菊	15.186	0.2531%
33	赵佳丽	15.186	0.2531%
34	罗婷	15.186	0.2531%
35	徐晓红	15.186	0.2531%
36	邓志刚	8.004	0.1334%
37	施建	6.558	0.1093%
38	陈洪卫	5.064	0.0844%
39	李彬	5.064	0.0844%
40	刘冬梅	5.064	0.0844%
41	丁洪雷	5.064	0.0844%
42	颜亨兵	5.064	0.0844%
43	刘凯	5.064	0.0844%
合计		6,000	100.00%

自设立以来，科力股份的股本、股东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日期	具体情况	变更类型	是否有批复文件	批复文件/是否已规范
1	2004年4月20日	新疆石油管理局企管法规处就科力实业改制初步方案下发批复文件	集体企业改制	是	《关于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请示的批复》(新油企[2004]15号)
2	2004年10月28日	克拉玛依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同意科力实业改制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集体企业改制	是	《关于成立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克体改委[2004]6号)
3	2015年12月15日	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对科力实业改制时资产分割评估结果予以确认，确认科力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事宜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集体资产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	对公司集体企业改制合规性确认	是	《关于确认原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的确认函》

		集体企业职工利益的情形			
4	2015年12月25日	克拉玛依市改制企业稳定发展协调指导小组确认改制的相关事宜合法有效,无违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集体企业职工利益的情形	对公司集体企业改制合规性确认	是	《关于原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项的确认函》
5	2017年12月22日	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确认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集体企业改制事项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未发现集体资产流失及损害集体职工利益现象	对公司集体企业改制合规性确认	是	《关于确认新疆科力新技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集体企业改制合法合规的批复》(新克政[2017]116号)
6	2016年10月26日	新疆财政厅同意新科源退出持有的科力有限的57.1429万股股份,退出工作按照其《增资扩股协议书》进行实施	对公司曾经的国有股东转让其所持公司股权事项的确认	是	《关于自治区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所办企业股权退让的复函》(新财资管[2016]102号)
7	2017年12月12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认为新科源通过向科力公司投资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且该等事项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对科力公司的出资和转让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有效,对新科源公司持有科力公司的股份处置无异议	对公司曾经的国有股权转让其所持公司股权事项的确认	是	《关于同意新疆新科源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处置的批复》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业务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集体企业改制事项的程序瑕疵

(1) 职工大会未对改制方案形成决议

科力实业改制方案制定过程存在未形成职工大会决议的程序瑕疵。

科力实业在改制过程中多次召开职工大会，充分听取职工意见后最终制定改制方案，虽最终未形成书面决议，但参与改制的 32 名职工在科力有限成立的股东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均签字确认，未参与改制的 5 名职工于 2015 年出具《关于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相关事宜的确认函》，同意科力实业改制及相关改制方案，自愿放弃参与改制的权利，对科力实业改制及后续实施无异议。

(2) 未编制正式产权界定申报表、评估报告未经备案

科力实业改制过程中，由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新疆石油管理局企管法规处与科力实业签订《集体资产分割协议书》对量化集体资产权属进行划分界定，存在未编制正式产权界定申报表、产权界定所依据的评估结果未经备案的情形。

就此，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出具《关于确认原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项的确认函》，确认上述评估虽未经正式备案，但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对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确认科力公司改制为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集体资产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集体企业职工利益的情形。

(3) 相关部门关于集体企业改制事项合法合规性的确认意见

除前述新疆石油管理局集体资产管理中心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确认原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项的确认函》外，克拉玛依市改制企业稳定发展协调指导小组、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就科力实业改制为有限公司事项合法合规性分别出具确认意见，具体如下：

2015 年 12 月 25 日，克拉玛依市改制企业稳定发展协调指导小组出具《关于原克拉玛依科力新技术实业开发公司改制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项的确认函》，确认公司已经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改制政策的规定，履行了清产核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股东会确认股权设置方案等相关手续，并相应地取得了克拉玛依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新疆石油管理局的相关审批许可。确认改制的相关事宜合法有效，无违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集体企业职工利益的情形。

2017年11月15日，克拉玛依市经济委员会、克拉玛依市财政局核发“克经发[2017]80号”《关于确认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所涉集体企业改制有关事项的请示》，就科力股份在积极改制过程中不存在损害集体资产权益，亦不存在损害集体企业职工权益的情形等事项向市人民政府提出请示。

2017年12月22日，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集体企业改制合法合规的批复》（新克政函[2017]116号），确认公司历史沿革中所涉及集体企业改制事项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未发现集体资产流失及损害集体企业职工利益现象。

综上所述，科力实业改制事项不存在集体资产流失的情况，改制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有限公司阶段存在外籍股东未履行相关程序的瑕疵

外籍人员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于2012年2月成为科力有限股东，根据《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受让科力有限股权应依照相关规定经“审批机关批准，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或设立登记”。科力有限并未对外籍股东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持股行为向商务主管部门取得加注“外资比例低于25%”字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未由工商行政管理局、外汇管理机关分别向其颁发加注“外资比例低于25%”字样的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和外汇登记证，存在瑕疵。

在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过程中，科力有限如实将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的美国护照作为其身份证明文件提交至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并取得了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发的“（克工商内字）登记内变字[2012]第865828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本次受让科力有限股权以人民币结算并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未使用外汇。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在2015年5月将其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赵波，赵波已向 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支付股权转让价款，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不再持有科力有限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不涉及外资身份，该瑕疵问题已得到解决。

综上，YUEFENG RALPH YIN（尹越峰）受让科力股权存在未按《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瑕疵，但公司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中并未对工商登记部门存在欺瞒情形，并未使用外汇作为出资对价，且瑕疵事项形成距今已超过两年，超出《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规定的处罚时效，该瑕疵事项被相关监管部门或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较低，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3、新科源出资及退出科力有限的程序瑕疵

新科源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直属事业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项目服务中心的全资子公司，为科力有限历史上的股东。

(1) 新科源出资程序瑕疵相关情况

2011年10月18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作出决议，同意2011年度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中200.00万元资金以资本金投入的方式投资到科力有限，并委托新科源完成相关投资事宜。

科力有限、新科源及科力有限现有股东于2011年12月共同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该协议约定：a) 新科源以200.00万元认购科力有限新增注册资本57.1429万元；b) 新科源提出转让其所持科力有限股权时，科力有限现有股东承诺自愿以不低于200.00万元或按照新科源所持科力有限股权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值（两者中以数额较高者为准）的等值对价受让新科源的股权。

新科源于2012年2月向科力有限增资成为科力有限股东，作为国有企业，其向科力有限增资应按照《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及备案手续。新科源向科力有限增资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及备案手续，存在瑕疵。

(2) 新科源退出程序瑕疵相关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于2015年3月25日作出决议，同意新科源将所持科力有限的57.14万股股权转让给赵波。

新科源于2015年5月向赵波转让所持科力有限全部股权，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次股权转让应履行评估及备案、进场交易等手续。新科源未按照该等规定履行评估及备案、进场交易等手续，存在瑕疵。

(3) 新科源投资、退出事项瑕疵对本次挂牌不构成法律障碍

新科源投资科力有限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作出的决议，系受托作为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对科力有限的持股人完成该项投资，而非其作为国有企业以自有资金完成对外投资，本次投资遵循前述基金运营和投资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科源转出科力有限股权亦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于2015年3月25日作出的决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及《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就以资本金投入方式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操作原则作出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依据上述规定履行了内部决策流程，作出投资决定，并委托新科源实施具体操作。

2016年10月2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出具“新财资管[2016]102号”《关于自治区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所办企业股权退让的复函》，同意新科源退出持有的科力公司571,429.00元出资，退出工作按照新科源与科力公司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书》进行实施。

2017年12月12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出具《关于同意新疆新科源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处置的批复》，认为新科源通过向科力公司投资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且该等事项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对科力公司的出资和转让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有效，对新科源公司持有科力公司的股份处置无异议。

新科源增资、退出科力有限事项虽然存在程序瑕疵，但其增资价格依据科力有限每股净资产确定，退出价格依据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确定，价格公允。投资科力有限期间，新科源所持股权对应净资产增长2.75倍，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且新科源增资、退出科力有限事项合法合规性已经有权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科技厅确认。综上，新科源投资科力有限存在的程序瑕疵未对公司本次挂牌形成法律障碍。

4、公司合并事项

(1) 公司合并事项简述及履行程序情况

科力环境于2021年7月被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21年7月7日注销，截至吸收合并前，公司持有科力环境100.00%的股权。

公司吸收合并科力环境，主要为进一步实现财务、生产等方面的扁平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在其注销后，将科力环境相关业务、资产、人员等全部转至乌尔禾分公司。

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乌尔禾分公司的议案》与本次吸收合并科力环境相关议案。

2021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与本次吸收合并科力环境相关议案。

2021年5月19日，公司在克拉玛依日报发布《合并及注销公告》，公司采取吸收合并方式吸收合并科力环境，科力环境的全部资产、债务及相关权益将由公司承继，科力环境注销。债权人自接到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书面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以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向科力环境申报债权。

依法完成合并公告事宜后，科力环境于2021年7月7日完成注销手续。

科力环境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205328919694J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柳树街副9号

法定代表人	赵波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与污水回收、处理有关的技术服务；环保工程；技术推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油田技术服务；锅炉节能技术服务；与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有关的辅助活动；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0日
状态	于2021年7月7日注销

（2）科力环境的设立及历史沿革情况

科力环境系科力有限于2015年5月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全部为科力有限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5年5月6日，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登记科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克工商内字）名称预核内字[2015]第002394号），同意预核准企业名称为“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经科力环境股东作出决定，制定公司章程。

2015年5月20日，经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科力环境领取了注册号为650205050000889号的《营业执照》。

科力环境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自科力环境设立至其完成注销，科力环境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赵波	董事长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3年4月	博士研究生	正高级工程师
1	赵波	总经理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3年4月	博士研究生	正高级工程师
2	卜魁勇	董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1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卜魁勇	副总经理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1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徐晓红	董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6月	硕士研究生	-
3	徐晓红	副总经理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6月	硕士研究生	-
4	魏静	董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82年8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5	王金本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57年10月	博士研究生	研究员
6	孟樊山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9年6月	本科	高级会计师
7	吴君	监事会主席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73年12月	本科	工程师
8	谢春	监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68年1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9	周少雄	监事	2021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7年7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0	何志刚	副总经理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10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1	杨旭明	副总经理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11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12	司维岭	副总经理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7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3	连贵宾	总工程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11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4	马红梅	财务总监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70年12月	专科	中级会计师
15	宋小青	董事会秘书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71年11月	专科	高级经济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赵波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	卜魁勇	2006年8月至2015年9月, 历任科力有限科研中心职员、科研一部副经理、水处理项目部经理; 2015年5月至2021年7月,

		任科力环境董事兼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科力股份副总工程师、科力公司油田地面工程中心副主任、水处理项目部经理；2018年10月至2021年9月任加拿大科力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3	徐晓红	2007年6月至7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第四机械厂国际部职员；2007年8月至9月，任新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事业部职员；2007年9月至2008年8月，任科力有限海外部职员；2008年8月至2012年2月，任阿克纠宾科力联合化学有限公司职员；2012年2月至2015年9月，历任科力有限生产运行部副经理、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科力股份副总经济师、生产运行部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生产运行部经理。
4	魏静	2002年9月至2015年9月，任科力有限提高采收率项目部副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董事、提高采收率项目部经理。
5	王金本	1981年12月至1996年9月，任河南省黄淮学院化学系副教授；1999年10月至2000年10月，于英国牛津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0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胶体界面研究室，目前为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8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独立董事。
6	孟樊山	1991年7月至2001年9月，历任中国核工业物资供销华北公司科员、经理；2001年10月至2010年5月，历任中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员、经理；2010年6月至2011年5月，任中融发税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11年6月至2018年1月，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二部总监；2018年2月至2019年4月，任高朗铝材河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2020年6月，待业；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任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泓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总监；2021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独立董事。
7	吴君	1997年7月至2004年7月，历任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院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11年12月，历任科力有限化学组工程师、现场作业部副经理、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5月，任科力阿克纠宾化学联合公司副总工程师；2015年6月至2016年5月，任科力有限/科力股份水处理项目部经理；2016年6月至2021年3月，历任科力股份现场作业部经理、现场作业中心副主任、风百事业部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科力股份风百事业部及乌尔禾分公司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监事会主席。

8	谢春	1988年7月至1992年7月，于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防腐组任职；1992年7月至2004年12月，于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分析组任化验员；2004年12月至2010年3月，任科力有限分析中心质量负责人、副经理；2010年至今，历任科力有限/科力股份化工厂质量负责人、副厂长、厂长；2021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监事。
9	周少雄	2009年9月至2016年4月，于科力有限/科力股份任分析中心职员；2016年4月至2019年7月，于科力股份任水处理部主任工程师；2019年7月至今，任科力股份工艺设计部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科力股份副总工程师。
10	何志刚	1992年7月至2004年11月，历任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工艺组组长、化工厂厂长；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科力有限总经理助理、化工厂厂长；2007年1月至2016年2月，任科力有限/科力股份副总经理、化工厂厂长；2016年2月至2018年2月，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生产制造中心主任、设备厂厂长；2018年2月至2019年2月，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19年2月至2020年2月，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监督中心主任；2020年2月至今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及监督中心主任。
11	司维岭	1988年7月至2004年10月，于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任职；2004年10月至2008年1月，任科力有限市场部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先后担任科力有限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并于该期间兼任市场部经理；2010年2月至2015年11月，任科力有限副总经理，先后兼任生产运行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9月，任科力股份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证券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2018年10月至2021年9月，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部经理、审计监察部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审计监察部经理。
12	杨旭明	1992年7月至2004年11月，于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任员工；2004年12月至2007年2月，任科力有限现场作业部主任；2007年2月至2018年1月，历任阿克纠宾科力联合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
13	连贵宾	1992年7月至2004年11月，历任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油田地面化学助剂质检站任副站长，新产品开发技术组组长，油田水处理项目部任部门经理，科研中心任主任；2004年12月至今，历任科力有限/科力股份科研中心主任、副总工程

		师、总工程师。
14	马红梅	1992年7月至1998年6月，任新疆石油管理局油田经贸总公司会计；1998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广州市润盛贸易有限公司会计；2003年12月至2005年10月，任广州市翼润润滑油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年11月至2015年9月，历任科力有限会计、出纳、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财务总监。
15	宋小青	1991年12月至1994年11月，于独山子乙烯中心化验室任职；1994年11月至2004年11月，先后于新疆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油田化学组、分析中心、管理部、财务部等部门任职；2004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科力有限市场部副经理、会计师；2015年10月至2021年9月，任科力股份战略信息部经理，副总经济师；2021年10月至今，任乌鲁木齐科帝青少儿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任科力股份董事会秘书。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7,398.26	47,403.31	47,614.6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7,088.84	34,197.11	34,771.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761.22	32,828.19	33,407.76
每股净资产（元）	6.18	5.70	5.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96	5.47	5.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99%	24.98%	23.94%
流动比率（倍）	2.78	2.23	2.37
速动比率（倍）	1.51	1.67	1.83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762.55	31,841.59	37,139.91
净利润（万元）	3,293.26	287.41	5,361.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41.92	283.18	5,19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275.68	3,438.99	5,499.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22.76	3,622.21	5,355.80
毛利率	28.83%	32.60%	33.18%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9.74%	0.85%	16.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97%	10.92%	1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5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5	0.8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4	2.56	3.26
存货周转率（次）	2.26	3.84	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469.31	-5,552.54	8,823.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4	-0.93	1.47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存货-期末合同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6、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 8、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 1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总资产；
-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母公司计算方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东莞证券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联系电话	010-88091072
传真	010-88091072
项目负责人	王健实
项目组成员	孙海云、李强、董宏朝、叶劲松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继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泰康金融大厦9层
联系电话	010-65890699
传真	010-65176800
经办律师	冯翠玺、王沫南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注册会计师	纪玉红、崔勇趁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知行大厦七层 737 室
联系电话	010-62155866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评估师	孔德远、张旭军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包括原油脱水、油田水处理、采油化学、油田增产增效和分析检测五大类服务。
主营业务-研究开发	受托为客户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油田化学、油田工艺及油田专用设备方向的研究开发方案、产品生产方案。
主营业务-产品销售	产品包括破乳剂、水处理剂、油田油井防护剂等油田化学助剂产品。
主营业务-设备销售	设备主要为油田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理等油田专用设备。

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从事油田化学研究与应用、节能环保产品与服务，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以油田节能环保工程与技术服务为主体，以节能、减排、降本、增效为技术引导，根据不同油田和开发特性，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油田化学、油田工艺及油田专用设备方向的节能环保工程技术开发研究、技术服务、油田化学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生产与销售。产品和服务辐射国内中石油、中海油以及海外哈萨克斯坦、加拿大和乍得等国的油田。

公司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取得业务，拥有完整的业务资质。公司业务覆盖油气田开采全过程，形成了完整的油田开采技术服务及产品业务体系，具体的，公司以油田分析检测业务（即技术服务下分析检测服务）为起点，将分析结果与技术研发相结合，形成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如单独受托研发属于公司研究开发服务）；根据解决方案，进行药剂的筛选、研发、生产（如单独销售属于公司产品销售业务），与设备的设计、规划及制造（如单独销售属于公司设备销售业务）；设备成型后，公司提供设备安装、作业运营及全方位的技术服务支持（形成技术服务下原油脱水、油田水处理、采油化学和油田增产增效服务业务），公司负责项目的开发、设计、建造、运维和管理，按照项目的不同收取运营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销售	53,600,387.63	23.25%	51,424,583.34	16.56%	105,979,955.97	28.63%
设备销售	10,928,613.52	4.74%	62,095,333.21	19.99%	56,507,155.59	15.26%
技术服务	163,431,451.56	70.88%	184,512,948.89	59.41%	182,279,355.84	49.24%
研究开发	2,600,000.00	1.13%	12,566,816.78	4.05%	25,452,122.72	6.87%
合计	230,560,452.71	100.00%	310,599,682.22	100.00%	370,218,590.12	100.00%

新疆作为我国常规油气勘探开发体制改革率先启动的试点地区，将进一步促进疆内油气市场行政垄断的打破，放开竞争环节，建立有效竞争的市场结构和市场体系。伴随着新疆石油能源大开发，必然产生巨大的油田技术服务需求，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机遇。克拉玛依地处拥有世界油气资源储量近80%的泛中亚地区，在我国实施西部开发战略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区位优势。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油气领域作为重点合作领域，中国石油企业将越来越多地参与海外油田项目的合作开发。“一带一路”区内油气资源丰富，未开发油气储量非常高，开发潜力巨大，同时“一带一路”区域也是全球油气消费规模和增长潜力最大的地区。随着中亚国家不断加大油田的勘探及开发，油田技术服务业务需求将持续增长，为疆内油田技术服务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发展契机。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经营区域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新疆油田各作业区，而且该等油田基本由中石油集团及下属公司控制，因此公司的主要客户不可避免的为中石油及下属企业。多年来，公司通过先进的技术及良好的服务质量，与下游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持着密切的业务往来，随着新疆区域油田的不断深入开发，原油产量的提高将带动更多油田环保、油田服务相关产品及服务的需求，公司也将取得更多业务机会。

与此同时，公司也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充分利用公司在哈萨克斯坦的品牌优势、自身的技术优势以及成本优势，以全资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为业务支点，积极开拓哈萨克斯坦石油市场，拓展土库曼、伊拉克等西亚、中东等市场业务；以控股子公司加拿大科力为业务支点，积极开拓加拿大等北美市场业务，为未来业务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从事油田化学研究与应用、节能环保产品与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油田技术服务、油田研发服务、油田化学剂产品销售和油田专用设备销售四大板块。各业务板块相互协同，形成了一体化油田产品与服务模式，具备较强的综合服务能力。

1、技术服务（提供油田开采相关服务）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科研成果突出，以技术研发、产品与设备生产构成的全产业链为公司进行工程总承包的技术服务业务打下良好的基础，技术服务业务模式为：前端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调研并出具服务方案，待客户认可服务方案后，形成技术服务总包合同，后端有配套的油田化学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并由公司组织建设、安装，提供全套的技术服务与咨询。

公司具备先进的技术服务和强大的建设队伍，负责项目的开发、设计、建造、运维和管理，并按照项目的不同收取运营费用。如油田水处理下的污水处理、污泥处理项目，公司根据处理后形成的产品，按照处理量收费。公司配备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在客户驻场提供作业任务、技术指导咨询等服务，保证油田公司的生产高产高效地进行。

公司所具有的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使公司广泛参与油田开发各环节的技术服务之中，形成了技术服务的五大服务体系，包括原油脱水、油田水处理、采油化学、油田增产增效服务和分析检测服务。

（1）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采油时为了保持油田压力，实现油田长期高产稳产，通常采用注水开采的方法。注入地层的水后续一般将与原油同时被开采出井口，与原油同时产出的水不仅浪费集输资源，还将在储运过程中加速所用设备、容器和管线的结垢和腐蚀，甚至造成炼化事故。因此，为了确保原油的质量，原油被开采出井口后进行油水分离的脱水环节，将原油产品的含水量降至一定百分比以下，是原油开采过程中不可或缺的环节，由此，产生了公司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公司目前拥有稀油脱水处理技术、稠油及超稠油原油脱水处理技术和低温脱水破乳技术等原油脱水技术，可以为客户提供相关服务，实现集输系统油水分离，净化原油含水率，从而符合外输商品原油指标。公司根据所服务的油田情况，在客户

油田自建原油脱水装置，同时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进行运行管理，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在原油乳状液中添加公司的破乳剂产品投放到原油脱水装置中，从而实现油水分离。公司主要采用化学破乳法，可大幅降低脱水温度、缩短沉降时间。

公司原油脱水技术服务的应用情况：如在新疆油田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特一联、特二联、SAGD 试验站；准东采油厂彩南联合站；重油公司克浅十原油处理站、61#原油处理站；陆梁作业区陆梁、石南 21 联合站等多个站点提供原油脱水技术服务。处理后的原油净化油均达到油田公司净化油含水指标要求，保证了油田生产正常、稳定运行。

(2) 油田水处理技术服务

经过原油脱水工艺分离出的水进入油田地面联合处理站，含有大量的油污和盐分，形成油田特有的含油污水，需要经过严格的油田水处理环节，转化为达到回注水、回用水指标的工业用水，以便继续注入地层或锅炉进行循环利用。油田含油污水所含有毒有害物质繁杂，各油田地面联合处理站不仅水质差异大，而且油田污水的水质变化大，为油田污水的处理带来困难。由此，产生了公司油田水处理技术服务。

公司有针对性地为客户分析污水物性，探索污水处理技术措施，在油田客户自建水处理装置，同时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进行运行管理，污水处理措施通过水处理装置和公司研发的油田水处理化学剂完成，从而实现油田含油污水的达标回注。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开展油田水处理技术服务工作，主要形成了油田污水常规处理、稠油与超稠油污水深度处理以及污水处理配套技术等，公司在新疆油田、吐哈油田、哈萨克斯坦等数十座污水处理站进行了污水处理和现场运行管理。

油田水处理技术服务是公司的传统服务内容，公司将各项先进、成熟的污水处理技术应用于油田客户现场，如油田采出水回注处理、稠油油田采出水回用注汽锅炉处理等，形成了完整的水处理技术体系。同时，公司积极开发新技术，重视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开发的水处理除硅技术、膜分离技术、高含盐及高温水处理等新技术，通过公司的装置和配备的人员应用到油田客户，为油田客户解决了生产中的技术瓶颈。

(3) 采油化学技术服务

油井在长期的采油注水开采过程中，由于流体杂质沉淀结垢、结蜡、腐蚀等原因，油井易发生卡井、卡泵等事故，并造成油井产液量下降、管线堵塞等问题，需通过防腐、防垢、防蜡、除硫等采油化学技术，对油水井、地面原油集输系统、油田污水系统实施定期技术作业措施进行维护。由此，产生了公司采油化学技术服务。

公司针对客户油井结垢、结蜡、腐蚀的具体情况，通过公司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在客户油井中添加公司研发的化学剂产品，从而实现对油井的维护与保养，延长油井的使用寿命。另外，为降低能耗，保障冬季地面原油集输系统更经济、有效的运行，公司拥有油田油井原油冷输相关的技术，公司通过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可以为油田客户提供油气集输过程中的降凝、减阻、冷输技术服务等。

公司具备现场防腐、防垢和防蜡运行管理技术，通过与油田公司确定需要服务的油井，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现场为油田公司提供采油化学服务，实现对油井的维护与保养。比如，针对油井开采过程中普遍存在的结蜡问题，公司形成了以热力清蜡、化学清防蜡、微生物清防蜡等技术手段为组合的复合清防蜡技术，通过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根据油井状况，现场进行相关作业，有针对性的提供清防蜡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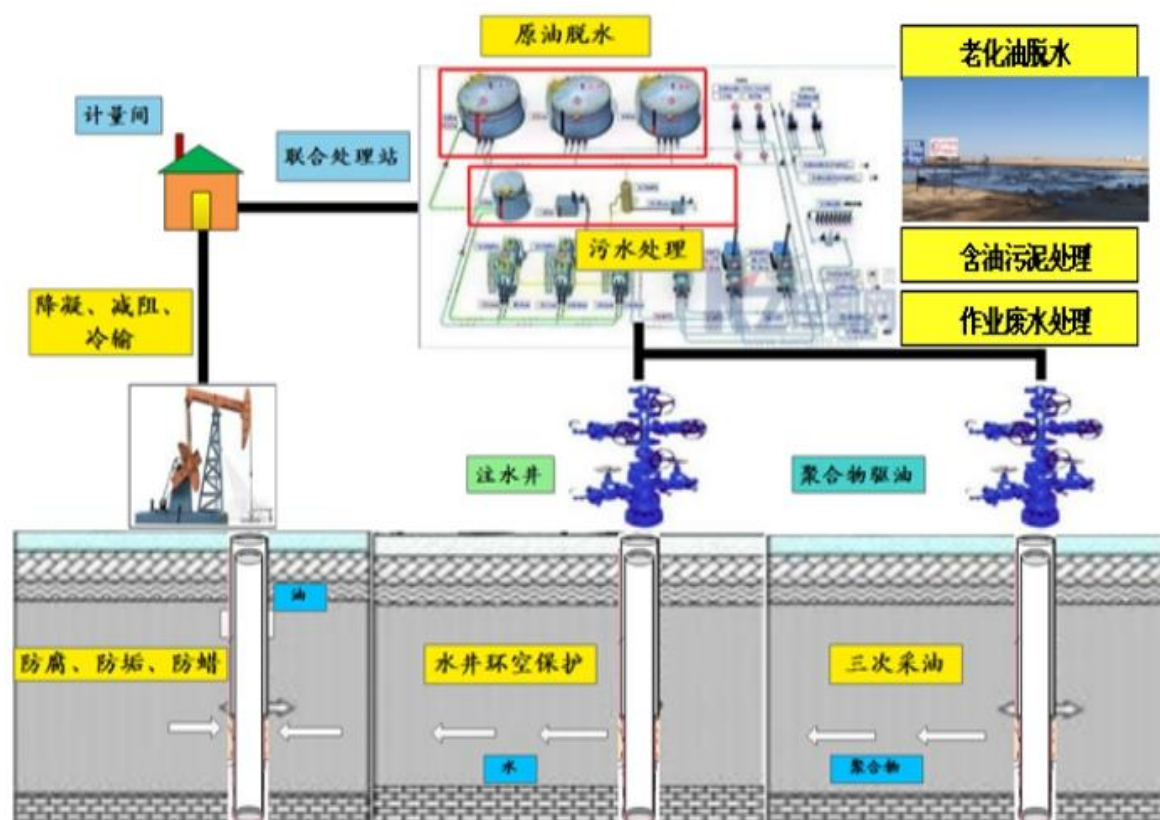
（4）油田增产增效技术服务

油井在长期的采油注水过程中，由于流体污染、颗粒运移、杂质沉淀结垢等原因，油水井射孔孔眼、井眼和近井地带易出现孔隙堵塞，造成地层渗透率降低，注水井注入压力升高、油井流动压力下降，进而导致注水井欠注、停注，油井减产甚至停产。因此，在油田开采的中后期，不仅需要井下防护作业（采油化学服务），也需要根据油田客户的生产状况、油藏地质资料，为客户提供更为经济、有效的增产增效措施手段。由此，产生了公司油田增产增效技术服务。增产增效服务主要指在三次采油过程中提供的提高采收率服务。

公司目前形成了聚合物凝胶驱、汽窜通道封堵、油田注水井减压增注等技术方法，通过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同时根据客户油田的生产状况和油藏地质情况，现场进行相关作业，现场人员添加公司研发的提高采收率化学剂，从而能够在特低渗敏感性油藏、复杂断块油藏、低温及高温油藏等实施难度大、工艺复杂的油藏实现油田的增产增效。

公司在增产增效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作业经验，拥有完备的提高采收率技术服务体系，获得了多项科技成果，并在新疆油田各采油厂和海外各油田得到广泛应用。如，在哈萨克斯坦北部扎奇油田聚合物凝胶驱油项目中运用聚合物凝胶驱提高采收率技术，使 6103 井达到吨聚合物增油 780 吨应用成果，采收率提高了 7.3%，增产增效效果明显。

公司原油脱水业务、油田水处理业务、采油化学业务和油田增产增效业务四大业务板块相互支持与衔接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注：黄色标注部分为公司的油田技术服务领域

(5) 分析检测技术服务

油田采出液主要由油、气、水组成，相关成分的分析检测与化验工作是油气开发效果评估过程的重要一环，利用化学分析、仪器分析方法对勘探或开采出的原油、天然气和水中的各种离子含量进行分析，对油藏评价、开发效果评估、采出液地面处理工艺参数选择、油气集输、提高采收率工艺设计、系统腐蚀与防护等具有重要意义。正基于油气公司对油田采出液的分析检测与化验工作有需求，因此，产生了公司的分析检测技术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力分析专门负责为客户提供分析检测技术服务，可提供油田原油、天然气、水、腐蚀结垢产物、土壤等样品的分析化验及油田用化学药剂评价，拥有专用实验室 20 余间、专业研发设备 90 余套，具有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能够对原油、油田水、天然气、化学助剂、废水、固体废弃物等六大类 80 项参数出具 CMA 认证数据。

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力分析可以提供如下油、气、水分析化验检测服务：

类别	项目	
原油	水含量、馏程、闭口闪点、闪点与燃点、酸值、盐含量、凝点、密度、水和沉淀物、粘温曲线、粘度、析蜡点、屈服值、硫含量、蜡、胶质、沥青质	
油田水	pH 值、密度、氯化物、碱度、硫酸盐、钙、镁、钠、乳化油、溶解油总量、悬浮固体含量、铁细菌 (IB)、腐生菌 (TGB)、硫酸盐还原菌 (SRB)、溶解氧含量、硫化物 (二价硫) 含量、侵蚀性二氧化碳、总铁含量、含油量、管道及储罐内介质腐蚀性、平均腐蚀率、油田水结垢趋势预测、硅含量、悬浮物颗粒直径中值、电导率	
天然气	硫化氢含量、水露点、天然气组分、总硫含量、高位发热量	
化学助剂	破乳剂	使用性能、粘度
	反向破乳剂	脱油率、pH 值、倾点
	阻垢剂	防垢率、水混溶性
	缓蚀剂	常压静态、动态腐蚀速率及缓蚀率
	杀菌剂	溶解性、杀菌效果、腐蚀性、配伍性
	黏土稳定剂	防膨率
	净水剂	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氧化铝 (Al ₂ O ₃) 的质量分数、盐基度
废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酚、总磷、总氮、氨氮、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全盐量、高锰酸盐指数、氯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色度、浊度、水温	
固体废弃物	含水率、油类、硫化物、污泥含油	

2、研究开发（受托提供研发服务）

公司从事油田化学研究与应用、节能环保产品研究与应用，利用在油田服务行业积累的技术和经验，结合不同客户的特性和客户需求，受托为客户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油田化学、油田工艺及油田专用设备方向的研究开发方案、产品生产方案，解决油田开采过程中的实际问题。

公司有“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新疆油气田腐蚀控制与防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油田地面工艺技术工程实验室、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省

级研发平台，可以为客户提供产品研发、横向科研和生产问题诊断等多层次、菜单式研发服务。基于自身较强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实力，公司能够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进行立项研究，进行各项数据分析和检测，并提交研究报告成果，由评审验收后取得验收证明材料，为油田公司提供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在完备的研发及服务体系的支撑下，公司业务能力不断攀升，形成了齐全的方案设计及规划体系。

3、产品销售（销售油田化学剂产品）

公司一直注重油田化学剂的自主研发，根据现有业务油田开发的实践，公司化学剂产品应用在原油脱水、油田污水处理、采油化学、增产增效等多个油田服务领域。一方面，公司化学剂产品可为自用，即为油田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时使用公司研发的化学剂，另一方面，公司也单独对外销售油田化学剂。

目前，公司拥有破乳剂类、水处理剂类、油田油井防护剂类等油田化学剂产品将近一百种。按产品大类划分，公司各类油田化学剂情况如下表：

油田化学助剂	主要化学剂	说明
通用化学剂	氯化钠、氨水、草酸	可作为油田化学助剂使用的纯粹无机物、有机物，如氯化钠、氯化钾、氢氧化钠等。
钻井用化学剂	钻井液化学剂	钻井液配制和处理过程中所用的化学剂，如杀菌剂、缓蚀剂、乳化剂等。
	油井水泥外加剂	固井作业中，为保证施工顺利和固井质量，在水泥中所添加的化学剂。
油气开采用化学剂	酸化用化学剂	酸化作业过程中，为满足工艺要求，提高酸化效果所用的化学剂，如缓蚀剂、乳化剂等。
	压裂用化学剂	压裂作业过程中，为满足工艺要求，提高压裂效果所用的化学剂，如杀菌剂、交联剂、pH值调整剂等。
	采油用其他化学剂	采油过程中使用的化学剂，如防蜡剂、降凝剂、清蜡剂等。
提高采收率化学剂	提高采收率用稠化剂、增溶剂、表面活性剂等	为提高石油采收率，在三次采油(EOR)过程中所用的化学剂，如使用较多部分水解聚丙烯酰胺(HPAM)，公司研制的驱油功能聚合物、聚合物凝胶等。
油气集输用化学剂	杀菌剂、除垢剂、降凝剂、防蜡剂、破乳剂	用于保证油井生产的原油和伴生气收集、处理、输送顺利进行的化学剂。

油田水处理化学剂	缓蚀剂、絮凝剂、阻垢剂	用于处理开采石油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包括杀菌剂等。
----------	-------------	--------------------------

(1) 原油破乳剂

破乳剂是油田开采环节中必要的油田化学品，应用于油田采油厂原油脱水处理。破乳剂的使用可以大幅降低原油乳状液在脱水过程中的脱水温度和缩短原油沉降时间，并获得好的处理效果。

公司主要的破乳剂包括：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用途
1	SB-1 原油破乳剂系列	配合原油脱水工艺，用于各类稠油和稀油脱水，使脱水后的净化油含水达到外输标准。
2	KL-SX 预脱水剂	主要应用于水包油包水、油包水包油等复杂乳状液形式的 SAGD 采出液的预处理，使其乳状液进行重整为单一的油包水乳状液，以利于后续破乳剂脱水。要求预脱水剂具有耐高温、不影响破乳剂性能发挥。
3	KL-NW 耐温破乳剂	在 SAGD 超稠油采出液在高温（180℃）密闭脱水工艺条件下应用，使超稠油处理后含水达到小于 1% 的要求。
4	KL-WY 污油破乳剂	对油田各类污油（罐底油、污水回收油等）进行热化学沉降法脱水，实现油、水、机杂三项分离，并保证上层原油含水达到交油指标。

(2) 油田水处理剂

在油田进入开采中后期，普遍会使用注水方法进行原油开采，经脱水分离出来的含油污水和进入油田生产系统的各种作业污废水等必须经过回收处理净化，满足环境保护要求，才能外排。由于油田污水种类多、水质差异大，油田污水处理仍然是油田服务行业面临的大困难。公司长期从事油田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具备全套水处理药剂体系，公司主要油田污水处理剂包括：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用途
1	KW-03 净水剂	KW-03 净水剂对水中胶体物质的强烈电中和作用，水解产物对水中悬浮物的优良架桥吸附作用，对溶解性物质的选择性吸附作用，沉淀物具有良好网捕效果，使污水中细微悬浮粒子和胶体颗粒脱稳、聚集、絮凝、混凝、沉淀达到净化处理效果，用于油田污水处理、电厂等循环水处理等，具有投加量小，除悬浮物、色度 COD 性能好等优点。

2	助凝剂	本产品用于油田含油污水的净化处理，配合 KW-02 净水剂使用，改善絮凝体结构，能大大提高混凝效果，净化油田污水中的油珠、机杂、有机质、悬浮物，用于油田污水处理、电厂等循环水处理等
3	KL-5 助沉剂	本产品适用于油田含油污水的净化处理。吸附性能强，配合净水剂、助凝剂能增加絮体比重，提高混凝效果，净化油田污水中的油珠、机杂、有机质、悬浮物加入量更小，沉降时间更短的优点。
4	L-204 杀菌剂	本产品主要用于油田污水、清水、工业循环冷却水等各种水质处理，能杀灭水中的硫酸盐还原菌、腐生菌及铁细菌。
5	KL-0308 缓蚀剂	本产品用于油田注水设备的缓蚀与防护。能有效减缓注水设备的腐蚀和结垢，具有用量低、适用范围广、缓蚀效率显著的特点。（油井防护中也有）
6	KL-501 阻垢剂	本产品对碳酸盐垢等有良好的阻垢分散作用，且兼有一定缓蚀性能，该药剂用量少，成本低，使用方便，适用于油田注入水及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系统。
7	KL-102 油田水硫化物去除剂	本产品适用于油田油井施工和集输系统水硫化物去除作业。

(3) 油田油井防护剂

油水井在长期的采油注水开采过程中，会因为油水井井筒流体杂质沉淀结垢、结蜡等影响，造成油井产液量下降，管线堵塞，同时会增加油井的起下作业，严重者造成油井停产或报废。因此，需研究有效的防腐、防垢、防蜡、除硫等采油化学技术，为油田正常生产提供保障。公司油田油井防护剂主要包括：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用途
1	固体缓蚀剂	通过固体缓蚀剂在井下缓慢持续释放，能有效减缓油井腐蚀，具有用量低、适用范围广、缓蚀效率显著的特点。
2	固体防蜡剂	通过固体防蜡剂在井下缓慢持续释放，能有效减缓油井结垢，具有用量低、适用范围广、防垢效率显著的特点。
3	固体防垢剂	通过固体防垢剂在井下缓慢持续释放，能有效减缓油井结垢，具有用量低、适用范围广、防垢效率显著的特点。
4	沥青质分散/清除剂	用于原油开采中处理困难的沥青质结垢问题，避免采输系统造成堵塞和近井筒产层内沉积造成产层伤害并导致减产。

4、设备销售（销售油田专用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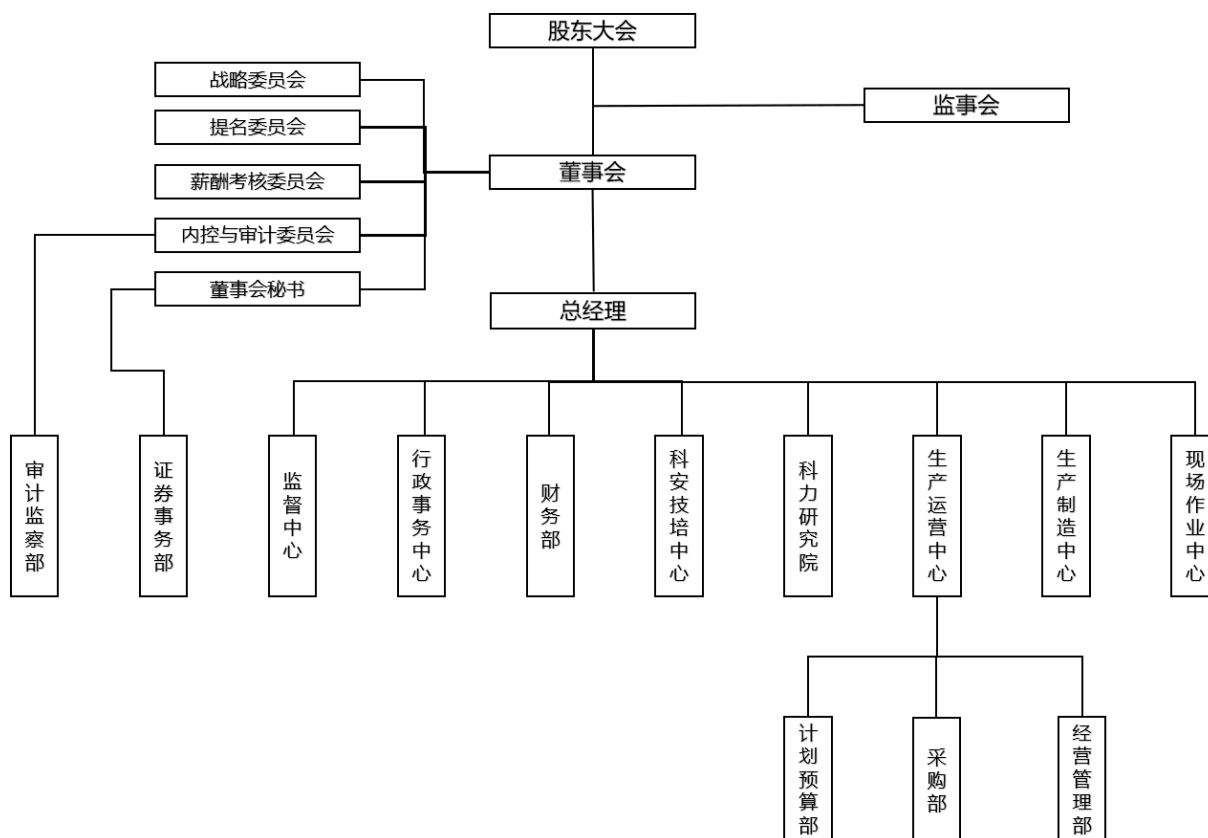
2012年，公司建成设备厂，隶属于公司生产制造中心，设备厂可根据油田客户或项目的具体需要，生产针对性的油田专用设备，因此一般为非标准设备。在2016年以前，公司生产的油田专用设备主要服务于公司的技术服务项目。公司在开展技术服务时，出于项目的需要，以及后续维护、持续开展业务的必要，会生产配套的机械设备。从2017年起，公司逐步将设备厂完善，在服务公司技术服务项目的同时，也单独对外提供油田专用设备。

公司致力于发展油田环保先进技术装备制造业，经过长时间的发展，掌握了大量油田专用设备的设计和制造技术。公司项目经验丰富，积累有大量的知识产权，具备独立开发、生产节能环保设备的能力。公司部分配套专有设备如下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用途
1	污水处理反应器装置	中大型油田污水处理回用站的核心设备，剔除污水中的含油、含悬浮物污染物，达标回注
2	稠油污水高含盐污水高温膜脱盐装置	稠油污水矿化度高、温度高，离子交换树脂设备废水率高达30%。高温膜脱盐装置废水率只有10%，效率较大提高
3	一体化自动配注聚合物调驱撬装设备（站）	根据油田地质条件、配液水质、聚合物凝胶驱室内试验而设计的一种适用于高度自动化的油田调堵、驱油而设计的注聚、配液一体化撬装设备
4	一体化自动提升加药撬装设备	依据“重核—催化强化絮凝净水药剂”技术设计的一体化自动提升-加药控制撬装设备是根据工艺流程向各种系统中注入化学药液的成套自动化控制装置
5	污油泥热化学水洗除油工艺及设备	依据“污油泥热化学水洗除油技术”设计的含油污泥脱油装置，最终污泥含油小于2%的外排指标
6	全自动移动式作业废液处理成套装置	酸化压裂出液成分复杂，混凝沉降法难以除去BOD、COD，需用催化-氧化工艺及设备
7	油田尾气脱硫设备	用于原油采出液气液分离后的天然气脱硫
8	井口五合一智能加药箱	利用自控+远传电气技术试验多种功能化学药剂投加，实现性能叠加效果，降低三防成本
9	浅层油砂原位开发工艺及装备	用于浅层油砂矿采油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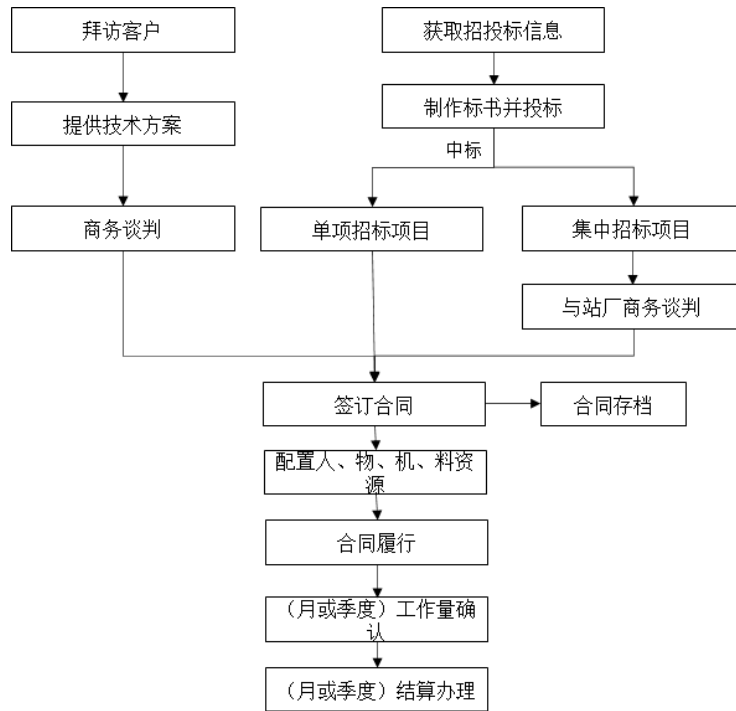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监督中心	负责公司安全、生产运行、工程建设监督工作；负责公司安全运行、生产运行的组织落实、进度跟踪及督导；负责公司零星维修及项目运维保驾工作；负责公司综合治理、安保以及疫情防控工作。
行政事务中心	负责公司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后勤工作；负责公司党建、工会工作；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公司办公楼的安保、防疫、治安、后勤等工作。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作好控股公司、子公司财务监管和稽核工作；组织公司年度财务决算、预算等报告及报表；负责公司会计凭证、往来帐目编制及料单抽帐工作；组织制定公司资金计划，负责资金筹划与贷款工作；负责组织公司纳税筹划，负责协助税务机关、会计师事务所完成相关稽查、审计、验资等工作；负责公司财务管理、成本管理、预算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存货控制等方面的工作。
科安技培中心	负责公司体系运行及日常管理；负责组织质量策划工作，制定产品升级计划、各种质量计划，组织质量分析会议；负责公司标准、计量器具和网络维护管理工作；

	组织完成安全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员工安全生产（HSE）教育培训、员工岗位操作资格证取证、复证工作；完成公司安全及环境评价、风险识别、安全检查，组织对公司生产中的危险源进行监控和整改工作，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作；完成公司安全及环境事故调查和处理和善后工作。
科力研究院	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与药剂优化；负责油田专用设备工艺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工作；负责油田专用设备制造工艺、加工工艺方案编制、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工作；现场技术问题的指导。
生产运营中心	计划预算部：负责公司年度营收规划、项目经济分析及预结算体系的建立及运行。 采购部：负责公司物资采购、工程建设、其他类服务招商。 经营管理部：负责产品销售及固有市场维护；负责公司国际贸易业务管理及运行。
生产制造中心	负责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加工，设备安装调试、试车和相关技术服务；负责设备售后和维护工作；负责生产制造中心设备检修与维护、出厂检验等安全生产运行管理工作；负责生产制造中心的安全、安保、防疫、治安、后勤及人员的全面管理。
现场作业中心	负责事业部的正常运行；负责事业部及所在基地的生产、安全、安保、防疫、治安、后勤及人员的全面管理。
审计监察部	负责起草和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评价和意见反馈，对有关业务的经营风险进行评估和意见反馈；负责公司内部审计、监督和检查工作；组织对对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工程招标和采购业务，及工程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监察和财务决算审计，并对集团公司及控股公司审计监察中发现问题进行处理；对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财务收支、财务预算、财务决算、资产质量、经营绩效以及其他有关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公司档案管理工作及机要保密工作。
证券事务部	负责公司上市工作；负责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负责重大项目论证及风险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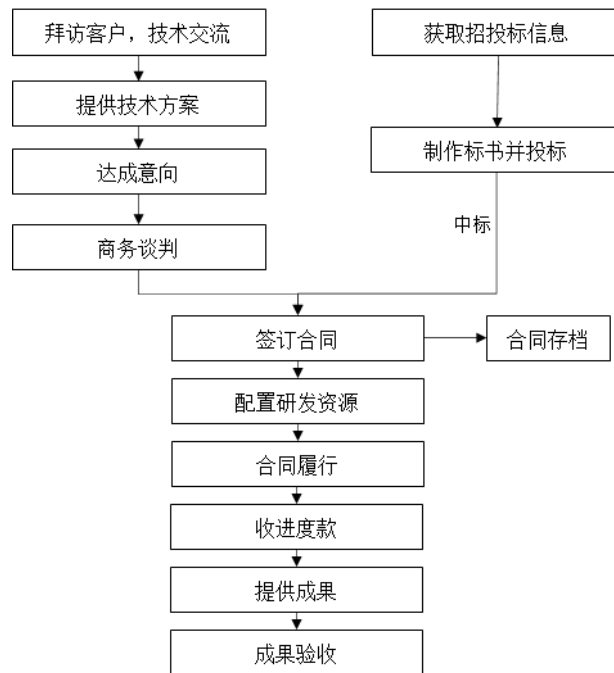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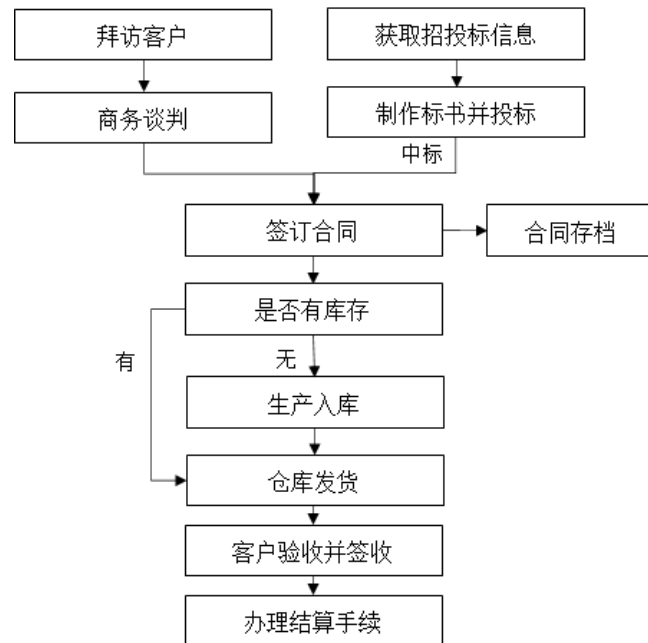
（1） 技术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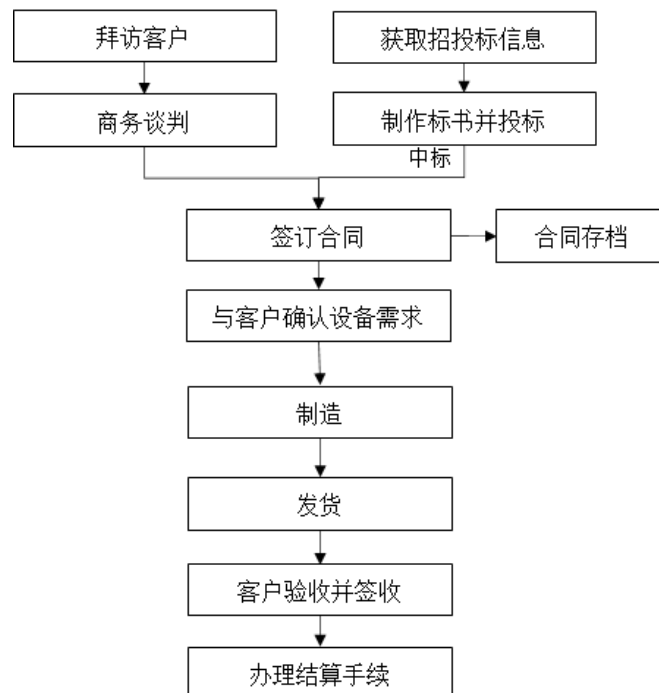
(2) 研究开发服务流程



(3) 产品销售流程



(4) 设备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1月—10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科能建设有限公司	无	市场定价	-	-	-	-	29.45	0.62%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2	河南省第二防腐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无	市场定价	-	-	2.66	0.08%	14.84	0.31%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3	克拉玛依友联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无	市场定价	-	-	5.78	0.17%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1月—10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4	克拉玛依双信有限责任公司	无	市场定价	-	-	13.21	0.38%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5	新疆广阳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无	市场定价	-	-	44.4	1.29%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6	新疆三叶管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无	市场定价	12.28	2.90%	26.61	0.77%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7	克拉玛依区丰达建筑安装工程服务部	无	市场定价	3.76	0.89%	-	-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1月—10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理体系要求	
8	克拉玛依市博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市场定价	14.68	3.47%	-	-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9	新疆康华海鑫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无	市场定价	1.23	0.29%	-	-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10	新疆准东兴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无	市场定价	9.13	2.16%	-	-	-	-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1月—10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1	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	无	市场定价	-	-	0.4	0.01%	5.16	0.08%	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否
合计	-	-	-	41.08	9.70%	93.06	2.71%	49.45	1.01%	-	-

报告期内，上述外协单位除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外，其他外协单位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公司油田设备的保温及喷涂业务。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加工部分化学品。

为了提高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将技术含量低、利润低的保温及喷涂等业务环节委托外协厂商实施，有利于公司将主要精力放在公司业务的核心环节上。

以上外协厂商均与公司及公司股东、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定价主要是根据工作量定价，与外协厂商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公司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以保证外协厂商的服务质量。公司与外协厂商合作过程中对外协厂商提供的服务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首先，在选择外协厂商时，公司考虑外协厂商是否具有相应的业务资质、专业技术水平、与公司的历史合作情况。其次，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合同时，根据公司质量标准制度要求与外协厂商在合同条款上明确约定外协产品及服务的预期效果及质量标准。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原油脱水技术	拥有原油物性研究、脱水技术研究、工艺方案设计、原油脱水设备开发制造、老化油脱水设备开发、制造、原油脱水系统调试、运行管理等全过程的技术体系。室内研究及现场应用经验丰富，产品在新疆油田公司、吐哈油田、中海油等国内油田、哈萨克斯坦各油田得到广泛应用，可根据原油性质设计合成破乳剂配方，针对高蜡原油、低温破乳、稠油、污油等不同类型原油已研发 16 大类多系列破乳剂、反相破乳剂配方，具备原油脱水工艺条件研究、原油脱水设备研究、运行指导、总包运行的能力以及污水除油及老化油处理技术研究能力。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2	油田污水处理技术	公司长期从事油田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形成了水质物性分析研究、混凝絮凝技术研究、浮选技术研究、过滤聚结技术研究、水质稳定技术研究及配套设备开发、制造等全套水处理技术体系，具备重核-催化强化絮凝技术、稠油污水除硅技术、污水聚结除油技术等多项专利技术成果；在百口泉、彩南、石西、陆梁、风城、黑油山、塔指轮一联、哈萨克斯坦坦扎那诺尔、北部扎奇等油田等到广泛地应用；水处理技术对稀油污水、稠油污水、高中低矿化度污水、高含硫化氢污水均有良好的适用性，解决了油田各类复杂污水处理的问题，为油田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作出了重要贡献。具备水质净化药剂、缓蚀剂、杀菌剂、阻垢剂、除氧剂药剂等自主配方；从水质调查分析开始，制定水处理药剂方案、水处理设备研究并确定水处理工艺体系；具备水处理系统运行调试、现场试验、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水处理项目总包运行的能力等，市场应用推广前景广阔。			
3	油田含油污泥处理技术	公司从事近十年油田污泥处理技术研究，形成污泥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等一体化油田污泥处理技术体系，尤其在泥沙质、沉沙质含油污泥处理方面自主研发的热化学水洗处理技术和配套的撬装化处理工艺，该技术具有处理成本较低、污油可实现资源回收、污水回用等环保效益和经济效益，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4	超稠油采出液油水分离技术	公司在超稠油油水分离技术研究方面具备技术优势，该技术提出的两步法超稠油脱水技术已经成功应用十余年，服务国内超稠油油田风城油田作业区，年处理超稠油超过150万吨，同时具备适用于火驱、SAGD等多种超稠油采出液的处理要求，形成一整套特色工艺、自主配方和后期技术服务一体化的服务体系，得到国内外用户认可。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5	油田复杂成分废水处理技术	公司基于几十年的油水处理经验和自主配方研发的能力，近十年来对含聚污水、二元采出液污水、压裂返排液、酸化洗井液、高含盐无水等油田复杂作业废水处理技术进行深入研究，具备自主药剂配方、工艺设备、工程总承包等多项服务能力，形成有针对性的菜单式研究成果，对该类费用不同处理需求可以满足达标外排、达标回注、达标回用、预处理调质和地层回注等多种客户需求，目前该技术成功应用于新疆油田吉庆油田、石西油田、陆梁油田、风城油田、重油公司、采油一厂等，成果解决相关合作方的复杂废液处理问题。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6	油气田集输系统除硫技术	公司除硫技术经过多年研究和技术引进，形成完善的油气田集输系统除硫技术研究体系，具备干法脱硫、湿法脱硫的配套除硫配方和工艺技术，同时具备油田采出液、污水除硫剂自主配方设计合成评价、现场应用技术研究、配套设备及工艺研究，能够全面涵盖油田集输系统、油水处理系统、注水系统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的除硫产品需求，并且能够提供现场实施、技术服务、总包运行等多项技术服务，目前相关技术已经在新疆油田的陆梁油田、风城油田、石西油田、彩南油田及南方公司福山油田投入使用，并且取得良好应用效果。			
7	油井防腐防垢防蜡降凝破乳技术	该技术是对公司油化助剂部分特色产品的复合研发技术，形成对油井防腐防垢、清防蜡、降凝、降粘和预脱水的药剂配方体系，从油田腐蚀、结垢、结蜡、硫化氢危害现状调查和集输系统安全输送等需求入手，从事机理研究、控制技术研究，具备油气集输系统和采油系统的防腐、防垢、防蜡、降凝、降粘、预脱水等多项综合效果，通过近20年的现场实施、总包运行积累的经验和技术研发成果，该技术的相关产品已成功应用到新疆油田分公司陆梁油田、石西油田、彩南油田、重油公司及哈萨克斯坦扎纳诺尔油田、肯迪亚克油田等，同时相关成果获得自治区专利技术发明奖、市级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奖项，该技术实现多级合一、配套工艺、一井一策等多项配套工艺措施，实施效果良好。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8	提高采收率技术	公司长期从事油田三次采油技术研究与服务，目前已建立起完备的岩心驱替装置，可开展物模、调剖、岩心伤害、岩心水敏速敏等发试验。拥有完备的三次采油技术研究体系，形成了聚合物凝胶驱提高采收率技术、汽窜通道封堵技术、稠油冷采、油田注水井减压增注技术、表面活性剂复合驱油技术、油田注水井示踪测试技术等技术体系，获得了多项科技成果，并在新疆油田重油公司、准东采油厂、石西油田、陆梁油田及哈萨克斯坦北部扎奇油田、PK油田、肯迪亚克油田、扎纳诺尔油田等油田得到广泛应用。能够提供地质油藏分析、配方研发、方案设计、工艺配套施工、现场技术服务、实施效果评价等综合技术服务，相关研究内容获得国家级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技术服务	是

		国际合作项目支持并验收推广，现场实施效果得到业主认可。			
9	油田注汽锅炉节能技术	通过回收注汽锅炉 180 度左右烟气热量，用热管换热器给锅炉给水和助燃空气加热，锅炉排烟温度降到 60 度左右，提高热效率。已经在新疆油田公司应用 70 多台，2015 年获克拉玛依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产学研合作开发	已应用于设备销售	是
10	低温空气源热泵技术	热泵是基于逆卡诺循环原理，将中低温热能转化为中高温热能的一种节能环保的制热装置。热泵 COP 在 3~4 之间，即输入 1 份电能，吸收 3 份低品位空气热能，可以得到 4 份高品位热能。因此采用热泵代替其它供热方式，是一种非常节能的措施。在新疆油田应用 30 余台，用于供暖、计量站原油加热。属于节能减排产品。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设备销售	是
11	水源热泵技术	利用油田产生废水热量，用水源热泵提取热量用于加热采出液或取暖。COP 高达 5 以上。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设备销售	是
12	分离热管相变换热技术	分离式热管换热器具有处理量大、阻力小、换热效果好、无死区、不易积砂等优点，解决了螺旋板式换热器阻力大、存在局部低温死油区、易泄漏、维护工作量大等问题。在重油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等稠油开发区应用 20 多台。属于克拉玛依市政府科研后补助项目。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设备销售	是
13	破乳剂技术	破乳剂是公司核心技术产品之一，公司自前身研究所成立至今已有四十年相关配方和技术研发的经验，形成适应不同油品性质、脱水条件的配套药剂，具备脱水效率高、适应性好的特点，产品已在新疆油田、国内主要油田、哈萨克斯坦及加拿大油田广泛应用，取得良好的应用业绩。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产品销售	是
14	净水剂技术	水处理药剂是公司传统优势产品，自第一代水处理产品研发至今已有 30 年应用经验和不断改进，目前已经形成稠油污水、稀油污水、生活污水及高污染浓度废液等多套配方体系，成功应用于国内 28 个站点的污水处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产品销售	是

		理系统，具有污水处理效果高、处理成本经济性好、达标率高等特点			
15	缓蚀剂技术	缓蚀剂全部是公司自主研发配方，相关产品多次获得国家 and 地方新产品目录，已经形成可应用于油相、水相、油水混合相及气相应用条件的多体系缓蚀剂配方产品，其中抗硫化氢缓蚀剂、二氧化碳缓蚀剂、天然气缓蚀剂、注水用缓蚀剂等核心配方已成功应用于国内外十数个油田生产中，有效减缓腐蚀问题，解决现场生产问题。	自主开发	已应用于产品销售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011020591.0	油田含油污水界面聚结深度净化处理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0年12月4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主体为科力股份
2	201811095451.2	油田采出液集中处理站含油污泥处理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18年11月27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主体为科力股份
3	201910959907.3	全自动化泡沫排水采气装置及泡沫排水采气方法	发明	2019年12月31日	一通出案待答复	申请主体为科力股份
4	201710516430.2	自动化高温高压反应装置及	发明	2017年9月15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主体为科力股份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气化和非气化合成的方法				
5	201810671064.2	基于相变换热技术的余热利用装置	发明	2018年9月21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主体为科力节能
6	202022481445.X	一种油田注水管网用节能型余压发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2日	审查中	申请主体为科力节能，上述日期为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发文日
7	202120502951.4	一种储热式电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0日	审查中	申请主体为上海秀熵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科力节能，上述日期为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发文日
8	202120500129.4	一种中间介质无动力循环的水源热泵机组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0日	审查中	申请主体为上海秀熵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科力节能，上述日期为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发文日
9	201610185692.0	一种新型磁性破乳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	-	沾化鲁新外购专利，目前正在办理转让手续
10	201711335295.8	一种油泥清洗剂及其用于处理油泥的方法	发明	-	-	沾化鲁新外购专利，目前正在办理转让手续

注：1、序号7和序号8为上海秀熵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和科力节能共同申请的专利。

2、2021年10月28日沾化鲁新与西南石油大学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西南石油大学的两项发明专利(专利号：201610185692.0和201711335295.8)转让给沾化鲁新，目前专利权正在办理转让事宜。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0710200390.7	油田采出水处理方法	发明	2010年8月11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科力股份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	201010045520.6	可对有害有毒介质溶液制备的试验装置	发明	2012年5月23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	201010129957.8	油田污水聚结试验装置	发明	2012年9月1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	201320056980.8	含高固相杂质超稠原油乳状液负压闪蒸脱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3年7月10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	201420381248.2	便携式油田大罐气、烟道气样品快速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2月17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6	201420381148.X	特种注液转换接头	实用新型	2014年12月17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7	201420381118.9	油田现场实用型多功能搅拌站	实用新型	2014年12月17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8	201420572276.2	超稠原油大罐分层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3月4日	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科力股份	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9	201420800704.2	油田复杂成分废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5年6月24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0	201420800705.7	油田污水回用锅炉污水除硅系统	实用新型	2015年6月24日	科力股份、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科力股份、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原始取得	
11	201420846580.1	油田尾气脱硫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6月24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2	201420846671.5	浅层油砂原位开发工艺应用装备	实用新型	2015年6月24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3	201420846613.2	可降低超稠原油采出液含油率的油水混掺系统	实用新型	2015年6月24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4	201310025638.6	一种用于井下固体防腐防垢剂的梯次释放方法	发明	2015年7月8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5	201520115368.2	石油油井加药自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7月8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6	201520316341.X	针入度法凝胶强度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8月12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7	201310278479.0	一种用于砂岩储层注水井的复合解堵增注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5年9月2日	科力股份、西南石油大学	科力股份、西南石油大学	原始取得	
18	201520314436.8	油砂破碎机	实用新型	2015年9月2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19	201520358717.3	室内污水脱硫气提阻垢评测模拟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9月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0	201520358746.X	室内油田污水气浮除油模拟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9月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1	201520342899.5	油田含油污泥达标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9月16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2	201520358719.2	室内超稠油高温密闭脱水试验工艺专用加药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9月16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3	201520358720.5	室内高压气体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9月16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4	201210180259.X	SAGD采出液油水快速分离及超稠油长距离输送的方法	发明	2016年2月24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	原始取得	

					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5	201620050737.9	油水井气液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6年6月8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6	201620494968.9	卧式污水处理双向流斜板沉降罐	实用新型	2016年10月12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7	201620998931.X	模拟蜡在金属管壁上沉积的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15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8	201410782989.6	水相破乳剂制备方法	发明	2017年3月15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29	201410782986.2	超稠油 SAGD 循环预热液处理系统	发明	2017年3月22日	科力股份、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科力股份、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原始取得	
30	201310366043.7	高含溶解气污水处理装置	发明	2017年3月2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1	201210180257.0	高温高压饱和液体防闪蒸密闭取样及计量装置	发明	2017年4月26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2	201410825645.9	改性酚醛树脂制备方法	发明	2017年4月26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3	201410328440.X	现场施工一体化施工设备	发明	2017年6月20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4	201621479225.0	油桶开盖扳手	实用新型	2017年8月11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5	201310039419.3	预测被加压原油所流过管道最大管段长度的方法	发明	2017年10月10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	原始取得	

					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36	201720173391.6	粉料用投料装置和聚合物溶液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10月17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7	201410825653.3	敏感性储层膨胀防消技术	发明	2017年12月1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8	201720773933.3	自动化高温高压反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13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39	201721350446.2	管线嵌入式脱硫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8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0	201410775035.2	油田防腐防垢防蜡脱水降粘常温集输复合药剂	发明	2019年1月15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1	201821041629.0	岩石中氯仿沥青和水分的测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2	201821534328.1	油田采出液集中处理站含油污泥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3	201920197520.4	太阳能烘房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4	201822159032.2	油田集中处理站原油密闭界面快速脱水器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5	201610219391.5	水润型油砂气浮选水洗分离系统及其应用工艺	发明	2020年4月10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6	201921255548.5	用于油田采出液二段密闭脱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1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水的界面快速脱水器和装置						
47	201921688706.6	全自动化泡沫排水采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5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8	201921783041.7	一种体膨颗粒抗压强度与变形系数测试仪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3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49	201921245908.3	一种泡沫排水采气模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7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0	201810714125.9	油田采出液脱水用的界面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0年10月30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1	202020304758.5	界面三相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3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2	202020905462.9	室内含油污泥热化学水洗除油模拟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日	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科力股份、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3	202020304765.5	撬装式多井调驱和调剖的一体化氮封注聚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2月23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4	202022132919.X	油田含油污水界面聚结深度净化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5	202022128706.X	新型油田污水聚结除油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6	201911109720.0	一种产表面活性剂的不动杆菌及其用途	发明	2021年6月15日	浙江大学、科力股份	浙江大学、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7	202022863399.X	油田集中处理站采出液低温密闭界面快速脱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7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8	202120761394.8	防止水中二价铁离子被氧化的聚合物溶液配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9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59	202121620854.1	污水软化澄清撬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4日	科力股份	科力股份	原始取得	
60	201420347944.1	耐高温燃烧器火焰观察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1	201420347967.2	新型烟气冷凝器烟囱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2	201420346805.7	油田注汽锅炉烟气冷凝器专用单元房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3	201420346935.0	油田注汽锅炉烟气冷凝器引风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4	201420346834.3	伺服式精控油田注汽锅炉系统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5	201420346780.0	烟气冷凝器冷凝水排放加药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6	201420346804.2	油田注汽锅炉氧量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7	201420347970.4	油田注汽锅炉换热器烟气引导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8	201420346903.0	除沫型烟气冷凝系统	实用新型	2014年1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69	201620663865.0	耐高温的燃烧器软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16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0	201620573269.3	油田采出液热能采集型真空相变换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23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1	201630415314.8	风门机壳	外观设计	2017年4月12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2	201620926485.1	高燃效火焰控制型燃烧设备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12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3	201620926345.4	集成制冷装置送排风单通型转换器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12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4	201620926526.7	新型热管空冷器油水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12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5	201620926500.2	原油密闭运输专用喷雾型高效换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12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6	201620926513.X	原油密闭运输专用引流系统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12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7	201620646024.9	具有射流系统的热管空冷器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23日	新疆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科力节能	新疆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8	201720734227.8	烟气冷凝器引风机风轮辅助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1月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79	201820992537.4	油田注汽锅炉干空气能与水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相热交换降温系统						
80	201820991471.7	基于相变换热技术的余热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81	202120402120.X	油田采出液相变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15日	科力节能	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82	202120500120.3	一种蒸发器外置型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7日	上海秀熵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科力节能	上海秀熵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科力节能	原始取得	
83	6689	一种普通稠油油藏水驱后接替开发方法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欧亚地质化学	欧亚地质化学	原始取得	
84	6710	一种蒸汽驱汽窜提前预警方法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6日	欧亚地质化学	欧亚地质化学	原始取得	
85	4821	一种高矿化度油田的凝胶配方体系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27日	欧亚地质化学	欧亚地质化学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的著作权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一种油气田开发井层位状态编码方法	22602	2021年12月13日	原始取得	欧亚地质化学	
2	一种基于测井分析水淹层的方法	22407	2021年12月13日	原始取得	欧亚地质化学	
3	一种复杂测井曲线预处理方法	22403	2021年12月13日	原始取得	欧亚地质化学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XINJIANG KELI	7053455	第1类	2020年9月28日至2030年9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续展注册有效期

注：上述商标申请日期为2008年11月12日，注册公告日期为2010年09月28日，注册有效期限2010年09月28日至2020年09月27日，通过商标续展注册，有效期至2030年09月27日。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新(2021)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500215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3,828.56	乌尔禾区柳树街副9号	2015年11月13日-2055年11月12日	出让/其他	否	其他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2	克国用(2015)第03012667号	国有土地	科力股份	36.46	克拉玛依区通讯小区16栋7号	2015年11月17日-2052年6月18日	出让	否	城镇住宅用地	
3	克国用(2015)第03012668号	国有土地	科力股份	38.36	克拉玛依区通讯小区19栋33号	2015年11月17日-2052年8月6日	出让	否	城镇住宅用地	
4	克国用(2015)第03013415号	国有土地	科力股份	10,061.00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7号	2015年12月10日-2063年8月15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5	克国用(2015)第	国有土地	科力股份	26,170.00	白碱滩区金东	2015年12月10日-2058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04000958号				一街4600号	年8月1日				
6	克国用(2016)第03005017号	国有土地	科力股份	19,371.00	红星路以西	2016年7月26日-2059年8月3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7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4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64.75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1号	2011年1月26日-2060年1月26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8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5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2,221.45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2号	2011年1月26日-2060年1月26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9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6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13,052.68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3号	2011年1月26日-2060年1月26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10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7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3,415.89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6号	2017年1月5日-2060年1月26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11	新(2017)克拉玛依市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3,415.89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	2017年1月5日-2060年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不动产权第0400068号				街4660-7号	1月26日				
12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9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854.61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4号	2017年1月5日-2060年1月26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13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70号	国有建设用地	科力股份	2,096.70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5号	2017年1月5日-2060年1月26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14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281号	国有土地	科力股份	32,462.22	石化园区东二街以西,北六路以南	2016年6月5日-2066年6月4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15	鲁(2019)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2018	国有建设用地	沾化鲁新	36,267.00	滨州市沾化区清风七路以北、泽河二路以东1号等8户	2019年8月20日-2067年12月7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16	No 18224	非住宅	欧亚地质化学	727.10	阿克托比地区, Mugal	2018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2日	购买	否	工业用地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zhar区, Batpak kol 农村区, 1281 号楼					

注：除上表外，公司拥有位于陆梁油田作业区的土地，具体为：2018年1月12日，公司与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该土地位于陆梁油田作业区的土地，面积为3,975平方米，有效期为2017年5月12日之日起20年，公司已支付了土地出让款，缴纳相关税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取得该土地产权证书。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27,050,355.49	23,480,781.34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购买取得
2	专利权	1,117,475.73	612,330.10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购买取得
3	软件及其他	1,191,521.44	202,956.69	正常使用	购买取得
合计		29,359,352.66	24,296,068.13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高含水原油快速脱水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3,372,880.62

油田联合站尾废资源化利用的开发	自主研发		1,299,678.54	2,416,770.74
非离子破乳剂研究	自主研发			1,773,692.24
中哈油气开发技术联合研究中心建设	自主研发		1,122,309.73	1,728,773.53
采油、增产措施等过程中的作业废水处置与循环利用技术	自主研发		346,075.62	1,561,362.83
哈萨克斯坦 PK 油田 Kumkol South 区块提高采收率技术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848,173.72	992,137.40
降凝剂的研发及性能提升以及推广应用	自主研发			941,971.17
油田注水管网余压发电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	自主研发		770,577.30	902,915.32
哈萨克斯坦 MMG 公司卡拉姆卡斯油田调剖调驱技术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491,257.01	856,530.63	868,420.78
2019 年北部扎奇油田调驱项目	自主研发			848,103.05
加拿大稠油油水分离技术深度优化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796,731.16
空气能加热原油系统开发	自主研发			568,997.18
高矿化度严重非均质稠油油藏提高采收率技术	自主研发			467,767.93
低渗油藏高效表面活性剂增油试验	自主研发			443,441.18
风城 2 号站污水深度除硅除硬工艺研究与现场试验	自主研发	278,383.09	1,471,387.58	414,845.76
油田注水系统沿程杀菌项目	自主研发			339,874.01
压裂用稠化剂及添加剂性能研究	自主研发		217,491.76	299,434.85
油水分离药剂配方研究	自主研发			277,124.69
2018 年 PKKR 油田 SWKB 聚合物凝胶调剖	自主研发			226,216.25
中海油湛江油田油水处理	自主研发		62,735.85	188,436.40
玛湖压裂采出液油水分离	自主研发			152,470.02
微生物处理油田污水、污泥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211,042.07	430,636.37	145,512.36
油田污水聚结深度净化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658,442.14	2,209,585.50	
高效降凝剂研究	自主研发	901,390.61	1,693,924.95	

原油全组分分析方法及配套设备研究	自主研发	419,280.73	1,311,260.37	
2020 年高含水原油快速脱水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1,214,488.42	
稠油快速脱水工艺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342,199.93	654,735.39	
风城 5 号脱硫站脱硫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331,305.91	531,064.60	
2020 相变换热装置在稠油开发中的应用	自主研发	442,613.30	522,729.49	
金龙井区原油脱水及工艺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22,256.67	458,428.02	
高探 1 井高压设备制造一体化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452,481.00	
破乳剂改性方法研究	自主研发		328,105.22	
环保型聚醚发泡剂中间体产业化工艺技术参数研究	自主研发		280,464.56	
2020 年示踪剂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82,635.21	258,249.21	
克浅 10 井区冷采增效技术用配方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249,677.96	
压裂返排液调剖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142,047.53	207,735.09	
让纳若尔油田特低渗透性油藏注水井增注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346,234.86	198,307.95	
风城稀油污水达标处理及配伍性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191,651.55	
二厂七中区二元驱表面活性剂评价	自主研发	16,499.66	160,228.22	
肯基亚克油田 IV 区综合治理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183,855.96	13,576.67	
采油一厂压裂返排液达标处理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1,350,333.12		
稠油降粘剂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1,097,512.93		
新疆油田稀油处理站快速脱水技术推广与应用	自主研发	566,643.55		
高温反渗透法深度处理油田稠油污水回用锅炉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467,387.61		
生物与物理化学法处理压裂返排液的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	自主研发	349,983.58		
采油化学药剂配方优化	自主研发	337,218.68		
福山油田花场原油破乳剂筛选评价试验	自主研发	242,026.43		

联合站废液及尾废资源化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212,040.76		
大庆油田原油破乳脱水实验研究	自主研发	184,750.27		
风南4采出液处理工艺技术研究项目前期	自主研发	158,898.48		
其他	自主研发 委托研发 合作研发	148,748.55	1,236,549.52	494,888.23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00	0.00	0.0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3.73%	6.16%	5.45%
合计	-	9,984,988.64	19,598,840.79	20,222,767.70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第三方合作研发的情况。

1、合作研发基本情况

合作方名称	研发内容	研发成果	权属约定	合作期限	关联关系	执行情况	公司是否向合作方支付报酬	双方是否发生纠纷
广州大学	原油低粘附涂层项目	开发系列原油低粘附涂层材料	合作各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各方分别独立完成的归各方所有	2020.1-2021.12	无	正在实施	是	否
浙江大学	含油污泥及压裂返排液生物处理技术研究	形成一套压裂返排液工业化处理工艺方案;形成一套含油污泥工业化处理的工艺方案	合作各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各方分别独立完成的归各方所有，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另行约定	2018.10-2019.12	无	已完成	是	否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新疆油田采油二场51#站污泥在线减量化工业试验	污泥在线减量化工业试验技术方案、污泥在线减量化装置试验方案，总结报告等	双方共有	2020.5-2020.12	无	已完成	是	否

注：上述与广州大学合作研发项目合同约定的合作期限是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但由于 2021 年 11-12 月疫情影响，导致项目未如期完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此项目仍正在实施。

2、外包研发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研发内容	研发成果	权属约定	合作期限	关联关系	执行情况	公司是否向受托方支付报酬	双方是否发生纠纷
新疆大学	人工智能技术在提高油井热洗成功率中的应用	初步开发一款基于数据驱动的油井热洗参数预测专家系统的软件（工具）	双方共有	2019.8.20-2021.6.30	无	已完成	是	否
西安石油大学	预凝胶颗粒运移、堵塞机理及评价项目	形成试验评价报告	双方共有	2019.11.20-2020.8.31	无	已完成	是	否

3、合作研发方及外包研发方基本情况

公司在强化生产保障和服务支撑的同时，以客户满意为标准，建立面向全业务、全触点的质量服务体系，深化服务智能化转型，全面保障市场发展。为更好地实现此目标，公司会联合或者委托国内高校，立足于油田的实际，解决油田急需的问题，开展研发项目。

公司合作研发方和委托研发受托方均为国内高校，高校具有强大的科研能力和雄厚的科研技术力量，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技术创新能力，上述高校与公司不存关联关系。

4、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合作研发和外包研发有利于增强公司自身核心竞争力，实现提高持续经营能力。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专利实施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许可类型	有效期
1	一种利用油田高温采出液加热采暖水装置	上海晟煜科贸有限公司	ZL201220299396.0	实用新型	2012.06.26	排他许可	专利权届满之日
2	一种模块化冷凝器装置	上海晟煜科贸有限公司	ZL201220249357.X	实用新型	2012.05.30	排他许可	专利权届满之日

3	冷凝式燃气 油田注汽锅炉	上海晟煜科贸 有限公司	ZL201110405628.6	发明	2011.12.08	排他 许可	专利 权届 满之 日
4	一种利用干 空气能制取 冷水和进行 空气调节的 复合装置	上海晟煜科技 有限公司	ZL201521020334.1	实用新 型	2015.12.09	排他 许可	专利 权届 满之 日

注：以上专利实施许可来自于关联方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双方合同约定上海晟煜专利实施许可不收费，有效期至专利权届满之日。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502960038	科力股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河子海关	2015年11月11日	长期
2	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为02087637	科力股份	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5年11月9日	长期
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号码为6500604224	科力股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疆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年11月18日	长期
4	安全标准化证书	(克)AQBWIII 0014	科力股份	克拉玛依市应急管理局	2019年5月28日	2022年5月27日
5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650210041	科力股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管理办公室	2019年9月2日	2022年9月1日

6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新克区安经字[2021]010	科力股份	克拉玛依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21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7日
7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502040046	科力股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17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7日
8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2265030-2020	科力股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6月16日	2024年6月15日
9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3865017-2022	科力股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2年4月13日	2026年4月12日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新)JZ安许证字[2019]004738	科力股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年3月11日	2022年3月10日
1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65050778	科力股份	克拉玛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2月25日	2024年2月25日
12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鲁滨危化使字(2021)160027号	沾化鲁新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年8月27日	2024年8月26日
13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滨)AQBWH III 202000024	沾化鲁新	滨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7月3日	2023年7月
1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63114240002	科力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年8月25日	2022年8月24日
15	科学技术活动主题的认证证书	MK 系列号 000105005471	欧亚地质化学	努尔苏丹,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教育和科学部	2021年5月11日	2024年3月1日

16	国家许可证号	第 21016830 号	欧亚地质化学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能源部	2021年4月29日	长期
17	国家许可证	第 21016640 号	欧亚地质化学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内务部	2021年4月28日	2023年2月21日
18	国家许可证	第 21016594 号	欧亚地质化学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工业和基础设施发展部工业发展委员会	2021年4月27日	长期
19	认可证书	No.20210601-2807 (WCB Industry Code:62303 (工业用品商店))	加拿大科力	阿尔伯塔省安全合伙协会 (“合伙企业”) 和阿尔伯塔省政府	2021年6月1日	2022年6月1日
20	AGEGA 许可证	第 15183 号	加拿大科力	阿尔伯塔省专业工程师和地球科学家协会 (APEGA)	2019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注：《安全生产许可证》是从事工程施工业务的必备资质，若《安全生产许可证》未完成续期，则公司不得从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业务，对公司该部分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由于公司目前暂未实施石油化工工程施工业务，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续期。公司已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开设的工程建设云官网 (<http://jsy.xjjs.gov.cn>) 提交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申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向公司核发了《建设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编号：173362022040800001)。2022 年 4 月 18 日，工程建设云官网 (<http://jsy.xjjs.gov.cn>) 显示，公司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公示期，公示

期的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预计在 5 月上旬前可以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因此，公司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不存在实质障碍。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已取得从事相关业务的资质、许可、认证，其内容与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匹配，相关业务属于公司取得的各项资质、许可、认证的范围。公司已披露与其业务相关的、必要的全部许可或资质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客户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公司，根据新疆油田公司相关管理规定，供应商需取得新疆油田公司准入资质后方可开展业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中石油关于市场准入、资质管理情况如下：

①中国石化新疆油田分公司市场准入证

序号	准入范围	限定条件	有效期
1	压裂液返排液处理技术服务	2021 年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 4 油藏稀油采出液处理(含压裂液)	2022. 04. 04-2022. 05. 31
2	压裂液返排液处理技术服务	2021 年陆梁油田作业区压裂液返排液达标处理	2022. 04. 02-2022. 05. 31
3	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51 号原油处理站原油密闭处理装置维护(不包含运行服务)	2022. 03. 11-2022. 12. 31
4	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2022. 01. 28-2022. 12. 31
5	油水井清防蜡技术服务	2022 年新疆油田公司油水井清蜡技术服务	2022. 01. 26-2022. 12. 31
6	注水井增注技术服务	注水井增注技术服务	2022. 01. 25-2022. 02. 28
7	污水处理(非外排)	新疆油田公司 2022 年采出水处理服务集中招标	2022. 01. 18-2022. 12. 31
8	压裂液返排液处理技术服务	压裂液返排液处理技术服务	2022. 01. 05-2022. 03. 31
9	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原油脱水项目	2022. 01. 05-2022. 02. 28
10	污水处理(非外排)	污水处理项目	2022. 01. 05-2022. 02. 28
11	调油降粘技术服务	2022 年新疆油田公司油水井降粘措施	2021. 12. 31-2022. 12. 31
12	药剂加料技术服务	2022 年风城油田作业区稠油密闭集输伴生气脱硫加药技术服务	2021. 12. 22-2022. 12. 31

13	房屋租赁	风城房屋租赁	2021.12.10-2022.12.31
14	房屋租赁	陆梁房屋租赁	2021.12.10-2022.12.31
15	原油脱水技术服务	采油一厂红浅稠油处理站原油预脱水处理服务	2021.06.30-2026.12.31

注：以上系同一证书记载内容，系公司取得的中石油新疆油田公司出具最新的准入证。

上表中序号6、序号8、序号9、序号10存在准入范围到期的情形，主要是由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公司市场准入证于相关业务招投标中标后办理，相关准入的最终有效期将与框架协议保持一致（即中标后首次办理准入的期限可能短于框架协议服务期限，到期后可续期，直至框架协议服务期限到期日），到期后若公司继续从事相关业务则需重新参与招投标并中标后办理准入，未中标则无法亦无需办理相关市场准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暂未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公司的该等业务提供服务。

②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产品质量认可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持证主体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质量认可产品名称	认证标准	有效期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产品质量认可证书	科力股份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中油质（油化）认字062-2021号	采油用调剖剂AM与NAPP共聚物KJ-06	Q/KL072-2018	2021.8-2024.7
					采油用发泡剂阴非磺酸盐型KLF-1	Q/KL031-2015	2021.8-2024.7
					采油用防乳化聚醚类KLDEM-704	Q/KL043-2016	2021.8-2024.7
					采油用解堵剂溶剂油类OCT-102	Q/KL018-2019	2021.8-2024.7
					采油用清蜡剂粗笨KLPR-109	SY/T6300-2009	2021.8-2024.7
					采油用稳泡剂溶剂纤维素衍生物类KJW-1	Q/KL030-2015	2021.8-2024.7
					采油用油井封堵剂改性酚醛树脂HTD-1	Q/KL076-2019	2021.8-2024.7
					油气集输用除硅剂铝盐KL-06	Q/KL012-2021	2021.8-2024.7
					集输用原油预处理剂改性聚醚类KL-SX	Q/KL011-2016	2021.8-2024.7
					排水采气用起泡剂甜菜碱类KLF0-106	Q/KL044-2016	2021.8-2024.7

					驱油用聚合物 KLP NY	SY/T5862-202 0	2021.8- 2024.7
					压裂用助排剂非氟 碳类 KLZP-01	Q/KL071-2021 (符合 Q/SY 17376-2017)	2021.8- 2024.7
					油气集输用缓蚀剂 咪唑季铵盐类 K0- 101	Q/KL038-2015	2021.8- 2024.7
					油气集输用缓蚀剂 咪唑啉类 CIW-311	Q/KL024-2015	2021.8- 2024.7
					油气集输用硫化物 去除剂胺类 KL-10 2	Q/KL004-2021	2021.8- 2024.7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 改性聚醚类 KL-N W	SY/T5280-201 8	2021.8- 2024.7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 改性聚醚类-SB-1	SY/T5280-201 8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除油剂 聚胺类 CN-08	Q/KL019-2021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防垢剂 有机磷酸盐 KL-50 1	Q/KL003-2015	2021.8- 2024.7
					注水用处理用除垢 剂有机羧酸盐 KL- 0308	Q/KL001-2021 (符合 Q/SY1 7126-2019)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净水剂 胺类 KL-041	Q/KL041-2015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净水剂 聚合氧化铝 KW-0 3 (固体)	Q/KL042-2015	2021.8- 2024.7
					注水主力用净水剂 聚合氧化铝 KW-0 3 (液体)	Q/KL042-2015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杀菌剂 季铵盐类 KL-204	Q/KL042-2015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絮凝剂 聚丙烯酰胺 KW-0 1 (固体)	Q/KL015-2021 (符合 Q/YS1 7090-2018)	2021.8- 2024.7
					注水处理用絮凝剂 聚丙烯酰胺 KW-0 1 (液体)	Q/KL015-2021 (符合 Q/YS1 7090-2018)	2021.8- 2024.7
					注水用环空保护剂 咪唑羧酸盐类 HF- 2	Q/KL008-2016	2021.8- 2024.7

注：以上临到期的证书，公司正在办理中。

(四)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新疆油气腐蚀控制与防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油田地面工艺技术工程实验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乌鲁木齐海关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详细情况	<p>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新工信企业函[2019]18号”《关于拨付自治区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被评定为自治区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p> <p>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2021年第16号”《关于公布2021年度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告》，公司被授予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有效期三年，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p> <p>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65000071），证书有效期三年。</p> <p>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办公室印发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文件（新科计字[2016]25号）关于组建期满自治区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验收结果的通报，公司新疆油气腐蚀控制与防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验收，并正式挂牌。</p> <p>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取得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室印发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新发改高技[2017]1039</p>

	<p>号)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6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批复,同意申请的自治区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油田地面工艺技术工程实验室予以命名。</p> <p>公司于2012年11月15日取得《关于确认第十七批自治区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通知》(新经信科装[2012]554号),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乌鲁木齐海关认定的“自治区认定企业技术中心”。</p> <p>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的《关于克拉玛依中心医院等6家单位设立自治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自治区级博士后工作站)的通知》(新人社函[2017]697号),公司通过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评审。</p>
--	---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9,089,790.78	18,009,069.33	61,080,721.45	77.23%
运输设备	13,872,056.19	11,213,667.66	2,658,388.53	19.16%
机械设备	123,653,930.53	58,768,584.42	64,885,346.11	52.47%
电子设备	4,720,432.88	3,585,080.97	1,135,351.92	24.05%
办公设备及其他	6,251,022.70	3,631,824.56	2,619,198.14	41.90%
合计	227,587,233.08	95,208,226.94	132,379,006.14	58.17%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是否 闲置
化工生产成套设备 仪表	1	5,323,076.78	5,056,922.94	266,153.84	5.00%	否
陆梁油田作业区压 裂返排液达标处理 装置	1	10,152,310.10	803,724.54	9,348,585.56	92.08%	否
陆 12 采出液一体 化装置	1	4,954,385.67	2,914,919.49	2,039,466.18	41.16%	否
陆梁污泥无害化处 理实验装置	1	6,004,049.98	1,045,705.32	4,958,344.66	82.58%	否
石南 31 转油站污 水处理技术服务方 案（一期）	1	2,159,555.83	376,122.56	1,783,433.27	82.58%	否
陆梁加药撬装置	1	7,178,108.01	6,819,202.61	358,905.40	5.00%	否
风城特二联稠油除 硅装置	1	9,246,908.62	6,003,037.96	3,243,870.66	35.08%	否
特二联高温膜深度 除盐装置	1	24,859,704.19	12,595,583.36	12,264,120.83	49.33%	否
风城特一联稠油除 硅装置	1	9,115,171.38	5,339,971.16	3,775,200.22	41.42%	否
合计	-	78,993,270.56	40,955,189.94	38,038,080.62		-

注：以上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原值大于 200 万元的主要生产设备。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得 日期	用途
1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2998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1号	2,143.18	2015年11月9日	办公
2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2999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2号	674.43	2015年11月9日	精细化工车间
3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3000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3号	514.18	2015年11月9日	第一原料库
4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3129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4号	393.07	2015年11月9日	危险化工品库
5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3102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5号	668.47	2015年11月9日	成型车间
6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3103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6号	142.45	2015年11月9日	换热间
7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3104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00-7号	3,554.23	2015年11月9日	非标设备装配车间
8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克拉玛依区字第00253105号	克拉玛依区通讯小区16栋7号	94.27	2015年11月9日	住宅
9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克拉玛依区字第00253106号	克拉玛依区通讯小区19栋33号	95.58	2015年11月9日	住宅
10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克拉玛依区字第00268426号	克拉玛依区友谊路138号	127.05	2016年5月30日	库房
11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克拉玛依区字第00255667号	克拉玛依区友谊路138-18-2号	2,796.15	2016年5月30日	试验研究楼
12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克拉玛依区字第00255665号	克拉玛依区友谊路138-18-8号	299.25	2016年5月30日	库房
13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克拉玛依区字第00255664号	克拉玛依区友谊路138-18-18号	261.45	2016年5月30日	库房

14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4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1号	18.62	2011年1月26日	工业
15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5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2号	638.90	2011年1月26日	仓储
16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6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3号	3,754.02	2011年1月26日	工业
17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9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4号	245.79	2017年1月5日	工业
18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70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5号	603.02	2017年1月5日	工业
19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7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6号	982.43	2017年1月5日	车间
20	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8号	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7号	982.43	2017年1月5日	车间
21	新（2021）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500215号	乌尔禾区柳树街副9号	3,570.25	2015年11月13日	商业服务
22	鲁（2019）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2018号	滨州市沾化区清风七路以北、泽河二路以东1号等8户	2,122.90	2019年8月20日	工业
23	№10100325847452	马列斯耶娃大街80/2-20号	61.80	2019年4月22日	员工宿舍
24	№10100325848538	马列斯耶娃大街80/2-21号	85.60	2019年4月22日	员工宿舍
25	№10100325849515	马列斯耶娃大街80/2-39号	96.30	2019年4月22日	员工宿舍
26	№18224	阿克托比地区，Mugalzhar区，Batpakkol农村区，1281号楼	727.10	2018年8月2日	化学溶液生产

注：1、上述第1项至第21项，权利人属于科力股份，第22项属于沾化鲁新，第23项至第26项属于欧亚地质化学。

2、截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上述房产除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4660-1号至7号的房产外，不存在抵押情况。

公司自建的如下房产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序号	权利人	实际用途	坐落	土地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账面价值 (万元)
1	科力股份	员工食堂	红星路以西	工业用地	483.52	4.50
2	科力股份	办公、员工宿舍	陆梁作业区	工业用地	1,804.40	278.03
3	沾化鲁新	门卫	滨州市沾化区清风七路以北， 泽河二路以东1号等8户	工业用地	70	5.73
合计					2,357.92	288.26

注：(1) 上述房屋坐落于公司自有土地上；(2) 上述房屋属于可替代性较高的非生产经营性资产；(3) 克拉玛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了《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违反有关房产管理、城乡建设及建筑活动受到行政处罚、行政调查及行政处罚；(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波承诺，若公司因上述无证房产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如责令公司拆除相关房屋或缴纳罚款等情况，由其承担全部的赔偿或损失；(5) 若上述房产停止使用，公司可以较快租赁其他场所替代。

员工食堂系公司为了解决员工就餐问题，在公司厂区内东侧改扩建了 483.52 平方米的单层侧间，作为员工食堂使用，属于临时建筑，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员工食堂坐落于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证的用地上，属于可替代性较高的非生产经营性资产。

陆梁作业区办公、员工宿舍位于荒漠腹地，距离周边城市较远，周边是中石油陆梁油田作业区。公司技术服务业务需要现场驻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由于陆梁作业区现场距离周边城市较远，为解决员工的居住与办公问题，公司向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国土资源局购买该宗地，支付土地出让款和相关税费后，建设面积为 1,804.40 平方米的建筑物一栋。该房屋主要用于员工宿舍，部分房间用于会议、培训、活动等用途。由于该土地性质为荒地，导致上述建筑物无法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建设规划等手续而未取得产权证书。

由于城北工业园区规划调整，沾化鲁新原规划许可证内的 70 平方米的门卫室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书，门卫室坐落于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证的用地上，属于可替代性较高的非生产经营性资产。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科力股份	沈卫星	克拉玛依区向阳北小区 28 栋 10 号	102.11	2021 年 7 月 5 日-2022 年 7 月 4 日	居住
科力节能	克拉玛依市中基商贸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世纪大道 99-1 号, 南二楼功能用房	270.00	2021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办公
科力节能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898 号 5 幢 309 室	127.90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科力节能	吴立新	克拉玛依区康泽佳苑尚品园 16 栋 5 单元 201 室	104.00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2 年 4 月 14 日	居住
沾化鲁新	李庆龙	滨州市滨城区黄河十一路观湖花园 11 号楼 1 单元 101 室	140.00	2021 年 3 月 26 日-2022 年 3 月 27 日	居住
加拿大科力	Mapleland Energy Service LTD.	加拿大阿尔伯塔省卡尔加里西南大街 700 633 6 号, T2P 2Y5	1,000.00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办公
欧亚地质化学	CNPC-AMG 股份公司	Altynsarin 8	347.20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欧亚地质化学	Гайнутдинова А.А. 个体户	马列谢夫大街 80/2 №17	121.20	2021 年 05 月 0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办公
欧亚地质化学	CNPC International (Buzachi) Inc. 分公司	阿克陶市 5 号区 29 楼 7 号房	110.00	长期	办公
欧亚地质化学	CNPC International (Buzachi) Inc. 分公司	阿克陶市 17 号区 1 楼 63 号房	190.00	长期	办公

注：1、加拿大科力向 Mapleland Energy Service LTD. 租赁的房屋面积单位为平方英尺。

2、租赁用途为居住系公司为员工租住的员工宿舍。

①上述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有关规定，租赁合同不因尚未履行租赁备案登记程序而无效，故租赁合同未备案不影响上述租赁合同的效力。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租赁的作为办公和员工宿舍使用的部分房产出租方未能提供产权证明。若因此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公司可以较为容易找到替代用房，不会对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82	12.83%
41-50 岁	150	23.47%
31-40 岁	221	34.59%
21-30 岁	180	28.17%
21 岁以下	6	0.94%
合计	639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3	0.47%
硕士	13	2.03%
本科	168	26.29%
专科及以下	455	71.21%
合计	639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117	18.31%
销售人员	13	2.03%
生产人员	396	61.97%
管理人员	87	13.62%
采购人员	15	2.35%
财务人员	11	1.72%
合计	639	100.00%

①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

A. 劳动用工情况

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按程序签订劳动合同。经检查公司员工花名册、社保缴纳凭证、工资单，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科力股份及其境内子公司、分公司在册员工总计 467 人，均已签署了相关劳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

B. 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科力股份及其境内子公司、分公司已依法为 429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另有 38 名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缴纳社保情况		科力股份	科力分公司	科力分析	节能分公司	科力节能	沾化鲁新
员工总数		366	6	55	3	14	23
缴纳社会保险人数		337	6	53	3	12	18
差异人数		29	-	2	-	2	5
差异原因	退休返聘	13	-	2	-	1	4
	新入职员工	8	-	-	-	-	-
	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保	3	-	-	-	-	-
	实习生	5	-	-	-	-	-
	离职员工	2	-	-	-	-	-
	在子公司任职选择在母公司缴纳社保	-2	-	-	-	1	1

克拉玛依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公司、科力节能、科力环境、科力分析、科力分公司在生产经营期间，无拖欠工资的行为。滨州市沾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出具《证明》，证明沾化鲁新报告期内未受到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投诉、举报，未受到人社部门的行政处理。

C. 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科力股份及其境内子公司、分公司已依法为 358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另有 109 名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公积金情况		科力股份	科力分公司	科力分析	节能分公司	科力节能	沾化鲁新
员工总数		366	6	55	3	14	23
缴纳公积金人数		268	6	51	3	12	18
差异人数		98	-	4	-	2	5
差异原因	入职未满 1 年	69	-	2	-	-	-
	退休返聘	13	-	2	-	1	4
	新入职	8	-	-	-	-	-

在其他单位 缴纳社保	3	-	-	-	-	-
实习生	5	-	-	-	-	-
离职员工	2	-	-	-	-	-
在子公司任 职选择在母 公司缴纳公 积金	-2	-	-	-	1	1

克拉玛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21 年 12 月 19 日分别出具了《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科力节能、科力环境、科力分析、科力分公司能够遵守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按时足额缴纳全部应缴费用。不存在拖欠、少缴、漏缴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该部门进行处罚的情形。滨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沾化管理部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出具《证明》，证明沾化鲁新未曾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规定受到该单位的处罚。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行为，存在瑕疵，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波出具承诺，“若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劳动或劳务方面的纠纷、诉讼导致利益损失，本人愿意无条件给予全额补偿，并不要求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形式的对价。若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有关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依法要求科力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补缴历史上需要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或因历史上欠缴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受到任何处罚，一切费用和经济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②境外子公司的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

A. 欧亚地质化学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欧亚地质化学共计员工 83 人，其中签订劳动合同的共计 83 人。根据哈萨克斯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劳动用工符合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欧亚地质化学已为现有员工按照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规定缴纳了社会税、社保基金、养老金，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另外，公司为员工购买了额外的社会保障。

B. 加拿大科力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加拿大科力拥有员工 89 名，根据加拿大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加拿大科力已按照加拿大退休金计划和就业保险法的要求进行了所有工资扣除，与员工没有劳资纠纷。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虽存在未为全部应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瑕疵，但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经做出承诺，前述瑕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赵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	中国	无	男	58	博士研究生	正高级工程师	高矿化度严重非均质稠油油藏提高采收率技术研究、高含盐油藏聚驱技术研究等
2	侯国新	子公司沾化鲁新执行董事	-	中国	无	男	56	中专	副高级高工	节能环保低温高效破乳剂研究与应用等
3	连贵宾	总工程师	-	中国	无	男	51	本科	副高级高工	重核催化强化絮凝水处理技术研究、油气田生产集输系统结盐结垢腐蚀防治技术研究等
4	卜魁勇	董事、副总经理	-	中国	无	男	39	本科	副高级高工	风城油田稠油污水回用锅炉除硅技术研究、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再生回用技术改造研究等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赵波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部分
2	侯国新	1984年8月至1997年4月，历任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油田化学组组长、副组长、组长；1997年4月至2004年10月任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研究所副所长；2004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科力股份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21年9月，任科力股份监事；2018年6月至今，任沾化鲁新执行董事。
3	连贵宾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4	卜魁勇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赵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7,460	33.6291%	0.00%
侯国新	子公司沾化鲁新执行董事	3,297,660	5.4961%	0.00%
连贵宾	总工程师	2,276,700	3.7945%	0.00%
卜魁勇	副总经理	151,860	0.2531%	0.00%
合计		25,903,680	43.1728%	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销售	53,600,387.63	20.03%	51,424,583.34	16.15%	105,979,955.97	28.54%
设备销售	10,928,613.52	4.08%	62,095,333.21	19.50%	56,507,155.59	15.21%
技术服务	163,431,451.56	61.07%	184,512,948.89	57.95%	182,279,355.84	49.08%

研究开发	2,600,000.00	0.97%	12,566,816.78	3.95%	25,452,122.72	6.85%
销售防疫物资	36,099,997.21	13.49%	6,947,700.88	2.18%	-	-
其他	965,052.84	0.36%	868,492.09	0.27%	1,180,549.45	0.32%
合计	267,625,502.76	100.00%	318,415,875.19	100.00%	371,399,139.57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专注于从事油田化学研究与应用、节能环保技术服务，是一家集油田技术服务、技术研发、方案设计、化学助剂及设备生产销售、工程建设和服务提供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消费群体为国内外油田公司，主要包括国内的中石油、中海油以及哈萨克斯坦、加拿大、乍得等国的部分油田公司。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1年1月—10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否	技术服务、研究开发、产品销售	92,482,390.63	34.56%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34,748,119.75	12.98%
	小计			127,230,510.38	47.54%
2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62,990,050.16	23.54%
3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研究开发、设备销售、产品销售	10,194,392.90	3.81%
4	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	否	技术服务、产品销售	7,501,958.26	2.80%
5	KMK 石油股份公司	否	技术服务、产品销售	5,437,906.25	2.03%
合计		-	-	213,354,817.95	79.72%

2020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否	技术服务、研究开发、设备销售、产品销售	118,753,034.26	37.29%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31,638,889.24	9.94%
	小计			150,391,923.50	47.23%
2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53,832,319.59	16.91%
3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否	设备销售	52,030,466.53	16.34%
4	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	否	技术服务、产品销售	18,495,429.49	5.81%
5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否	设备销售、产品销售	6,067,617.74	1.91%
合计		-	-	280,817,756.85	88.19%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否	技术服务、研究开发、设备销售、产品销售	126,405,441.81	34.03%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47,287,505.73	12.73%
	小计			173,692,947.54	46.77%
2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研究开发、设备销售、产品销售	55,559,006.44	14.96%
3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44,847,040.45	12.08%
4	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	否	技术服务、产品销售	38,866,741.57	10.46%
5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	否	产品销售	16,933,545.03	4.56%
合计		-	-	329,899,281.03	88.8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特性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中石油等国内外大型石油公司，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83%、88.19%和 79.72%，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由于油气资源的钻采关系到国家能源安全的重大问题，因此我国能源产业有政策限制，油田开采主要集中在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三家，国内大部分油田技术服务公司为三大石油公司的“存续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是油田技术服务企业普遍存在的情况。如同行业公司中科润金 2019 年、2020 年前五大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72%、97.32%。为在国外取得订单，公司在国外的主要客户也与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密切相关，CenerTech Canada Ltd. 是海油发展在加拿大的子公司，是公司加拿大科力的客户，СНПС-Актобемунайгаз АО 是中石油在哈萨克斯坦开展的油气合作公司，是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的客户。公司为主要客户提供了性能可靠稳定的油田技术服务、化学助剂和油田设备，经过长期合作，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互信的合作关系，主要产品和服务得到了主要客户的一致认可，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2)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具有历史基础

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合作历史悠久，公司前身为新疆油田勘察设计院研究所，长期为油田发展做油化助剂的开发和评价的相关技术研究工作，并且自 1993 年开始为油田内部提供油化助剂产品，2004 年改制后利用自身技术积淀和对油化助剂市场的了解，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建立稳固市场关系，并与新疆油田主要产油区块风城油田作业区、彩南作业区（现准东采油厂）、陆梁作业区等长期合作，同时与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在公司改制前已有合作，与主要客户历史上具有较强的合作基础。

(3) 公司采用公开、公平的方式独立获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开展业务的方式主要为通过招标方式获取合格供应商资格，不存在应履行招投标而未进行招投标的情形。如，公司获取中石油及其下属单位合格供应商资格需经过严格的审查程序，并经过招投、投标、评标、开标等完整的程序，在中标后才获得相应物资的合格供应商资格，相应中标结果会在中石油相关系统中进行公示。公司中标后，以招投标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并根据物资实际使用单位的需求与中石油及其下属相关单位签订合同、销售产品。公司向中石油及其下属单位主要通过招标方式独立获取业务，该种方式具有公开、公平性，符合行业惯例。

(4) 公司业务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自成立开始，公司就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展开业务合作，在近二十年的合作中，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细分行业较为先进的技术和优质的服务水平与中石油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多项产品在测试或实际应用中使用效果良好，获得了中石油下属单位的认可或推荐。尽管公司报告期内对主要客户具有依赖，但该种情况具有一定的行业普遍性。公司具备为主要客户提供质量可靠稳定的油田技术服务、化学助剂和油田设备的资质和能力，已经取得了主要客户的供应商资格，并通过招标方式向主要客户销售主要产品，能够保障油田对供应商可靠性、稳定性和及时性的需要，预计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公司业务具有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内容主要系公司生产油田化学剂产品的化学剂原材料，因此，公司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主要为化学剂原材料提供商。

2021年1月—10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中建新疆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否	高效聚结游离水脱除器 压力脱水撬	17,469,026.55	10.61%
2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环氧丙烷	16,288,516.81	9.90%
3	山东明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否	聚合氯化铝	8,965,380.48	5.45%
4	新疆美智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否	除硅剂	7,393,362.19	4.49%
5	上海曦化化工有限公司	否	聚丙烯酰胺	6,095,260.33	3.70%
合计		-	-	56,211,546.36	34.15%

2020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率氢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否	多介质系统 软化装置 高温超滤系统 高温极限分离系统 反渗透膜元件	19,115,044.24	11.30%
2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环氧丙烷	9,962,300.01	5.89%
3	山东明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否	聚合氯化铝	9,165,672.59	5.42%
4	新疆美智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否	除硅剂	7,587,876.13	4.49%
5	上海曦化化工有限公司	否	聚丙烯酰胺	5,444,758.87	3.22%
合计		-	-	51,275,651.84	30.32%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泸州昕琳瑜瑶科技有限公司	否	清水剂 降凝剂	11,816,572.84	6.54%
2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环氧丙烷	10,296,801.81	5.70%
3	山东佳华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否	聚合氯化铝	6,753,791.30	3.74%
4	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	否	工业甲醇、溶剂油、石油溶剂	6,575,956.85	3.64%
5	上海曦化化工有限公司	否	聚丙烯酰胺	6,094,249.87	3.37%
合计		-	-	41,537,372.67	22.9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供应商/客户名称	采购/销售内容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技术服务、研究开发、设备销售、产品销售	92,482,390.63	118,753,034.26	126,405,441.81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34,748,119.75	31,638,889.24	47,287,505.73
小计		127,230,510.38	150,391,923.50	173,692,947.5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包装桶	615,167.09	781,273.43	1,749,231.79

注：上表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系公司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重合情况统计。

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负责新疆地区的石油、天然气勘查、生产销售等业务，是公司技术服务和研究开发的主要客户；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是公司设备和产品的主要客户。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负责向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各个作业区供应物资。

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提出油田化学剂产品等物资采购需求，根据与新疆石油管理局的合同发货至新疆油田分公司各作业区。油田作业区使用完油田化学剂产品后，化学剂产品包装桶可以重复使用或再利用，通常销售给各个化学剂产品供应商或资源回收企业。公司根据自身需求，向油田作业区采购上述包装桶。报告期内，公司与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签署了包装桶回收的买卖合同，回收金额分别为 1,749,231.79 元、781,273.43 元和 615,167.09 元，因此向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采购和销售具有合理性。

公司向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采购和销售收付款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的情况，采购及销售真实，不存在虚增收入的情况。

（五）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	------	------	------	------	----------	------

1	KL/SX-23-2020 买卖合同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无	高效聚结游离水脱除器	2,438.10	正在履行
2	KL/JS-04-2020 油水处理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无	稠油污水水质净化处理技术服务	2,600.00	履行完毕
3	KL/JS-06-2021 油水处理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无	稠油污水水质净化处理技术服务	2,655.50	正在履行
4	KL/JS-06-2019 承揽合同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无	污水回用锅炉除硅处理技术服务	2,700.00	履行完毕
5	KL/JS-07-2021 油水处理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无	污水回用锅炉除硅处理技术服务	3,277.00	正在履行
6	KL/JS-03-2020 油水处理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无	污水回用锅炉除硅处理技术服务	4,550.00	履行完毕
7	KL/XS-04-2020 设备销售合同	Актобе НефтеМаш ТОО(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无	一体化水质预处理撬装装置	3,693,099,328.80 坚戈	履行完毕

注：1、公司选取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 2,000.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作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2、上述第 7 项系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与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签订的《设备销售合同》，约定向其销售一体化水质预处理撬装装置，合同金额 3,693,099,328.80 坚戈，2020 年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确认收入折合人民币 52,030,466.53 元。3、上述序号为 2、3、4、5、6 的合同金额为暂定金额，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KL/CG-78-2020-sb 水处理设备购销合同	莱特莱德（北京）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	购买水处理设备	1,980.00	履行完毕
2	KL/CG-227-2020-sb 承揽合同	中建新疆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无	购买工程设备及服务	1,410.00	履行完毕

3	KL/CG-117-2019 克拉玛依市商品房买卖合同	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无	购买商品 房一套	909.90	正在履行
4	KL/QT-118-2019 克拉玛依市商品房买卖合同	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无	购买商品 房一套	909.87	正在履行
5	KL/CG-47-2019-hg 工业品买卖合同	泸州昕琳瑜瑶科技有限公司	无	购买化学 品	916.77	履行完毕
6	KL/CG-11-2020-hg 工业品买卖合同	新疆美智源贸易有限公司	无	购买化学 品	700.00	履行完毕

注：1、公司选取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500.00万以上的采购合同作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2、2019年10月12日，公司从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石油大厦两套商品房用于办公。第一套商品房位于新兴路218-2-2001号，建筑面积806.08m²；第二套商品房位于新兴路218-2-2002号，建筑面积806.05m²。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0300300006-2019 (营业)字 0011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无	1,000.00	12 个月	无	履行完毕
2	0300300006-2019 (营业)字 0014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无	800.00	12 个月	无	履行完毕
3	0300300006-2020 (营业)字 0021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无	1,000.00	12 个月	无	履行完毕
4	0300300006-2020 (营业)字 0035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无	1,000.00	12 个月	无	履行完毕

5	17142RL20201005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无	480.00	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1月28日	抵押、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	------------------------------	---------------------	---	--------	------------------------	---------	------

注：公司与贷款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9年公司抵字201911015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由公司以房产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抵押情况参见“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5、土地使用权”和“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主要固定资产”之“3、房屋建筑物情况”。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2019年公司保字201911039	科力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480.00	3个月	保证	履行中

注：2019年11月1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2019年公司保字20191103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赵波为公司向该银行的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及期间为2019年11月12日起至2022年11月11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或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补充或修订，担保最高债权为1,3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480.00万元。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19年公司抵字20191101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抵押权人与债务人科力股份自2019年11月12日起至2022年11月11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及补充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金东一街4660-1号、4660-2号、4660-3号、4660-4号、4660-5号、4660-6号、4660-7号的土地及地上房产	2019年11月12日起至2022年11月11日	履行中

注：2019年11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9年公司抵字20191101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将科力股份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产做抵押，作为公司向该银行的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范围及期间为2019年11月12日至2022年11月11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或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补充或修订，担保最高债权为1,300.00万元。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出租人	租赁期限	租赁标的	租赁金额（万美元）
1	租赁合同	Collicutt Energy Services, Inc	36个月	两台发电机	260.82

注：2021年7月14日，加拿大科力作为承租方与 Collicutt Energy Services, Inc 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两台发电机，用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租赁期限为36个月，租赁总金额为260.82万美元。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以油田节能环保工程与技术服务为主体，以节能、

减排、降本、增效为技术引导，根据不同油田和开发特性，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油田化学、油田工艺及油田专用设备方向的节能环保工程技术开发研究、产品生产及技术服务和咨询，公司所处行业为油田技术服务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油田技术服务业是伴随着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而形成的，是为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发提供工程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的生产性服务行业，具体业务范畴包括各类油田技术服务、石油装备以及油田化学助剂等。随着环保意识的不断加强以及新环保法的实施，油田环保整治受到高度重视，油田环保是继煤化工环保、石化环保之后环保产业迎来的重大机遇。

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环保管理人员，从上而下形成了一整套环保管理网络，有效地保证了环保工作有序地开展。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建立和健全了各项环境管理体系，包括作业文件和程序文件，原始记录、统计数据、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有效。主要环境管理制度有《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控制程序》《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程序》《废弃物排放控制程序》等。

公司及其子公司针对建设项目、油田助剂产品生产、油田现场作业等各业务环节，制定了细化的管理规定，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法规和公司制度，自觉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污染物检测，对于含油废弃物等交由专业工业废弃物处置公司处置，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主要污染物主要产生于油田助剂生产环节。公司油田助剂生产主要通过复配工艺和合成工艺，原材料利用率高，无副产物，外排污对环境影响较小。公司油田助剂生产工艺及相关生产设施不属于国家明令取缔或淘汰的工艺、装置，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政策。

2、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情况

公司建设及运营的建设项目环保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主体	环评批复文号/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号	环保竣工验收批复文号/验收报告
1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新建化工厂项目	科力股份	克环保函[2008]32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化工厂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克环保函[2013]202号《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化工厂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	非标设备装配车间	科力股份	克白环保函[2013]5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非标设备装配车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白环保函[2015]1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非标设备装配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3	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 5000 吨/年油田化学助剂项目	鲁新化工	滨环字[2014]67 号《关于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油田化学助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滨环建验[2017]5 号《关于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油田化学助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
4	油田助剂厂改扩建工程	科力股份	环境影响登记表未备案	不适用
5	陆梁作业区陆 12 陆 151 边缘井区一体化原油脱水及污水处理回注工艺项目	科力股份	新环函[2015]942 号《关于陆梁作业区陆 12 陆 151 边缘井区一体化原油脱水及污水处理回注工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塔地环验[2016]12 号《关于陆梁作业区陆 12 陆 151 边缘井区一体化原油脱水及污水处理回注工艺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
6	化工厂燃气锅炉和导热油技术改造项目	科力股份	“白环保登[2015]17 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燃气锅炉和导热油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	“白环保函[2015]79 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燃气锅炉和导热油技术改造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7	科力环境综合办公楼项目	科力环境	克乌环登[2015]10 号《关于科力环境综合办公楼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	不适用
8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污泥资源化暂存场项目	风城油田作业区	克环函[2019]96 号《关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污泥资源化暂存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验收合格
9	新疆油田陆梁油田污油泥处理工程	科力股份	新环函[2016]328 号《关于新疆油田陆梁油田污油泥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塔地环验[2016]11 号《关于对新疆油田陆梁油田污油泥处理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
10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油气田装备制造厂技改项目	科力股份	白环保函[2017]31 号《油气田装备制造车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验收合格

11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油气田装备制造厂 X 射线探伤室应用项目	科力股份	新环函[2017]1861 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油气田装备制造厂 X 射线探伤室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验收合格
12	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再生回用技术改造项目	科力股份/ 风城油田作业区	“克环保函[2017]403 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再生回用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验收合格
13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技术改造项目	科力股份	“白环保函[2018]3 号”《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验收合格
14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油气田装备制造厂厂房扩建项目	科力股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备案号为: 20196502040000028)	不适用
15	科力公司工业仓储基地及车库建设项目	科力股份	经塔城市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生态环境分局审批的“和环评字(2015)143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不适用
16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 4 污泥暂存场	风城油田作业区	“克环函[2021]167 号”《关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 4 污泥暂存场建设项目》	尚未竣工
17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 4 原油达标外输处理工程	风城油田作业区	克环函[2021]186 号--关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 4 原油达标外输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18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克浅十稠油冷采改扩建项目	科力股份	(克环函(2021)189 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克浅十稠油冷采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19	石南 31 转油站污水处理完善工程	科力股份	“新环审[2020]152 号” 《关于石南 31 转油站污水处理完善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尚未竣工
20	风南 4 井区百口泉组油藏 2020 年水平井加密调整工程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	（克环函〔2020〕185 号）关于风南 4 井区百口泉组油藏 2020 年水平井加密调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21	夏盐 11 预脱水站改扩建工程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	（塔地环字[2019]55 号）关于夏盐 11 预脱水站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22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900 吨油田化学助剂智能化工厂产业化项目	科力股份	（新环审[2020]161 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900 吨油田化学助剂智能化工厂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尚未竣工

（1）关于建设项目未按照规定履行环评审批的说明

序号 4 油田助剂厂改扩建工程，公司虽填写了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但未按照当时的有关规定报监管部门审批。该建设项目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的“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项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因上述情形受到行政处罚，该等情形发生至今已逾两年，已超出《行政处罚法》所规定的处罚时效，公司因此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较低；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登记表已改为备案制，未依法备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罚款数额在 5 万元以下；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波出具承诺，若公司因历史上未履行环评手续事项而被有权部门处以罚款等行政处罚措施，其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相关损失和支出，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关于建设项目单位主体为客户公司的说明

公司通过招投标向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提供油污处理技术服务，具体对应的建设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主体	建设项目及运营主体	环评批复文号/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号	环保竣工验收批复文号/验收报告
----	------	--------	-----------	---------------------	-----------------

1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污泥资源化暂存场项目	风城油田作业区	科力股份	克环函[2019]96号《关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污泥资源化暂存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验收合格
2	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再生回用技术改造项目	科力股份/风城油田作业区	科力股份	“克环保函[2017]403号”《关于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再生回用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验收合格
3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污泥暂存场	风城油田作业区	科力股份	“克环函[2021]167号”《关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污泥暂存场建设项目》	尚未竣工
4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原油达标外输处理工程	风城油田作业区	科力股份	克环函[2021]186号--关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原油达标外输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5	风南4井区百口泉组油藏2020年水平井加密调整工程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	科力股份	（克环函（2020）185号）关于风南4井区百口泉组油藏2020年水平井加密调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6	夏盐11预脱水站改扩建工程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	科力股份	（塔地环字[2019]55号）关于夏盐11预脱水站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尚未竣工

根据科力股份与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签署的服务合同，由科力股份在该等客户公司项目所在地自建技术服务所需的相应设施并作为该等客户公司油田项目的附属设施。由于该等客户公司作为油田项目业务单位，科力股份所建设的附属设施属于该等客户公司油田主体项目的配套设施，需与主体项目同步进行环评审批、验收等，因此科力股份系上述项目的实际建设和运营主体。基于上述背景，为进一步落实环保责任主体，科力股份原建设的“污泥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污泥资源化暂存场项目”、“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再生回用技术改造项目”应风城油田作业区要求，该等项目中建设单位主体由科力股份变更为风城油田作

业区，后续在风城油田作业区开展的“风南4污泥资源化暂存场”、“风南4原油外输达标处理工程部项目”直接由风城油田作业区履行环评相关手续。

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分别出具确认，上述项目的环保责任主体为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科力股份仅提供油污处理技术服务并自建相应设施，若服务过程中产生危险废物或其他环保责任均由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负责。同时，针对科力股份自建的相关配套设施为科力股份所有，没有被拆除风险。

科力股份在为客户提供油污处理技术服务过程中，由客户作为建设单位主体履行环评、验收手续，由科力股份作为实际建设及运营主体，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书的内容进行项目建设及运营，针对该等项目履行环评、验收手续的建设单位主体与实际建设及运营主体不一致的情形，核查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因此，该等项目责任主体不一致不会影响建设项目本身。同时，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分别出具确认，确认科力股份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能够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书的内容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也没有受到主管环保机关的处罚。

公司已经取得了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克拉玛依区分局出具《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受到行政处罚。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波出具承诺，若因上述项目责任主体不一致导致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其承担该等经济损失。

公司作为上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主体不影响该等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的重大变动，且公司已经取得了客户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出具的说明，对此事项进行了确认，对公司持续运营该等建设项目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排污许可证的办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有关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的经营涉及废气、废水、噪音或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排放。因此，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已办理排污许可证或配置污染处理设施。

2022年1月25日，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克拉玛依区分局分别出具《证明》，自2019年1

月 1 日至今，公司、科力节能、科力分析的生产经营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因违反前述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2022 年 1 月 7 日，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乌尔禾分局出具《证明》，乌尔禾分公司自设立至今未发生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行为，无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

经律师核查并出具《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欧亚地质化学从事的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已按照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要求履行了有关环保方面的手续，并能够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经营。

经律师核查并出具《加拿大科力法律意见书》，加拿大科力没有受到当地环境保护部门、能源管理部门的执法行动。

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的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是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安全生产许可证取得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7 号）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上述《安全生产许可条例》规定的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的范围，公司已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2、安全生产情况

安全生产系公司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质量安全环保部作为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主要责任部门，负责推动落实公司在生产服务过程中执行国家各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油田公司安全生产规定及要求。公司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为组长的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建立健全了总公司级、各项目部、车间（班组）级的三级安全管理网络。其中，总部成立安全环保委员会作为一级管理组织，负责公司总体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的组织、管理，成立安全环保部作为业务具体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第二、三级管理组织是各管理部门、项目部内，对各项目部直接负责，监管部门内部、生产车间的安全环保工作。该管理体系有效保证了公司安全生产。

基于《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公司制订了《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控制程序》《化工厂安全标准化管理制度汇编》《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程序》等具体制度，使员工安全生产有章可依，增加员工安全生产意识。针对生产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公司高度重视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定期和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发现的安全隐患积极进行整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处罚。克拉玛依市应急局、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乌尔禾分公司、科力分析、科力节能、沾化鲁新遵守安全生产的法律规范，未发生过任何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理或行政调查。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欧亚地质化学因下述事件向中油-阿克纠宾支付赔偿款，具体如下：

2019年欧亚地质化学向中油-阿克纠宾销售的清蜡清水合物剂 KL-6555 和清蜡剂 KL-99 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含有大量有机氯，导致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 月 26 日期间，中油-阿克纠宾向其客户《KazTransOil》交接的不同批次的原油中的有机氯含量超标。

该事件发生后，欧亚地质化学积极采取弥补措施并经协商后承担给中油-阿克纠宾造成的相应经济损失。截至 2020 年 3 月，中油-阿克纠宾外输商品油有机氯已符合输油标准，油田生产和原油输送正常。欧亚地质化学于 2020 年 11 月底前向中油-阿克纠宾支付赔偿款合计金额 3,040,729,843 坚戈（约合人民币 5,023.04 万元），同时积极参与现场原油脱氯及后续处理工作。至此，2019 年销售产品有机氯超标问题已解决并赔偿完毕，无后续纠纷。欧亚地质化学与中油-阿克纠宾业务继续正常运行，公司未再发生类似质量事件。2019 年至今，中油-阿克纠宾保持在挂牌公司前五大客户之内。

截至《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欧亚地质化学未因上述事件导致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有关部门追究公司刑事责任的情形。根据哈萨克斯坦律师出具的《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欧亚地质化学报告期内发生的赔偿案件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积极进行整改，强化了对原材料采购质量的把控，在今后的原料质检过程中要严格按

照客户要求的所有技术标准上溯至原材料的检验，确保原料合格的基础上进行生产，确保此类事件不再发生。

根据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滨州市沾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出具的《证明》，哈萨克斯坦国律师出具的《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及加拿大律师出具的《加拿大科力法律意见书》，除上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导致的赔偿或处罚。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未按期代缴整体变更时发起人的个人所得税，2019年3月20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税务局出具《税务处理决定书》（克税稽处[2019]10号），科力股份因在公司进行整体股份制改造过程未按规定足额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被克拉玛依市税务局予以要求15日内补缴个人所得税5,309,046.20元，不予加收滞纳金。科力股份已在规定时间内对个人所得税予以补缴完毕。

国家税务总局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滨州市沾化区税务局分别出具《无欠税证明》，以及哈萨克斯坦律师出具的《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及加拿大律师出具的《加拿大科力法律意见书》，除上述披露事实外，公司报告期内依法纳税，无欠税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从事油田化学研究与应用、油田节能环保产品与服务，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1、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我国西部地区、哈萨克斯坦和加拿大等国的大型油田，此类客户均通过严格、规范的招标程序选择合格的产品或服务提供商。基于客户特点，公司实行由总经理领导，副总经理按客户分工具体负责，由事业部经理在其专业领域提供协助的销售模式。对于合作多年的客户或成熟片区，公司分管领导负责组织参加商务谈判、招标程序及合同签订；对于重大项目或重要新市场的市场开拓，由总经理直接参加。

（1）技术服务

公司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取得业务。业务开展前，公司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调研并出具服务方案，待客户认可服务方案后，形成技术服务总包合同。通过在油田客户承包工程的形式，配置相关的人力、物力、机器、物料等资源，开展油田相关的技术服务。公司拥有化工生产厂和设备生产厂，化工厂生产油田化学剂产品，设备厂生产油田专用设备，同时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服务和强大的建设队伍，这为公司组织建设、安装，提供全套的技术服务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根据所服务的油田情况，公司在客户油田自建服务装置，同时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进行运行管理，或者只派出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进行运行管理，亦或者提供技术检测服务，双方根据实际服务的工作量确认结算。具体的，油田客户现场有技术管理人员，依据合同和质量技术标准，在其出具的处理量（或服务量）统计表进行签字并盖章确认，取得工作量确认单后交公司再次确认，双方按照季度或者月度统计处理量和效果，双方确认无误后办理结算。

（2）研究开发

公司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取得业务，取得订单后，公司配置相应的研发资源为客户开展研发服务。结合不同客户的特性和需求，公司利用自身较强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实力，能够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立项研究、数据分析与检测，并提交研究成果，为客户提供服务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提交研发服务成果进行评审验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证明材料，根据验收证明材料，进行项目结算并确认收入。

（3）产品销售

公司拥有化工生产厂，专门负责生产油田化学剂产品，除为油田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时需要自用外，也单独对外销售油田化学剂。目前，公司拥有破乳剂类、水处理剂类、油田油井防护剂类等油田化学剂产品将近一百种。公司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取得业务，取得订单后，公司按合同交货，如无库存会组织化工厂进行生产、入库。仓库发货后，从客户处取得验收确认的单据，根据经客户确认的单据，办理结算手续并确认收入。

（4）设备销售

公司拥有设备生产厂，专门负责生产油田专用设备，除为油田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时需要自用外，也单独对外销售油田专用设备。这些设备的生产根据油田客户或

项目的具体需要，一般为非标准设备。经过长时间的发展，公司掌握了大量油田专用设备的设计和制造技术。公司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取得业务。取得订单后，与客户确认设备需求，公司组织设备厂进行专门的生产制造，并按合同交货。公司已将设备交付给客户，如无需安装调试，公司依据客户签收单办理结算手续并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待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办理结算手续并确认收入。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常用主要原料、物资采取集中统一采购模式，由采购部负责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筛选、物资采购工作，一般根据生产需要提前采购，以保障正常经营。采购部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选择供应商。具体而言，对于常用的主要原料公司选择两到三家质量、信誉都较好的厂商作为稳定的供应商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采购时，综合考虑各厂商产品质量、价格因素后确定合作对象。

由于供应商供应材料的优劣以及供应的及时性，直接影响公司业务的质量及公司的经营效率，公司建立了《物资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职责划分、采购程序等进行了规定。在对主要设备及常用的材料采购中，公司对供应商的业务资质、产品品质进行了详细的筛选，建立了合格供应商档案，并每年对合格供应商进行一次跟踪复评，选择评定较好的厂商作为稳定的供应商。

3、生产与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油田化学品、油田工艺以及配套油田专用设备的技术研究、产品生产和技术服务。以油、气、水分析化验检测技术为业务体系的先导，公司针对油田开发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展开技术研发、提供对外服务，形成了包括油田地面工程技术研究与技术服务（原油脱水、油田水处理、采油化学）、油田增产增效技术研究与服务、油田节能环保与专有技术设备等在内的研发及服务体系。

公司的生产与服务主要为订单驱动型。以分析测试和科研创新为起点，将客户提供的需求和样品进行分析检测，将分析结果与技术研发业务结合，形成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再根据解决方案，进行药剂的筛选、研发及生产，以及设备的设计、规划及制造；设备成型后公司提供设备安装、作业运营等全方位的技术服务支持，保

证工程的顺利作业，形成了“科研开发-产品生产-技术总包”为主线的技术研究与服务模式。

公司设立生产运营中心对所属精细化工厂和油气田装备制造厂的生产工作进行统一管理，现场技术服务工作由现场作业中心具体实施。公司具备较强的作业队伍和先进的技术服务能力，负责项目的开发、设计、建造、运维和管理，并按照项目的不同收取运营费用。

4、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以客户需求和问题导向作为主要的研发方向，形成了以科研开发、一体化解决方案、技术产品和技术服务循环递进提升的技术创新与服务模式。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各部门密切配合，确保产品充分满足各部门工作流程的要求，显著缩短了研发周期。通过经营管理部与科力研究院全程共同参与、监督，保证最终产品符合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也会根据技术委员会确定的技术研发方向预测技术研发趋势，做一些前瞻性的研究工作用于技术储备，有利于技术储备和抢占新的市场。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负责组织制定和调整少数由国家管理的重要商品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
2	环境保护部	负责拟订并实施环境保护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监督管理环境污染防治，协调解决重大环境保护问题，还有环境政策的制订和落实、法律的监督与执行、跨行政地区环境事务协调等任务。
3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主要负责安全生产、油田煤炭矿业安全工作的监察等工作，编订安全生产政策和规划，指导协调全国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国家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
4	中国石油学会、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作为中国石油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对会员企业进行自律管理，包括维持公平的竞争秩序、促进行业技术进步、提供人员培训和信息服务等。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国发〔2015〕17号	国务院	2015.04.02	推进先进适用的节水、治污、修复技术和装备产业化发展。鼓励钢铁、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2	《能源技术创新行动计划（2016-2030年）》	发改能源〔2016〕51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2016.04.07	通过能源技术创新，提高用能设备设施的效率，增强储能调峰的灵活性和经济性，推进能源技术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加强整个能源系统的优化集成，实现各种能源资源的最优配置，构建一体化、智能化的能源技术体系。
3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通知	国发〔2016〕43号	国务院	2016.07.28	提高复杂油气田采收率的新技术，提升关键技术开发、工业装备制造能力，为保障我国油气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4	《能源技术创新“十三五”规划》	国能科技〔2016〕397号	国家能源局	2016.12.30	在化石能源深度勘探开发领域，进一步提高煤炭开发效率和油气资源采收率，加强致密气、致密油、稠油、页岩气、页岩油和煤层气等勘探及低成本高效开发，研发深水油气有效开发关键技术及装备，提升我国煤油气资源的自我供给和保障能力。
5	《关于促进石化产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	发改产业〔2017〕2105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12.05	实施清洁生产改造，从基础设计至生产运营阶段，全流程推动工艺、技术和装备不断升级进步，加强企业精益管理，从源头上减少三废产生，实现末端治理向源头减排转变。采用先进节能、节水技术，开展节能、节水改造，提升行业能效水平，减少行业废水排放。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29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10.30	鼓励油气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安全生产保障技术、生态环境恢复与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开发利用。
7	《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节能环保企业健康发	发改环资〔2020〕790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	2020.05.21	进一步开放重点行业市场。在石油、化工、电力、天然气等重点行业和领域，进一步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放开节能环保竞争性业务，积极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鼓励参与节能环保重大工程建设。积极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

	展的实施意见》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引导民营企业参与污水垃圾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8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令 第38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2020.12.27	鼓励外商投资提高原油采收率（以工程服务形式）及相关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9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1〕4号	国务院	2021.02.02	加快实施钢铁、石化、化工、有色、建材、纺织、造纸、皮革等行业绿色化改造。推行产品绿色设计，建设绿色制造体系。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03.12	有序放开油气勘探开发市场准入，加快深海、深层和非常规油气资源利用，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夯实国内产量基础，保持原油和天然气稳产增产，做好煤制油气战略基地规划布局和管控。
11	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发〔2021〕23号	国务院	2021.10.24	优化产能规模和布局，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有效化解结构性过剩矛盾。严格项目准入，合理安排建设时序，严控新增炼油和传统煤化工生产能力，稳妥有序发展现代煤化工。鼓励企业节能升级改造，推动能量梯级利用、物料循环利用。到2025年，国内原油一次加工能力控制在10亿吨以内，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提升至80%以上。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行业分类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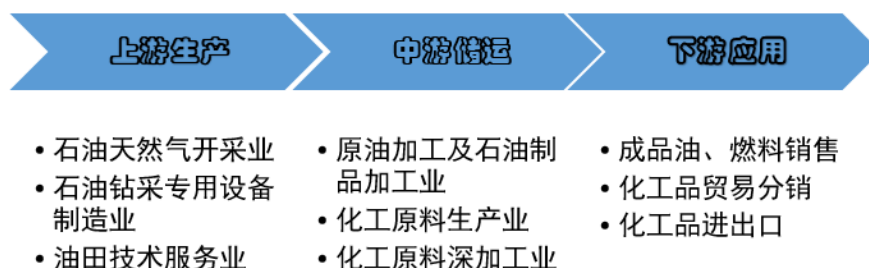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门类为 B 类：采矿业，行业大类为“B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的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B11 开采辅助活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B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辅助活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

《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0 能源”之“10101011 石油天然气设备与服务”。

(2) 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

① 油气服务行业整体情况

一条完整的油气产业链由上游、中游和下游构成，具体如下图所示：



从企业定位来看，公司处于油气行业产业链上游的油田技术服务业，服务于油气勘探开采业。

油田技术服务业，是伴随着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而形成的，是为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发提供工程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的生产性服务行业。油田技术服务标准定义包括 5 大板块 32 项服务，油田服务市场构成如下图所示：

物探服务板块	钻完井服务板块	测录试服务板块	油田生产服务板块	油田工程建设板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地球物理勘探设备与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陆上合同钻井 钻机设备 钻完井液 定向钻井服务 连续油管服务 探伤与防腐涂层 完井设备与服务 钻头 套管与油管服务 油气井服务 石油专用管材 井下钻具 套管与固井产品 固控与废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缆测井 随钻测井 泥浆录井 生产测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工举升 专用化学品 浮式生产服务 固井与压裂服务 压缩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零配件制造 海上运维服务 海上工程建设服务 租赁与打捞服务 海底设备 石油航空服务 供给船 地面设备

油田技术服务业包括从地球物理勘探到油田工程建设的一系列复杂而有序的技术服务活动，具体业务范畴包括各类技术服务、石油装备以及油田化学助剂（即油田化学品）等。

② 全球油气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

原油价格上升利好油服企业业绩，原油价格下跌对油田技术服务行业的影响存在滞后性，油价短期波动对油服行业影响有限。油价高低将直接影响石油企业资本开支计划，从而影响下游油服行业的订单量。此外，石油现场作业的油气井有一定的开采寿命周期，油气公司为保持基本产能与市场竞争力，需要维持较为刚性的资本支出，油服行业保持平稳发展。

③ 中国油气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

政策推动油服行业复苏。面对潜在的能源安全威胁，我国确定了油气资源增储上产重要战略

定位。在“增储上产”战略背景下，我国目前鼓励油气资源的勘探与开发，出台配套政策保证国内能源供给。同时，深化改革我国油气体制，形成开放竞争的市场化机制，激发油气全产业链活力。在国家战略与政策保障下，国际油价波动对国内油气勘探开发支出的影响较低，油气公司资本支出保持稳定，油服公司的业绩增长确定性较强。

油气开采环境趋于复杂，对油服行业技术要求提高，国内油田技术服务行业长期发展趋势良好。中国油气资源禀赋不足，随着易采掘油气储量的逐步减少，未来对超深井、复杂井、水平井等高难度井和深海油气、非常规油气等的开采需求将会上升。传统的油服技术难以应对复杂地层钻井存在窄密度窗口安全钻井、高密度泥浆漏失、含硫化氢气体等井控风险问题，因此油服企业需要加大研发投入，完善产研一体的研发机制，持续提高自身的油服技术水平，以应对高精油服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新需求的增长必将带动国内油田技术服务行业长期发展趋势良好。

4、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油田技术服务行业作为一个独立的行业，其发展源于中国石油行业的主辅业务分离和现代化改制。虽然辅业改制实现了三大石油体系内的技术服务企业从所有权上与三大石油集团分离，但整体而言，我国油田技术服务资源依然集中在三大石油集团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手中。

从区域市场分布情况来看，国内的油田服务企业多是石油集团的存续企业，三大石油公司依油田的地理边界划分而存在，历史上各个油田是自给自足的体系，这也在一定的程度上划定了油田服务企业的市场区域。

近年来，随着我国油田技术服务行业的对外开放，越来越多的国际油田技术服务公司参与到国内的市场竞争中来，特别是行业内高端技术服务领域。目前，我国油田技术服务市场呈现“国有资源控制为主，民营与国际资本参与为辅”的竞争格局。

随着国内市场的逐步开放，大量民营企业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优秀的技术方案和解决能力积极参与到国内及国际油田技术服务市场竞争中，获得了一定的市场业务。总体来说，国内油服公司的竞争格局体现在两个方面：从竞争区域分布上看，现阶段我国油田服务行业的竞争是全国性的，参与国际业务的能力低下，国际化程度较低。从企业性质上，我国整个油田服务行业中，国有企业占绝对主体地位。

5、行业壁垒

（1）资质、准入壁垒

在我国从事油田技术服务除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之外，还需要接受各大石油公司关于市场准入、资质管理、业绩管理等较为严格的行业管制措施。具体而言，油田技术服务企业需取得中石

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大石油集团的相关业务资质，并获取中石油股份、中石化股份、中海油股份的准入后方能作为承包方参与服务业务的竞争。公司是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的合格供应商，拥有其颁发的油田水处理技术服务、采油技术服务业务资质，能提供包括原油脱水、油井清蜡等在内的多种技术服务。同时，公司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公司提供油田化学助剂产品，有 27 种产品获得了中石油集团产品质量认证。此外，公司拥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住建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等。

（2）市场进入障碍

虽然我国油田技术服务行业近年来市场化程度在逐步提升，但行业内仍然存在一定的区域性市场壁垒，从石油体系剥离出去的一批优势服务企业依托于各大油田存在，占据着行业的主要市场，这为油田技术服务企业跨油田、跨地区开拓业务增加了难度。我国的油田技术服务的目标市场主要是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家石油公司所属的各油田作业区。石油公司对石油技术服务企业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和业绩要求，在实际运作中，各油田企业也往往倾向选择产品优质、项目服务经验丰富的优质企业。对于新进入行业者而言，行业体制遗留影响和有限的项目操作经验将直接限制其业务发展的可能，造成实际上的市场进入障碍。

（3）技术及人才壁垒

油田技术服务涵盖多学科技术门类，综合性强，且仅单项作业种类就涉及多个学科、多种技术的集成应用。技术人员需要熟练掌握油田技术服务各专业领域的技术知识，能够根据油田勘探开发需求，提出成熟的解决方案并进行针对性的实用性研究，快速转化技术成果，及时应对现场作业过程中各种突发技术问题。对于油田技术服务提供商而言，进入该行业不仅需要有着雄厚的技术积累，还需要大批优秀的研发设计和技术人员。先进的技术特别是核心技术越来越多地掌握在行业领先的公司手中，技术创新能力、新技术开发和应用水平及人才团队实力是油田技术服务企业赢得竞争的关键因素。作为行业中的后进入者，将会面临技术及人才的壁垒。

（4）资金壁垒

油田技术服务企业想要取得和保持市场竞争优势，需要持续大量的资金支持，确保研发投入、设备购买、人员招募工作、市场推广的顺利推进。而技术研发又往往面临较大的风险，现有设备和工艺也有可能随着技术的进步被淘汰，加之油田公司结算周期较长，企业资金回笼效率不高。因此，油田技术服务企业需要充裕的资金以支持业务的发展。对于行业后进入者而言，无法在短时间内实现资本的大量积累，企业的资金实力是成为进入该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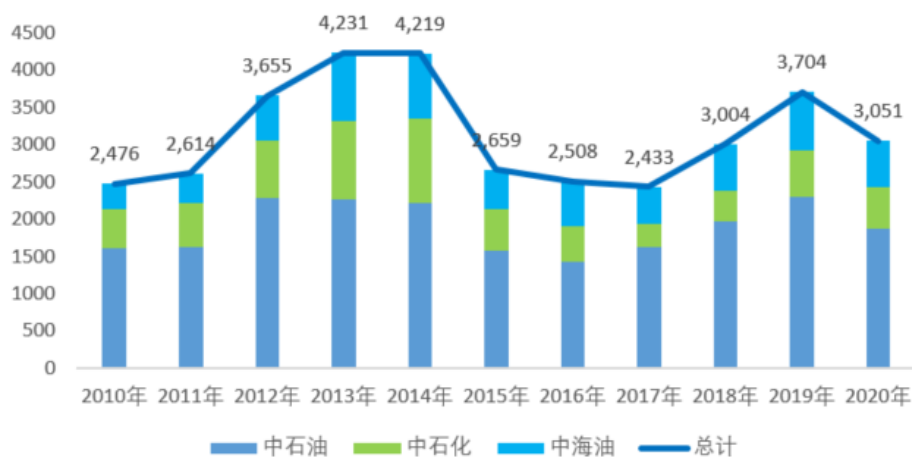
（二） 市场规模

受益于国内油气开发商大规模勘探开发支出，国内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发展迅速，但受油价下跌等因素影响，行业发展可能存在波动。随着我国经济平稳较快地向前发展，对于石油需求大幅

提升，石油消费还将持续较快增长。然而，国内石油产量过低，远远无法满足当前的巨大需求。因此，我国必须加大勘探开发力度，提高油气资源储备。但是，国内多数主力油田已开发多年，油田综合递减率逐渐增加，低成本的易开采油气资源占比逐年降低，油田开发已进入难动用阶段，这也为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带来了良好的契机。

2010-2020 年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变化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三大石油公司年度报告

2010-2020 年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变化如上图所示，2017 年国内“三桶油”勘探开发资本支出触底回升，上游油气资本支出的变化是影响下游油田技术服务市场的发展的重要推动因素，一般情况下，石油公司的勘探开发总支出中，用于购买油田专用设备的支出约占 20-30%，用于油田技术服务的支出约占 70%-80%。下图为 2010 年-2020 年国内油田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变化：

国内油田技术服务市场容量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

2019年5月24日和2019年7月21日，国家能源局两次组织召开大力提升油气勘探开发力度工作推进会议，会议指出要进一步把2019年和今后若干年大力提升油气勘探开发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石油企业要落实增储上产主体责任，不折不扣完成2019-2025七年行动方案工作要求。国内油气企业都形成了未来七年的战略行动计划，如中石油《2019-2025年国内勘探与生产加快发展规划方案》、中海油《关于中国海油强化国内勘探开发未来七年行动计划》，明确要提高原油天然气储量，以及要把原油、天然气的对外依存度保持在一个合理范围。为此，国内油气企业将进一步加大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资本支出，油气行业将迎来长景气周期。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周期性特征

油田技术服务行业与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呈现高度正相关关系，而石油天然气行业本身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是一个周期性很强的行业。经济上升阶段，对石油天然气的需求量增加，石油天然气价格上扬，同时勘探开发投资加速，油田技术服务行业迅速发展；反之，若经济不景气，石油天然气需求和价格均大幅下降，油公司也会缩减勘探开发投资规模，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发展随之减缓。从长期来看，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处于上升通道，但短期及中期则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2、行业季节性特征

就石油服务行业本身而言，并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由于涉及服务内容众多，各项工作在具体的作业过程中会因时、因地产生一定的季节性特征。由于石油服务行业的国内客户大部分是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这些客户一般在上一年末制定采购计划，由决策部门确定投资计划后，通常在第二年春节后开始实施招标。因此，石油服务项目的发包在春季相对集中，项目款结算则在年底或年终较为集中。伴随着行业一体化趋势的加强，单个企业本身的季节性特征将逐步弱化。

3、行业区域性特征

油田技术服务的区域性特征均较为明显，重点集中于油气勘探和开发的聚集区。全球范围内油田技术服务区域主要集中于中东、俄罗斯、美国、中国、拉美等重点油气产出国和地区；国内油田技术服务区域主要分布于东北、西北等主要石油产区，以及四川、塔里木和鄂尔多斯等主要天然气产区。由于我国不同地区的地质条件差异较大、各油田之间距离较远等客观因素，使国内油田技术服务行业的区域性还体现为油田技术服务企业大多专注于某一区域及相邻油田。除明显的油气储藏区域性特征外，原石油系统体制内遗留的油田公司与区域性服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模式也是导致我国石油服务呈现区块化分布的重要原因。随着石油工业市场化改革和专业技术企

业的成长壮大，国内油田技术服务企业的区域性特征正呈现逐渐淡化的趋势。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我国石油技术服务市场集中度低，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竞争对手主要是各类石油技术服务企业以及油田环保处理方面相关的企业，具有主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主要包括中科润金、杰瑞股份和惠博普等。

（1）北京中科润金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科润金”）

中科润金成立于 2001 年（股票代码“834773”），服务于国内大型油气田生产企业，从事油气田污水废液、固体废弃物、有毒有害气体治理等相关业务的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施工和环保治理类设备的销售，以及测油测井、试油试气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2）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杰瑞股份”）

杰瑞股份成立于 1999 年（股票代码“002353”），是为石油天然气公司勘探开发和集输油气提供产品和服务，从事的主要业务是油气田设备及技术工程服务，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集运输送等，属于石油天然气设备制造及服务行业范畴，俗称为油气田服务。杰瑞股份致力于成就一家能够提供油气开发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技术服务商和工程服务商。

（3）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惠博普”）

惠博普成立于 1998 年（股票代码“002554”），是一家专注于为油气田用户提供工艺技术及设备系统解决方案的高科技企业，其业务范围包括高新技术和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及工业自控系统、集成、组态等。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三大板块，油气工程及服务（EPCC）、环境工程及服务以及油气资源开发及利用一体化服务，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效、清洁的能源及能源生产方式，是一家国际化的油气资源开发及利用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一体化服务体系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和积累，公司业务形成了集油田技术服务、技术研发、方案设计、化学助剂及设备生产销售、工程建设和服务的一体化业务模式。公司业务覆盖了油气田开采的全过程，各业务板块之间高度关联、相互促进、协同发展，形成了完整的油田开采技术服务及产品业务体系——以油田分析检测业务为起点，将分析结果与技术研发相结合，形成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再根据解决方案，进行药剂的筛选、研发及生产，以及设备的设计、规划及制造；设备成型后公司提供设备安装、作业运营及全方位的技术服务支持。在整个油田技术服务过程中，若油田公司产生新需求，公司可提供新一轮油田技术服务，从而形成业务的循环组合，构造了完整的油田开采服务

体系。

（2）技术优势

公司在改制过程中，继承了原研究所大量的技术专利以及优秀的人员设施，成为改制后业务开展的强劲后盾。公司技术研发底蕴深厚，自 90 年代成立之初就自主研发了破乳剂配方，90 年代初就对污水处理技术展开了技术攻关。此外，公司针对市场发展趋势，也做了前瞻性的技术研究，目前已有一定突破。公司以油田化学研究及应用为基石，以所服务区域的技术需求为研发动力，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开展技术储备。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与投入，公司现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技术体系，包括水处理技术、原油脱水技术和提高采收率技术等，领先的技术优势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壮大奠定了较为坚实的基础。

（3）研发与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高效的研发管理体制，长期致力于科技创新，以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与投入，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研发体系，具备了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末，获批建设“新疆油气田腐蚀控制与防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于 2015 年正式挂牌。2012 年，公司被自治区经济与信息化工作委员会认定为“企业技术中心”，2017 年获自治区人社厅批准建设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成自治区级研发平台；公司拥有高效的研发管理体制，长期致力于科技创新，以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与广州大学、浙江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新疆大学等国内外专业院校、研究所保持长期紧密的科研合作，拥有新疆油气田腐蚀控制与防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超稠油开发工程技术实验室等科研基地与重点实验室，从产品研制、试验方法等方面对公司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并联合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此外，公司还在国内外各分公司，设立了技术研发机构，为公司技术水平的提高，发挥了保障作用。

（4）业务经验优势

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对作业经验和实践能力的要求很高，不具备相关业务的丰富作业经验，缺乏及时有效应对生产问题的能力，难以在市场中长久生存。公司深度参与新疆油田开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市场推广，形成了较大的业务规模，积累了在各类复杂环境下成功实施油田技术服务的丰富经验，同时以油服业务发展为主线，进一步形成污水处理、节能降耗等配套的油田环保节能技术和产品，并且逐年增加相关业务比重，丰富企业业务类型，由单一油田化学技术服务专业公司向油田环保和油田技术服务综合公司转型。公司在各业务板块积累的技术研发成果、现场作业经验和问题解决方案，不仅使公司能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而且为公司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实现技术进步奠定了基础。

（5）合作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业务开拓，公司服务的油田区域已覆盖新疆各主要油气产区，主要客户为中石油、中海油两大石油公司，直接客户为中石油、中海油下属油田生产单位。公司拥有“新疆油气田腐

蚀控制与防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油田地面工艺技术工程实验室”、“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四个省级研发平台，为客户可提供产品研发、横向科研和生产问题诊断等多层次、菜单式技术服务内容。与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下属风城油田作业区、陆梁作业区、采油二厂、采气一厂、重油开发公司、石西油田作业区等一批核心客户签署了技术服务协议，与海油发展加拿大公司、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等国外油气田建立长期服务协议或者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在相关服务领域提供技术服务的优先权，相关战略合作协议和综合服务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6）区位优势

新疆作为我国常规油气勘探开发体制改革率先启动的试点地区，将进一步促进疆内油气市场行政垄断的打破，放开竞争环节，建立有效竞争的市场结构和市场体系。伴随着新疆石油能源大开发，必然产生巨大的油田技术服务需求，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机遇。克拉玛依地处拥有世界油气资源储量近 80%的泛中亚地区，在我国实施向西开放战略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区位优势。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油气领域作为重点合作领域，中国石油企业将越来越多地参与海外油田项目的合作开发。“一带一路”区内油气资源丰富，未开发油气储量非常高，开发潜力巨大，同时“一带一路”区域也是全球油气消费规模和增长潜力最大的地区。随着中亚国家不断加大油田的勘探及开发，油田技术服务业务需求将持续增长，为疆内油田技术服务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发展契机。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资金劣势

经过多年业务积累，公司已具备一定规模，但相比国际大型油田技术服务公司及国内已上市油田技术服务企业来讲，资金实力仍显不足。随着油公司对油田技术服务行业的技术水平要求越来越高，公司必须加大在研发和设备上的投入，保持自身的技术优势，同时扩大公司现有的规模，实现科研成果产业化的真正落地。在研发方面，公司需引进先进技术装备、招募优秀行业人才、加大先进技术研发力度、加快先进技术应用等；在生产方面，一方面公司需要加大技术成果转化的力度，生产更多高附加值、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另一方面增加现有产能，解决产能瓶颈，实现进一步的发展。面临大历史发展机遇及挑战，公司自有资金规模不大，难以满足公司持续、健康和快速发展的需要。

（2）市场区域和客户集中度高

随着油气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持续推进，行业垄断和市场封闭被逐步打破，但国内石油勘探开发领域垄断性还较强。目前，公司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主要客户包括中石油下属新疆油田公司。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新疆地区以外油气田市场，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总体看来，公司的市场区域及客户还比较集中，油气市场的区域封闭性在一定程度上会限制公司收入和利润

的增长。

(3) 受油气行业影响较强、业务依赖度较高

公司作为一家服务油田公司的技术服务型企业，受下游公司业务影响较大，对油田公司的依赖性较强。当油价下跌时，油田公司因业绩受挫而减少相关费用支出，从而限制公司业务的发展。虽然公司业务在不断向外扩展，逐步降低对油田公司业务的依赖性。但在可预见的将来，对油田公司业务的高依赖状况仍会继续存在。

(五) 其他情况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产业政策的优化支持推动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发展

为促进石油行业的发展，提高我国油气资源自我保障能力，国家发布了多个鼓励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和油田技术服务发展的政策文件，明确规定：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及利用、油气伴生资源综合利用、油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开发是石油天然气领域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和技术。

② 全球石油需求将迎来反弹

2020年下半年，随着疫情的缓解，原油需求持续改善，库存缓慢持续去化，国际油价逐渐企稳回升。由于欧佩克减产政策的推进，加之新冠疫苗在各国推动接种，多国推行经济刺激计划，在经历了2020年的疫情冲击后，石油需求有望迎来复苏。新常态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石油需求仍将稳步增长，石油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保持基本稳定。稳定增长的石油需求为石油开采及油田技术服务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大而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 油田开采难度加大促进油田技术服务企业技术升级

一方面，随着早期开发油井产能下降，油气勘探开发逐步向油区深层、复杂结构、非常规领域转移；另一方面，在我国石油新增探明地质储量中，新增探明技术可采储量较低。这都将加大油气勘探开发难度，也对油田技术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技术服务要求的提高一方面推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以适应服务要求，从而间接提升了行业整体的技术水平，另一方面通过技术壁垒将技术水平较低的企业逐步淘汰，推动市场资源向技术优势企业集中，为行业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④ 油田环保市场空间广阔

近年来，我国的石油消耗迅速增加，伴随着国内巨大原油消费量的一个问题是，国内油田开采量增大带来的环境问题日益突出。随着油田二采、三采技术的使用，各种油田生产废液、废固的排放量也日益增多，造成能源供应与生态环境恶化之间的矛盾日趋紧张。我国对油田环保问题日趋重视，为油田污水处理技术的升级改造带来了新的发展契机。

⑤海外油田技术服务市场持续扩大

近年来，三大石油公司为加快建设国际一流能源公司，适应国家加快走出去步伐，大力推进海外业务发展，通过并购、直接投资等多种方式，积极调整海外结构布局，巩固扩大海外重点油气合作区，海外资源掌控能力不断增强，海外权益产量也快速增长。海外油气权益的拓展有利于中国油田技术服务企业走向世界，参与国际化竞争，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2) 不利因素

①与下游石油集团的服务议价能力不强

整体而言，油田服务行业主要需求方集中于油田公司，此类客户处于垄断地位，油田服务公司与之进行产品、服务议价的能力相对较弱，未来在部分业务的成本大幅波动时，可能出现价格调整滞后或调整幅度较大的结果，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②民营油田服务公司规模偏小

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三大石油集团业务需求增长等背景下，我国国有油田服务公司在各自区域占据较大市场份额。大部分民营油田服务公司规模较小，业务种类较为单一，能够跨市场提供油田综合服务的公司数量有限，抵抗市场风险能力较弱，使得民营油服公司在与国有油服公司的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第二款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挂牌条件	公司情况
1、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营运记录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持续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营业收入持续产生，有持续的客户来源，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研发费用均持续发生。

2、公司应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不能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10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7,139.91万元、31,841.59万元和26,762.55万元。
3、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因研发周期较长导致营业收入少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元的除外。	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累计数为68,981.50万元，高于1,000万元的最低标准。
4、报告期末股本不少于500万元。	截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股本6,000万元，高于500万元的最低标准。
5、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	截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6.18元/股，高于1元/股的最低标准。
6、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公司是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亦未做出过解散公司的决定。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财务处于正常状况，未出现《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解散的情形，公司未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公司未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7、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或情况，且相关事项或情况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财务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100Z0001号）。
8、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否

综上所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规定，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预见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一）公司治理制度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

因拟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在原制度的基础上，公司根据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制定了新的公司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前述制度的议案。

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

（二）公司治理制度运行情况

自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8 次股东大会、13 次董事会、8 次监事会以及 1 次职工代表大会。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存在未履行事前审议程序的情形，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公司报告期内未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事前审议的原因是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科力节能的少数股东，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规定的关联方范围。因公司拟申请于全

国股转系统挂牌，本着谨慎性原则，从严将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交易的子公司少数股东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并对报告期内与其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会议记录、决议文件齐备。在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责，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利。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制度	是	《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元)
2019年12月10日	滨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沾化区大队	沾化鲁新	甲类车间安全出口标志损坏、室内消火栓漏水及消防水带盘卷方式不正确，甲类仓库西侧室外消火栓无法正常开启	罚款	5,000
2020年4月9日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	沾化鲁新	变更主要负责人后未及时对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变更备案	整改、罚款	20,000
2020年11月4日	阿拉木图州法院	欧亚地质化学	公司进口编号为 ATC ΓPH3 472 FXA11 /11AFA11 的货物中，报关单项下货物冰醋酸无许可文件	罚款	83,340
2021年11月8日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	沾化鲁新	储罐区氮封管线气动调节阀仪表风无气、甲醇、环氧丙烷的氮封管线未安装止逆阀及控制室内未设置火灾报警装置	罚款	10,000

1、针对上述行政处罚，沾化鲁新已经分别完成整改工作，相关违规状态已经消除，同时按期足额缴纳罚款。

2、沾化鲁新报告期内所受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挂牌不会构成实质性障碍，依据如下：（1）根据《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其对具体条文采取分级原则进行裁量，分为1、2、3、4等不同裁量阶次，对应的裁量幅度为依法“从轻”处罚的下限至“从重”处罚的上限。沾化鲁新分别于2020年4月9日、2021年11月8日所受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均属于裁量档次“2”；（2）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于2022年1月19日出具《证明》，“自2019年1月1日至今，该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规范，未接到该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未接到有关投诉或举报。特此证明”；（3）根据滨州市人民政府于2009年7月27日印发并现行有效的《滨州市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办法(暂行)》第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重大行政处罚，指行政处罚决定机关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行政管理相对人作出的下列行政处罚：(一)对公民罚款5000元(含本数，同)以上的；对法人或其它组织罚款50000元以上的；(二)对公民没收违法所得10000元以上，没收非法财物价值50000元以上的；对法人和其他组织没收违法所得50000元以上，没收非法财物价值100000元以上的；(三)责令停产停业的；(四)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的；(五)10日以上行政拘留或者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处罚；(六)市、县(区)人民政府

认为应当备案审查的其他重大行政处罚决定”，报告期内，沾化鲁新所受行政处罚被处以的罚金均低于该办法 50,000 元的重大行政处罚标准。

3、欧亚地质化学被罚款 83,340 坚戈。根据哈萨克斯坦律师出具的《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欧亚地质化学已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涉及到的处罚已经完结，违规状态已经消除。据此，欧亚地质化学报告期内所受上述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形，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相关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
人员	是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取报酬，上述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或领薪。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董监高人员及员工队伍相对稳定。
财务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专职财务人员，能够按照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纳税，不存在与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其他资产使用的情况。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

	<p>总经理负责日常经营和管理工作，公司内部运营管理下设监督中心、行政事务中心、财务部、科安技培中心、科力研究院、生产运营中心、生产制造中心、现场作业中心。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p>
--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系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现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与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实体的权益或其他安排，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

2、为避免未来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实体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

（2）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存在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公司；

(3)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出现了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公司或作为出资投入公司。

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可以有效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的发生。

除此之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赵波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7,460	33.6291%	0%

2	卜魁勇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51,860	0.2531%	0%
3	徐晓红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51,860	0.2531%	0%
4	魏静	董事	董事	151,860	0.2531%	0%
5	吴君	监事会主席	监事	1,095,180	1.8253%	0%
6	谢春	监事	监事	1,145,340	1.9089%	0%
7	何志刚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2,861,160	4.7686%	0%
8	司维岭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2,157,960	3.5966%	0%
9	杨旭明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2,018,880	3.3648%	0%
10	连贵宾	总工程师	高级管理人员	2,276,700	3.7945%	0%
11	马红梅	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	303,660	0.5061%	0%
12	宋小青	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	1,025,820	1.7091%	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并与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保密合同》，对商业秘密、保密义务和知识产权归属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等重要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赵波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大学化学与工程学院	博士后	否	否
孟樊山	独立董事	北京泓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风控部总监	否	否
王金本	独立董事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研究员	否	否
宋小青	董事会秘书	乌鲁木齐科帝青少儿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徐晓莉	独立董事	换届	-	换届离任
孟樊山	无	换届	独立董事	换届选任
吴君	-	换届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任
谢春	-	换届	监事	换届选任
周少雄	-	换届	监事	换届选任
侯国新	监事	换届	-	换届离任
苏占云	监事会主席	换届	-	换届离任
李锦新	监事	换届	-	换届离任

司维岭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换届	副总经理	换届离任
宋小青	-	换届	董事会秘书	换届选任
钟德华	副总经理	离任	-	工作调整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00,493.86	22,262,762.58	55,462,335.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747,707.86	69,968,514.56	59,970,289.58
应收账款	86,363,019.96	120,493,576.59	108,650,136.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643,055.26	11,399,668.08	8,854,400.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78,816.15	4,716,074.24	3,376,396.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600,556.46	55,696,153.00	50,523,601.52
合同资产	843,208.85	2,290,733.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76,046.90	5,667,036.76	8,222,505.81
流动资产合计	283,652,905.30	292,494,519.45	295,059,666.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6,521.61	255,318.21	266,572.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379,006.14	112,023,215.66	114,104,723.21
在建工程	21,206,367.60	12,122,408.55	11,675,732.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6,861.02		
无形资产	24,296,068.13	24,237,786.99	25,336,649.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5,895.67	2,825,653.20	4,729,52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25,598.88	10,634,885.10	5,910,76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3,343.80	19,439,327.86	19,062,53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329,662.85	181,538,595.57	181,086,508.33
资产总计	473,982,568.15	474,033,115.02	476,146,174.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5,594.75	25,615,542.82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62,571.63	24,956,878.81	5,715,170.00
应付账款	67,630,201.20	55,627,230.78	63,888,893.51
预收款项	12,522.93		1,983,867.15
合同负债	3,462,953.12	302,17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49,467.93	9,355,139.96	10,848,214.59
应交税费	1,327,611.83	4,826,043.04	4,755,667.30
其他应付款	880,066.91	5,222,769.88	2,568,802.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3,803.35		
其他流动负债	16,126,968.54	5,344,534.24	30,711,613.44
流动负债合计	102,081,762.19	131,250,315.94	124,472,22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368.68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0	800,000.00	3,9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19.45	9,679.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2,368.68	811,719.45	3,959,679.35
负债合计	103,094,130.87	132,062,035.39	128,431,90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426,781.28	70,426,781.28	70,426,781.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65,719.62	-3,364,725.28	-3,334,543.27
专项储备	10,300,063.78	10,487,919.11	10,085,259.11
盈余公积	30,943,348.27	30,943,348.27	30,943,348.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9,607,707.28	159,788,555.20	165,956,71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612,180.99	328,281,878.58	334,077,556.80
少数股东权益	13,276,256.29	13,689,201.05	13,636,70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888,437.28	341,971,079.63	347,714,26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3,982,568.15	474,033,115.02	476,146,174.59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 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7,625,502.76	318,415,875.19	371,399,139.57
其中：营业收入	267,625,502.76	318,415,875.19	371,399,139.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010,975.15	270,806,978.63	306,070,333.61
其中：营业成本	190,467,018.05	214,616,175.47	248,157,847.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96,743.90	2,541,829.35	1,940,982.97
销售费用	7,159,289.29	8,251,060.68	13,381,314.76
管理费用	17,323,372.06	21,507,203.56	22,624,726.37
研发费用	9,984,988.64	19,598,840.79	20,222,767.70
财务费用	2,279,563.21	4,291,868.78	-257,305.68
其中：利息收入	63,441.44	58,601.77	105,677.70
利息费用	647,089.94	21,300.68	934,043.08
加：其他收益	2,004,413.19	10,334,320.04	1,989,498.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584.32	190,961.24	66,53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902,247.63	-3,928,640.10	-1,068,461.94
资产减值损失	-230,834.49	-191,784.61	-3,897,258.9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70	39,224.37	59,641.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20,355.92	54,052,977.50	62,478,760.22
加：营业外收入	50,309.52	54,408.55	7,737.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557,210.69	51,019,661.60	3,724,370.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13,454.75	3,087,724.45	58,762,127.11
减：所得税费用	6,780,881.32	213,608.61	5,149,163.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32,573.43	2,874,115.84	53,612,964.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2,932,573.43	2,874,115.84	53,612,964.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486,578.65	42,272.05	1,701,086.6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19,152.08	2,831,843.79	51,911,877.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2,592.01	-118,840.00	-814,74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994.34	-30,182.01	-888,315.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994.34	-30,182.01	-888,315.6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0,994.34	-30,182.01	-888,315.61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02.33	-88,657.99	73,574.7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659,981.42	2,755,275.84	52,798,22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18,157.74	2,801,661.78	51,023,56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8,176.32	-46,385.94	1,774,661.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	0.05	0.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	0.05	0.8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274,357.99	268,181,156.10	387,169,138.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45,710.36	4,465,045.91	8,720,01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4,672.53	9,080,935.69	6,031,39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484,740.88	281,727,137.70	401,920,55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175,381.67	169,100,138.99	201,638,384.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895,993.13	57,035,378.60	56,490,984.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95,434.82	19,452,929.15	27,437,02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24,856.49	91,664,118.31	28,119,50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791,666.11	337,252,565.05	313,685,89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93,074.77	-55,525,427.35	88,234,65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20,000,000.00	7,57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47.91	161,153.12	1,506,037.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413.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1,847.91	20,311,566.13	9,078,037.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87,125.99	6,950,122.30	16,247,886.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20,000,000.00	12,67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87,125.99	26,950,122.30	28,922,88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5,278.08	-6,638,556.17	-19,844,84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5,893.50	6,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69,071.19	26,664,182.75	33,428,544.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8,83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69,071.19	31,638,911.84	40,228,544.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310,793.04		6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53,047.25	9,177,637.91	9,353,661.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1,170.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45,010.57	9,177,637.91	78,853,66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5,939.38	22,461,273.93	-38,625,11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3,676.09	-823,110.06	-485,583.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8,181.22	-40,525,819.65	29,279,107.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3,218.58	54,469,038.23	25,189,930.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31,399.80	13,943,218.58	54,469,038.23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月—10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364,725.28	10,487,919.11	30,943,348.27		159,788,555.20	13,689,201.05	341,971,07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364,725.28	10,487,919.11	30,943,348.27		159,788,555.20	13,689,201.05	341,971,07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300,994.34	-187,855.33			29,819,152.08	-412,944.76	28,917,357.65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994.34				33,419,152.08	-458,176.32	32,659,98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00,000.00		-3,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	-3,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7,855.33				45,231.56	-142,623.77	
1. 本期提取							585,574.64				310,750.14	896,324.78	
2. 本期使用							-773,429.97				-265,518.58	-1,038,948.55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665,719.62	10,300,063.78	30,943,348.27		189,607,707.28	13,276,256.29	370,888,437.28

2020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334,543.27	10,085,259.11	30,943,348.27		165,956,711.41	13,636,709.98	347,714,266.7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334,543.27	10,085,259.11	30,943,348.27		165,956,711.41	13,636,709.98	347,714,26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82.01	402,660.00				-6,168,156.21	52,491.07	-5,743,18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182.01					2,831,843.79	-46,385.94	2,755,275.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00,000.00		-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		-9,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02,660.00			402,660.00	98,877.01	501,537.01	
1. 本期提取							1,180,192.67			1,180,192.67	403,708.93	1,583,901.60	
2. 本期使用							-777,532.67			-777,532.67	-304,831.92	-1,082,364.59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364,725.28	10,487,919.11	30,943,348.27	159,788,555.20	13,689,201.05	341,971,079.63	

2019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2,446,227.66	9,760,545.49	30,943,348.27		121,244,834.05	10,580,386.47	300,509,66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2,446,227.66	9,760,545.49	30,943,348.27		121,244,834.05	10,580,386.47	300,509,66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315.61	324,713.62			44,711,877.36	3,056,323.51	47,204,59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8,315.61				51,911,877.36	1,774,661.37	52,798,223.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5,000.00	1,12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25,000.00	1,12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4,713.62				156,662.14	481,375.76	
1. 本期提取							1,216,419.38				415,870.70	1,632,290.08	
2. 本期使用							-891,705.76				-259,208.56	-1,150,914.32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0,426,781.28		-3,334,543.27	10,085,259.11	30,943,348.27		165,956,711.41	13,636,709.98	347,714,266.78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05,127.82	10,255,176.34	43,694,067.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864,968.91	64,889,970.82	53,461,635.16
应收账款	127,177,387.48	129,749,581.63	99,306,837.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731,347.60	10,820,772.91	8,248,329.01
其他应收款	10,919,071.76	14,338,386.52	15,738,619.30
存货	66,883,742.18	35,266,224.29	30,816,097.65
合同资产	217,950.00	1,053,704.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8,100.01	4,109,171.70	6,562,228.00
流动资产合计	274,967,695.76	270,482,988.68	257,827,814.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606,023.20	61,606,023.20	41,837,82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840,519.48	85,416,983.31	86,603,775.88
在建工程	21,206,367.60	12,122,408.55	11,675,732.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936,755.42	16,969,373.20	17,902,931.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5,895.67	2,458,410.72	4,167,30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4,292.98	1,712,566.24	1,927,92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631.30	19,127,133.22	19,062,53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462,485.65	199,412,898.44	183,178,022.28
资产总计	479,430,181.41	469,895,887.12	441,005,836.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25,615,542.82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62,571.63	24,956,878.81	5,715,170.00
应付账款	63,876,205.28	52,776,429.45	53,169,997.14
预收款项	12,522.93		118,732.07
合同负债	1,565,501.87	301,132.07	
应付职工薪酬	50,844.07	6,979,830.31	8,289,113.42
应交税费	452,188.55	443,744.83	88,273.08
其他应付款	11,682,945.38	492,135.78	934,810.5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121,356.20	4,994,471.58	29,411,613.44
流动负债合计	104,424,135.91	116,560,165.65	101,727,70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0	800,000.00	3,8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	800,000.00	3,850,000.00
负债合计	105,424,135.91	117,360,165.65	105,577,709.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441,900.02	67,441,900.02	67,441,900.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839,210.04	10,077,319.46	9,784,515.84
盈余公积	30,943,348.27	30,943,348.27	30,943,348.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5,781,587.17	184,073,153.72	167,258,36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006,045.50	352,535,721.47	335,428,12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430,181.41	469,895,887.12	441,005,836.5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8,915,492.43	222,199,166.98	283,122,279.50
减：营业成本	114,111,822.45	155,618,973.46	187,072,740.77
税金及附加	1,381,870.13	1,809,845.38	1,016,244.79
销售费用	6,675,061.69	7,637,763.18	10,491,263.19
管理费用	10,633,476.73	13,024,706.29	14,631,834.58
研发费用	8,558,968.73	16,239,456.12	18,750,855.20
财务费用	259,770.82	957,419.62	-114,251.00
其中：利息收入	371,387.46	586,464.91	702,748.76
利息费用	715,035.93	-34,836.02	881,116.78
加：其他收益	1,303,456.51	6,017,083.30	1,450,985.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47.91	159,422.44	1,506,03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549,127.15	-1,509,552.30	-158,624.50
资产减值损失	-307,759.88	-105,278.45	-3,739,932.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61,193.57	31,472,677.92	50,332,057.04
加：营业外收入	5,211.61	47,465.59	6,460.00
减：营业外支出	3,547,636.49	695,991.04	3,589,422.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18,768.69	30,824,152.47	46,749,094.61
减：所得税费用	5,259,892.58	5,009,361.51	2,933,812.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58,876.11	25,814,790.96	43,815,282.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0,058,876.11	25,814,790.96	43,815,282.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058,876.11	25,814,790.96	43,815,282.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053,983.12	148,098,517.94	312,570,402.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9,830.58	4,465,045.91	8,719,844.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4,789.15	4,052,104.47	6,287,17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348,602.85	156,615,668.32	327,577,41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108,202.80	114,988,927.06	141,488,50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32,046.80	41,106,070.10	41,484,71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03,106.22	9,120,339.00	17,205,274.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4,902.91	24,361,425.72	15,095,22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28,258.73	189,576,761.88	215,273,72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20,344.12	-32,961,093.56	112,303,694.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20,000,000.00	7,57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47.91	161,153.12	1,506,037.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703.99	3,415,269.73	5,200,57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9,551.90	23,576,422.85	14,278,61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99,975.87	8,737,638.89	26,260,61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39,768,200.00	12,67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9,975.87	49,105,838.89	44,935,61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0,423.97	-25,529,416.04	-30,657,000.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93,506.95	26,664,182.75	33,428,544.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93,506.95	26,889,182.75	33,428,544.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80,539.05		6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52,486.63	9,177,637.91	7,853,661.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33,025.68	9,177,637.91	77,353,66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9,518.73	17,711,544.84	-43,925,11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0,401.42	-40,778,964.76	37,721,576.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5,632.34	42,714,597.10	4,993,020.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6,033.76	1,935,632.34	42,714,597.10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月—10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10,077,319.46	30,943,348.27		184,073,153.72	352,535,72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10,077,319.46	30,943,348.27		184,073,153.72	352,535,72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109.42			21,708,433.45	21,470,32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58,876.11	30,058,87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00,000.00	-3,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	-3,6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8,109.42	-238,109.42
1. 本期提取											240,318.58	240,318.58
2. 本期使用											-478,428.00	-478,428.00
（六）其他											-4,750,442.66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9,839,210.04	30,943,348.27		205,781,587.17	374,006,045.50

2020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9,784,515.84	30,943,348.27		167,258,362.76	335,428,12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9,784,515.84	30,943,348.27		167,258,362.76	335,428,12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2,803.62			16,814,790.96	17,107,59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14,790.96	25,814,79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00,000.00	-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	-9,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2,803.62				292,803.62

1. 本期提取							731,655.60				731,655.60
2. 本期使用							-438,851.98				-438,851.98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10,077,319.46	30,943,348.27		184,073,153.72	352,535,721.47

2019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9,633,860.24	30,943,348.27		130,643,080.15	298,662,18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9,633,860.24	30,943,348.27		130,643,080.15	298,662,18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655.60				36,615,282.61	36,765,93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815,282.61	43,815,282.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0,655.60					150,655.60
1. 本期提取							754,370.08					754,370.08
2. 本期使用							-603,714.48					-603,714.48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7,441,900.02		9,784,515.84	30,943,348.27		167,258,362.76		335,428,126.89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科力分析	100.00%	100.00%	550.00	2019/1/1-2021/10/31	子公司	设立
2	科力节能	55.00%	55.00%	302.50	2019/1/1-2021/10/31	子公司	设立
3	沾化鲁新	52.63%	52.63%	1,000.00	2019/1/1-2021/10/31	子公司	设立
4	欧亚地质化学	100.00%	100.00%	220,821.20	2019/1/1-2021/10/31	子公司	设立、受让
5	加拿大科力	51.00%	51.00%	10.20	2019/1/1-2021/10/31	子公司	设立

注：公司对欧亚地质化学的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单位为万坚戈，对加拿大科力的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单位为万加元。

无。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科力股份吸收合并科力环境，科力环境期末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10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对上述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出具了“容诚审字[2022]100Z00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

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

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

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名称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应收票据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名称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央企、国企
应收账款组合 3	国外企业
应收账款组合 4	其他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名称
----	----

合同资产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组合 2	央企、国企
合同资产组合 3	国外企业
合同资产组合 4	其他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 公允价值计量”。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本公司为特定项目采购的材料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为特定项目单独下达生产任务生产的库存商品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库龄较长的存货按照如下方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存货库龄3年以上（含3年）的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1. 长期资产减值”。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20.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使用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

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服务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提供故障排除、零配件损坏的维修和更换、安全检查等售后维护服务，主要系偶发性、无规律的服务。公司不计提质保费用，于质保服务发生当期根据实际发生的支出金额记入销售费用中。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根据业务模式不同，收入产品类型分为产品销售收入、设备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及研究开发服务收入。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国内产品销售：公司已将货物发出，购货方已签字确认无误后，依据经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确认收入。

国内设备销售：公司已将设备交付给购货方，如无需安装调试，依据购货方签收单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国内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已提供技术服务，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国内研究开发服务：公司已提供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相关服务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国外产品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按照指定地点报关出口，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后，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

国外设备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设备按照指定地点报关出口，如不需安装调试，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后，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国外技术服务：公司已提供技术服务，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国外研究开发服务：公司已提供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相关服务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前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根据业务模式不同，收入产品类型分为产品销售收入、设备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及研究开发服务收入。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国内产品销售：公司已将货物发出，购货方已签字确认无误后，依据经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确认收入。

国内设备销售：公司已将设备交付给购货方，如无需安装调试，依据购货方签收单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国内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已提供技术服务，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后确认收入。

国内研究开发服务：技术研究开发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已提供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相关服务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国外产品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按照指定地点报关出口，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后，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

国外设备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设备按照指定地点报关出口，如不需安装调试，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后，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国外技术服务：公司已提供技术服务，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后确认收入。

国外研究开发服务：公司已提供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相关服务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2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8.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4.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

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9.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2）执行新收入准则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3）执行新租赁准则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①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③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1.长期资产减值”,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A.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B.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D.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F.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

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分别经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应收账款	108,650,136.73	-5,698,053.31	102,952,083.42
2020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合同资产	-	4,481,909.48	4,481,909.48
2020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62,533.22	1,216,143.83	20,278,677.05
2020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预收款项	1,983,867.15	-1,926,345.03	57,522.12
2020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合同负债	-	1,926,345.03	1,926,345.03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预付款项	11,399,668.08		11,399,668.08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使用权资产		614,452.42	614,452.42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5,703.76	425,703.76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负债		188,748.66	188,748.66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67,625,502.76	318,415,875.19	371,399,139.57

净利润（元）	32,932,573.43	2,874,115.84	53,612,964.02
毛利率	28.83%	32.60%	33.18%
期间费用率	13.73%	16.85%	15.07%
净利率	12.31%	0.90%	1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4%	0.85%	16.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7%	10.92%	1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5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5	0.87

2. 波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399,139.57 元、318,415,875.19 元和 267,625,502.76 元。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减少 52,983,264.38 元，降幅为 14.27%，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产品销售收入偏低，公司产品销售主要客户为中石油、中海油等油田公司，一方面，受国际油价下跌的影响，海外油田公司对破乳剂、降凝剂等油田化学品的需求降低，公司对外出口减少；另一方面，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产品运输受阻，因此，2020 年产品销售金额较 2019 年降低。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净利润和净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3,612,964.02 元、2,874,115.84 元和 32,932,573.43 元，净利率分别为 14.44%、0.90% 和 12.31%。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19 年度减少 50,738,848.18 元，降幅为 94.64%，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度公司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减少 52,983,264.38 元；二是 2020 年度公司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赔偿客户中油-阿克纠宾公司款项合计 50,230,357.34 元，导致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及净利率较 2019 年度大幅下降，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八）其他利润表科目”。2021 年 1-10 月净利率较 2019 年度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1 年 1-10 月公司子公司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毛利率较低，2021 年 1-10 月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收入合计 36,099,997.21 元，毛利率为 5.66%，导致 2021 年 1-10 月整体净利率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18%、32.60% 和 28.83%。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毛利率较为稳定；2021 年 1-10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1 年 1-10 月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毛利率较低，2021 年 1-10 月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收入合计 36,099,997.21 元，毛利率为 5.66%。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分析”。

(4) 期间费用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5.07%、16.85%和 13.73%。2020 年度期间费用率较 2019 年度增长 1.78%，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银行借款较 2019 年度增加，财务费用增加导致财务费用率较 2019 年度有所增长，另外，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而管理费用相对固定，因此管理费用率较 2019 年度增加 0.66%；2021 年 1-10 月期间费用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3.12%，主要是由于 2021 年 1-10 月研发支出减少，研发费用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2.42%。期间费用率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6.64%、0.85%和 9.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7.17%、10.92%和 9.97%，2020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赔偿中油-阿克纠宾公司款项导致 2020 年度净利润较低。

(6) 每股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87 元/股、0.05 元/股和 0.56 元/股，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出现波动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赔偿中油-阿克纠宾公司款项，导致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较低。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1.75%	27.86%	26.97%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1.99%	24.98%	23.94%
流动比率（倍）	2.78	2.23	2.37
速动比率（倍）	1.51	1.67	1.83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97%、27.86%和 21.75%，2021 年 10 月末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一是公司 2021 年 10 月末偿还了 2020 年度银行借款 2,438.05 万元，2021 年 10 月末短期借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2,392.99 万元；二是公司在每年度末计提员工年度奖金，2021 年 10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850.57 万元。

(2)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3.94%、24.98%和 21.99%，2021 年 10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与合并资产负债率波动原因相同。

（3）流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37 倍、2.23 倍和 2.78 倍，公司 2021 年 10 月末流动比率较 2020 年末增加 0.56 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 10 月末偿还了 2020 年度银行借款 2,438.05 万元，流动负债减少幅度较大，而流动资产相对平稳；2020 年末与 2019 年末流动比率较为稳定。

（4）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83 倍、1.67 倍和 1.51 倍，呈逐年下降趋势，2021 年 10 月末速动比率下降主要是由于速动资产减少，2021 年随着新冠疫情的控制和国际油价的上涨，油田服务客户相应缩短了公司应收款项的账期，应收款项回款良好，2021 年 10 月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计较 2020 年末减少 6,335.14 万元；2020 年末速动比率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0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2,161.5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均低于 30.00%，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公司流动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偿债能力良好，不存在短期偿债的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4	2.56	3.2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26	3.84	3.8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6	0.67	0.78

2. 波动原因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26 次/年、2.56 次/年和 2.34 次/年，2021 年 1-10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0.22，下降幅度较小，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10 月营业收入期间为 10 个月，营业收入金额较 2020 年度低，同时 2021 年 1-10 月应收款项回款良好，期末应收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幅度较大所致；2020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9 年度下降 0.70，主要原因一是受新冠疫情及国际油价下跌的影响，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二是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导致 2020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9 年末上升。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81 次/年、3.84 次/年和 2.26 次/年，2021 年 1-10 月较 2020 年度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0 月末合同履约成本较 2020 年末大幅增加，导致存货余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5,118.03 万元，存货变动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之“（九）存货”；2020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9 年度较为平稳。

（3）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8 次/年、0.67 次/年和 0.56 次/年，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较为稳定，2021 年 1-10 月公司营业收入期间为 10 个月，2021 年 1-10 月营业收入金额较 2020 年度小，2020 年度受新冠疫情和油价下跌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

（四）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 月— 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693,074.77	-55,525,427.35	88,234,65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65,278.08	-6,638,556.17	-19,844,849.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75,939.38	22,461,273.93	-38,625,117.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388,181.22	-40,525,819.65	29,279,107.39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8,234,658.10 元、-55,525,427.35 元、44,693,074.77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

202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如下：一是新冠疫情及国际石油价格下跌对油田服务行业造成了较大程度的冲击，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减少，同时客户回款周期延长，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所下降，以上因素导致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9 年有所降低；二是 2020 年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赔偿中油-阿克纠宾公司款项支出较大，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9 年增幅较大，以上赔偿款项事件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八）其他利润表科目”。

2021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国际油价逐渐企稳，部分客户回款周期缩短，例如公司向风城油田作业区提供技术服务的结算方式 2020 年度为按季

度结算，2021年度改为按月结算。2021年1-10月应收款项回款良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20年增幅较大。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932,573.43	2,874,115.84	53,612,964.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0,834.49	191,784.61	3,897,258.90
信用减值损失	-2,902,247.63	3,928,640.10	1,068,461.9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87,005.87	15,546,847.30	14,671,359.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3,403.70		
无形资产摊销	595,446.58	1,099,849.03	861,089.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22,214.43	2,045,996.18	1,273,36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3.70	-39,224.37	-59,641.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39		3,727,629.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9,539.11	521,982.86	934,043.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584.32	-190,961.24	-1,566,53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9,286.22	-4,724,115.75	-7,077.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19.45	2,040.10	9,438.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135,237.95	-5,463,336.09	15,962,543.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102,632.53	-40,317,494.67	-17,964,90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51,293.79	-21,740,429.17	13,066,329.85
其他	6,970,476.82	-9,360,122.08	-1,251,66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93,074.77	-55,525,427.35	88,234,658.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31,399.80	13,943,218.58	54,469,038.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43,218.58	54,469,038.23	25,189,930.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8,181.22	-40,525,819.65	29,279,107.39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是存货变动、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及折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844,849.28 元、-6,638,556.17 元和-21,465,278.08 元。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是受油田服务行业特性影响，公司开展业务需要投入较多的设备设施。例如原油脱水、油田水处理等技术服务业务，公司需要在项目所在地建设生产装置。公司报告期各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均发生了较大金额的投资支出。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625,117.45 元、22,461,273.93 元和-18,475,939.38 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公司归还了 2018 年度发生的银行短期借款 4,000.00 万元且 2019 年度发生的短期借款已在当年归还；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公司在 2020 年度取得短期银行借款 2,438.05 万元；2021 年 1-10 月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资金较为充足，偿还了上述 2020 年度产生的短期借款。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根据业务模式不同，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分为国内外产品及设备销售，以及技术服务、研究开发服务。

（1）国内销售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①国内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字确认无误后，依据经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确认收入。

②国内设备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将设备交付给购货方，如无需安装调试，依据购货方签收单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③国内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提供技术服务，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④国内研究开发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提供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相关服务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2) 国外销售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①国外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按照指定地点报关出口，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后，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

②国外设备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设备按照指定地点报关出口，如不需安装调试，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后，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③国外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提供技术服务，工作量经过客户确认，并且取得工作量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④国外研究开发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已提供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相关服务已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230,560,452.71	86.15%	310,599,682.22	97.55%	370,218,590.12	99.68%
其他业务	37,065,050.05	13.85%	7,816,192.97	2.45%	1,180,549.45	0.32%
合计	267,625,502.76	100.00%	318,415,875.19	100.00%	371,399,139.57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68%、97.55%和86.15%，2021年1-10月、2020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相对较高，主要为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收入。销售防疫物资收入具有偶然性，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公司主营业务突出。</p>					

(1)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销售	53,600,387.63	20.03%	51,424,583.34	16.15%	105,979,955.97	28.54%
设备销售	10,928,613.52	4.08%	62,095,333.21	19.50%	56,507,155.59	15.21%
技术服务	163,431,451.56	61.07%	184,512,948.89	57.95%	182,279,355.84	49.08%
研究开发	2,600,000.00	0.97%	12,566,816.78	3.95%	25,452,122.72	6.85%
销售防疫物资	36,099,997.21	13.49%	6,947,700.88	2.18%	-	-
其他	965,052.84	0.36%	868,492.09	0.27%	1,180,549.45	0.32%
合计	267,625,502.76	100.00%	318,415,875.19	100.00%	371,399,139.57	100.00%
波动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产品销售、设备销售、技术服务、研究开发，其中技术服务与产品销售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报告期内技术服务与产品销售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7.62%、74.10%和81.10%。</p>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71,399,139.57元、318,415,875.19元和267,625,502.76元，报告期内收入波动较大。</p> <p>2021年1-10月较2020年度收入降低，主要原因是2021年1-10月技术服务收入较2020年度降低所致。技术服务收入通常按照实际处理量结算，即公司与客户约定每单位出油量或者出水量的价格，按月或季度等一定周期的实际处理量乘以单位价格作为结算金额。因公司技术服务主要应用于油田生产阶段，出油量、出水量等采出液相对稳定，季节性变动较小。2021年1-10月公司营业收入包含期间仅为10个月，与2020年全年收入相比较低。</p>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收入降低，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产品销售收入较 2019 年度降低所致。2020 年度受国际油价下跌的影响，海外油田公司客户对破乳剂、降凝剂等油田化学品的需求纷纷降低，导致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减少；另一方面，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产品运输受阻，以上因素导致 2020 年度产品销售金额较 2019 年度降低。

报告期内设备销售收入波动性较大，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执行的大额设备销售合同尚未结转收入，二是公司销售的设备金额通常较大，生产周期较长，具有定制化的特点，公司设备销售类订单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根据客户对产品规格、性能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因此，设备类收入的高低取决于客户对设备的需求，报告期内大额设备销售项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销售内容	项目金额	履行情况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玛湖项目销售	压力缓冲罐、压力脱水橇、分离缓冲橇等	4,548.00 万元	2019 年度履行完毕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肯基亚克水处理设备	加药橇、软化橇等装置	369,309.93 万坚戈	2020 年度履行完毕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原油密闭处理与稳定改造	游离水脱除器	2,438.10 万元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研究开发收入逐年降低，主要原因是研究开发收入待取得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因此在取得项目到客户验收往往存在较长时间跨度，2020 年度确认收入的研究开发项目为部分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取得的研究开发项目，2021 年度确认收入的研究开发项目为部分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取得的研究开发项目。公司的研究开发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由于研究开发项目主要针对具体的油田，公司需要针对不同的油田地质条件及原油成分研发不同的开采方案，疫情导致部分新开油田受阻，对应的研究开发项目受到影响，欧亚地质化学 2020 年度新增研究开发项目大量减少，2021 年 1-10 月执行的研究开发项目相对减少，确认的收入较 2020 年度降低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销售防疫物资收入波动性较大，原因是 2020 年度加拿大新冠疫情形势较为严重，政府急需采购防疫物资，子公司加拿大科力采购防疫物资，并将其出售给加拿大政府指定的采购商。2020 年度销售防疫物资主要为酒精、湿巾、防护服等，2021 年 1-10 月销售防疫物资为 N95 口罩，均通过一次性交易完成，销售防疫物资具有偶发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产品销售、设备销售、技术服务、研究开发，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10 月	变动率 (%)	2020 年度	变动率 (%)	2019 年度
产品销售	5,360.04	4.23	5,142.46	-51.48	10,598.00

设备销售	1,092.86	-82.40	6,209.53	9.89	5,650.72
技术服务	16,343.15	-11.43	18,451.29	1.23	18,227.94
研究开发	260.00	-79.31	1,256.68	-50.63	2,545.21
销售防疫物资	3,610.00	419.60	694.77	-	-
其他	96.51	11.12	86.85	-26.43	118.05
合计	26,762.55	-15.95	31,841.59	-14.27	37,139.91

1. 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0,598.00 万元、5,142.46 万元、5,360.04 万元，报告期内波动较大。

2020 年产品销售收入较 2019 年降低，主要原因系全球油价下跌与新冠疫情爆发。科力股份产品销售客户主要为油田公司，受国际油价下跌的影响，油田公司对产品的需求降低。另一方面，2020 年新冠疫情的爆发，出于疫情防控的需要，部分产品运输受阻，产品销售客户也相应取消部分招标项目，致使 2020 年产品销售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变动较大产品类别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地区	2021 年 1-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阻垢剂	外销-哈萨克斯坦	21.46	17.04	1,731.69
降凝剂	外销-非洲	127.90	-	1,140.31
破乳剂	内销	1,976.08	1,544.43	2,111.44
絮凝剂	内销	180.21	441.38	1,388.66
CN-08 除油剂	内销	302.78	213.86	271.13
合计		2,608.44	2,216.71	6,643.23

公司产品外销收入主要由母公司通过出口销售至境外实现。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哈萨克斯坦与非洲乍得地区开工不足，该地区客户减少阻垢剂、降凝剂等产品采购，导致公司出口订单减少，产品外销收入比上年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内销产品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销量、单价下降综合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吨、万元

产品	2021 年 1-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量	均价	金额	销量	均价	金额	销量	均价	金额
破乳剂	2,704.06	0.73	1,976.08	2,041.67	0.76	1,544.43	2,149.30	0.98	2,111.44
絮凝剂	1,099.54	0.16	180.21	2,299.97	0.19	441.38	7,806.99	0.18	1,388.66

CN-08 除油剂	451.42	0.67	302.78	272.62	0.78	213.86	324.95	0.83	271.13
合计	4,255.02	-	2,459.08	4,614.26	-	2,199.67	10,281.24	-	3,771.23

由上表可知，2020年公司内销产品收入较2019年存在一定的降幅。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油田化学品市场需求较2019年有所降低，公司客户纷纷减少油田化学品采购，致使内销产品收入较2019年存有所降低。

2021年1-10月较2020年收入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国内疫情防控工作有效的保证了国内正常的经济秩序和生产经营，同时，随着2021年国际油价回暖，油田公司对油化学品的需求较2020年有所增长，2021年1-10月份破乳剂与CN-08除油剂销量均有所增长。

絮凝剂产品主要应用于油田水处理、采油化学技术服务，属于重要化学品。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油田化学品市场需求减少，絮凝剂产品销量降低。2021年1-10月絮凝剂产品收入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调整产品销售模式，公司由向客户提供原材料按产品销售进行结算的模式，逐步改为向客户提供水处理等技术服务按处理量进行结算的模式。

从整体上看，2021年1-10月份产品销售收入高于2020年全年产品销售收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工作的成功以及油价回升步入正轨，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不存在持续下降风险。

2. 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服务收入分别为5,650.72万元、6,209.53万元、1,092.86万元，报告期内2021年1-10月变动幅度较大。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围绕油田服务展开，基于不同的技术服务类型及油田作业区自身特点，与之相配套的设备与功能也不尽相同，因此油田服务相关设备，一般为非标准设备。出于项目的需要，以及后续维护、持续开展业务的必要，公司于2012年建成设备厂，以便根据各项目需要，生产配套的设备。在2016年以前，公司生产的油田机械设备主要服务于公司的技术服务项目。随着公司设备技术的积累，公司从2017年起逐步将设备厂完善，在服务公司技术服务项目的同时，也单独对外提供油田机械设备。

公司设备销售收入取决于客户对设备的需求。公司设备销售类订单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根据客户对产品规格、性能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因此，设备销售具有非标准化、定制化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波动性主要受大额设备销售项目的影 响，金额大且生产周期较长，具有偶发性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大额设备销售项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销售设备	金额	交付期间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玛湖项目销售	压力缓冲罐、压力脱水橇、分离缓冲橇等	4,548.00万元	2019年度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肯基亚克水处理设备	加药撬、软化撬等装置	369,309.93万坚戈约合人民币5,203.05万元	2020年度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原油密闭处理与稳定改造	游离水脱除器	2,438.10万元	尚未交付

由上表可知，最近一期设备销售收入降低的原因主要是最近一期大额设备销售项目金额相对较低且尚未交付给客户，未在报告期内确认收入。

最近一期设备销售储备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销售内容	项目金额	履行情况
凤城密闭集输系统冷凝水聚结除油项目	聚结除油装置	501.60	正在履行
2021年分离罐（10台）制造	XTG-φ600*2350分离罐	24.00	履行完毕
玛131、伴生气	容器撬	框架	正在履行
二元复合驱工业化扩大试验化学驱联合站建设工程	整流装置（二元复合驱）	79.05	正在履行
新疆油田陆梁和石西原油密闭处理与稳定改造工程立项申请	高效聚结游离水脱除器	2,438.10	正在履行
新疆油田陆梁和石西原油密闭处理与稳定改造工程立项申请	高效聚结热化学脱水器	1,053.00	正在履行
采油二厂51、81号原油处理站密闭改造及原油稳定工程	整流装置（采油二厂51、81号原油处理站密闭改造及原油稳定工程）2套	158.10	履行完毕

注：上表履行情况为截止2022年3月31日设备销售履行情况

3. 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18,227.94万元、18,451.29万元、16,343.15万元，技术服务收入基本稳定。

公司技术服务主要围绕油田作业开展，主要经营区域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新疆油田各作业区，而且该等油田基本均由中石油集团及下属公司控制，因此国内技术服务主要客户为中石油及下属企业。出于石油行业的特殊性及相关要求，技术服务价格通常按年约定一次，因此，技术服务价格在约定年度内被锁定在固定价格，年度内价格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技术服务价格波动较小，选取部分作业区相关技术服务价格条款如下：

油田作业区	项目名称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准东采油厂	原油处理技术	0.25元/方	0.252元/方，下浮10%	0.28元/方

风城作业区	污水水质净化、污水回用锅炉除硅处理等	3.54元/方下浮8%结算、2.93元/方下浮8%结算、1.67元/方下浮8%结算	3.54元/方下浮8%结算、2.93元/方下浮8%结算、1.67元/方下浮8%结算	3.34元/方、2.79元/方、1.63元/方
陆梁、石西作业区	石西采出水处理技术、陆梁油田作业区污水处理工程等	在招标控制价基础上下浮8%，石西集中处理站3.6元/方，石南联合站采出水回注4.7元/方，莫北4元/方；石西进站作业废水17元/方；石南31转油站一段5.98元/方；二段7.95元/方，石南21集中处理站、陆梁集中处理站为1.02元/方、陆12注水站为1.3元/方	在招标控制价基础上下浮8%，石西集中处理站3.6元/方，石南联合站采出水回注4.7元/方，莫北4元/方；石西进站作业废水17元/方；石南31转油站一段5.98元/方；二段7.95元/方、陆梁集中处理站为1.02元/方、陆12注水站为1.3元/方	清水1.25元/方，污水4.0元/方，石西集中处理站3.6元/方，石南联合站采出水回注4.7元/方、石南21集中处理站、陆梁集中处理站为0.94元/方、陆12注水站为1.2元/方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技术服务价格变动幅度较小。

报告期内，技术服务采出液波动较小，选取部分作业区相关技术服务采出液数量如下：

单位：万方

油田作业区	项目名称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准东采油厂	原油处理技术	253.40	242.05	222.14
风城作业区	污水水质净化、污水回用锅炉除硅处理等	2,316.05	2,198.88	2,280.09
陆梁、石西作业区	石西采出水处理技术、陆梁油田作业区污水处理工程等	934.22	994.98	988.34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技术服务采出液变动幅度较小。

公司技术服务收入主要以采出液数量进行结算，主要集中于新疆各个油田作业区。报告期内，上述作业区采出液数量较为稳定，价格未出现大幅波动，因此技术服务收入整体比较稳定。

4. 研究开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开发服务收入分别为2,545.21万元、1,256.68万元、260.00万元，报告期内逐年降低。

研究开发服务具有差异化、非标准化的特点，公司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取得业务，取得订单后，公司配置相应的研发资源为客户开展研发服务。结合不同客户的特性和需求，公司利用自身较强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实力，能够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进行立项研究、数据分析与检测，并提交研究成果，为客户提供服务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提交研发服务成果并经客户评审验收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证明材料，根据验收证明材料，进行项目结算并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科力股份研究开发收入逐年减少，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研究开发收入逐年降低所致。其研究开发服务收入按客户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CNPC-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	-	701.10	1,327.49
KMK 石油股份公司	-	-	279.62
哈萨克斯坦库姆克尔能源股份公司 (PKKR)	-	-	89.20
卡拉赞巴斯石油股份公司	-	388.43	324.18
Tuzkol 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	51.95
合计	-	1,089.54	2,072.45

2020年新冠疫情开始在哈萨克斯坦爆发并逐步蔓延全境，哈萨克斯坦疫情形势逐步恶化，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部分新油田的勘探、开发等油田工序受阻，客户对研究开发服务的需求大幅减少。

5. 销售防疫物资

报告期内销售防疫物资收入波动性较大，原因是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口罩、湿巾等医疗物资成为疫情防控工作中重要的防疫物资，2020年加拿大新冠疫情形势较为严峻，政府急需采购防疫物资，子公司加拿大科力积极采购防疫物资，并将其出售给加拿大政府指定的采购商。2020年与2021年销售防疫物资均通过一次性交易完成，销售防疫物资具有偶发性，列入其他业务收入核算。

(4)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3,705,943.02	1.38%	3,452,158.04	1.08%	1,703,552.00	0.46%
华北地区	2,258,160.12	0.84%	5,183,087.98	1.63%	635,126.10	0.17%
华南地区	317,097.35	0.12%	-	-	-	-

区						
西南地区	86,321.50	0.03%	83,185.84	0.03%	119,699.47	0.03%
华中地区	20,338.50	0.01%	884.96	0.00%	-	-
东北地区	146,800.24	0.05%	447,256.64	0.14%	184,955.75	0.05%
西北地区	142,685,529.20	53.32%	165,016,132.01	51.82%	240,124,839.36	64.65%
海外地区	118,405,312.83	44.24%	144,233,169.72	45.30%	128,630,966.89	34.63%
合计	267,625,502.76	100.00%	318,415,875.19	100.00%	371,399,139.5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西北地区与海外地区，报告期内西北地区与海外地区合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29%、97.12%和 97.56%。油田服务行业以油田为主要业务场所，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新疆作为我国最重要的产油地区之一，拥有多个油田作业区。科力股份地处新疆克拉玛依市，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所在地。科力股份在油田服务领域拥有较强的区位优势。

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和加拿大科力分别位于哈萨克斯坦和加拿大，均位于其所在国主要石油作业区，因此，公司的主要收入主要集中于西北地区与海外地区。

1) 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等

①境外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
加拿大	9,934.88	83.91%	6,083.98	42.18%	4,489.07	34.90%

哈萨克斯坦	1,777.75	15.01%	8,339.33	57.82%	7,233.72	56.24%
乍得-非洲	127.90	1.08%		-	1,140.31	8.86%
境外总收入	11,840.53	100.00%	14,423.32	100.00%	12,863.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收入来源于加拿大与哈萨克斯坦，系子公司加拿大科力与欧亚地质化学分别地处加拿大与哈萨克斯坦所致，科力股份境外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子公司。

②主要境外客户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金额	占境外收入比	金额	占境外收入比	金额	占境外收入比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	6,299.01	53.20	5,383.23	37.32	4,484.70	34.86
Golden Ant Inc.	3,602.28	30.42	-	-	-	-
CNPC-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	750.20	6.34	1,849.54	12.82	3,886.67	30.22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24.15	1.89	5,203.05	36.07	-	-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	-	-	-	-	1,693.35	13.16
中油国际（乍得）有限公司	127.90	1.08	-	-	1,140.31	8.86
合计	11,003.54	92.93	12,435.82	86.22	11,205.04	87.11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系加拿大科力的主要客户，自加拿大科力成立以来，一直与该客户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该客户的交易处于稳步增长的状态。

Golden Ant Inc. 系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销售客户，该交易具有偶发性，列入其他业务收入核算。

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系科力股份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的主要客户，该公司位于哈萨克斯坦，自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哈萨克斯坦境内疫情防控形势较为严峻，受新冠疫情影响，报告期内，欧亚地质化学对其实现的收入有所下降。

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系科力股份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设备销售客户，该公司位于哈萨克斯坦，2020年向欧亚地质化学采购3台一体化水质预处理撬装装置，采购金额369,309.93万坚戈，人民币约6,100.70万元。2020年安装验收其中2台，确认收入314,970.07万坚戈，人民币约5,203.05万元，2021年安装验收另外1台，确认收入14,770.94万坚戈，人民币约224.15万元。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与中油国际（乍得）有限公司系母公司境外客户，2019年及2021年从科力股份采购降凝剂、阻垢剂等，该产品销售均以出口方式实现。

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情况。

客户名称	合同主要条款	境外销售模式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海油发展加拿大有限公司	质量标准：执行 API 交货/结算方式：不迟于 25 日提交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 验收：货物到达目的地后按约定的质量标准验收，若有异议，30 个工作日内提出。 质保与售后：卖方保证货物是新的，未使用的，并在所有方面符合采购订单规定的品质级别及技术手册的规定。质保期内出现问题，属卖方的责任，卖方应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和更换，并视问题的严重程度可要求退货并退还货款和其他费用。	技术服务销售模式	招投标	甲方招标价格，之后每年协商定价	银行汇款	收到发票后 30 日
Golden Ant Inc.	质量标准：执行 API 交货/结算方式：CIF 付款方式：电汇 验收：货物到达目的地后按约定的质量标准验收，若有异议，30 个工作日内提出。 质保与售后：卖方保证货物是新的，未使用的，并在所有方面符合采购订单规定的品质级别及技术手册的规定。质保期内出现问题，属卖方的责任，卖方应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和更换，并视问题的严重程度可要求退货并退还货款和其他费用。	CIF	商务谈判	协商定价	电汇	无
中油-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	质量标准：无 交货/结算方式：1、供货方将货物运至合同指定的地点；2、供货方在次月的 1 号提供相互结算单，发票等文件，采购方则在收到合格货物以及相应结算文件后 60 日内付款。 付款方式：按批次全额付款 验收：货物到达目的地后按约定的质量标准验收，若有异议，30 个工作日内提出。 质保与售后：卖方保证货物是新的，未使用的，并在所有方面符合采购订单规定的品质级别及技术手册的规定。质保期内出现问题，属卖方的责任，卖方应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和更换，并视问题的严重程度可要求退货并退还货款和其他费用。	普通销售	招投标	甲方招标价格，之后每年协商定价	银行汇款	收到合格货物以及相应结算文件后 60 日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	质量标准：无 交货/结算方式：供货日期或者所有权转交日期为入库交接单签订日期 付款方式：买方自收到卖方提供的合同指定的资料后 25 个银行日内付款 验收：买方授权代表应当从货物到达买方仓库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对货物进行数量和质量验收。验收货物时应当打开包装，检查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是否附有附件规定的随车资料。货物数量验收按照实际清点的数量验收。 质保和售后：自供货之日起 2 年	CIF	商务谈判	协商定价	电汇	收到卖方提供的合同指定的资料后 25 个银行日
中油国际（乍	质量标准：无	CIF	招投标	甲方招标价格	电汇	收到发票

得)有限公司	交货/结算方式: 2021年12月开始每月交付400立方, 或者按照中石油国际乍得公司的指示 付款方式: 买方在收到发票或货物后的45天内向卖方支付发票所列的金额 验收: 罗尼尔仓库验收 质保和售后: 买方接受该货物之日起18个月					或货物后45日
--------	--	--	--	--	--	---------

④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地区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境外	44.24%	14.01%	45.30%	37.37%	34.63%	33.16%
境内	55.76%	40.59%	54.70%	28.65%	65.37%	33.19%
合计	100.00%	28.83%	100.00%	32.60%	100.00%	33.18%

公司主要业务为产品销售、设备销售、技术服务、研究开发, 通常情况下, 设备销售、研究开发服务由于定制化程度较高, 毛利率相应较高。

2020年度, 公司向阿克纠宾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加药撬、软化撬等装置, 该设备系油田大型服务设备, 应用于油田服务领域, 定制化水平较高, 该设备销售金额369,309.93万坚戈(约合人民币5,203.05万元), 毛利率55.05%, 提高了境外收入毛利率水平。

2021年1-10月境外毛利率下降, 主要原因: (1) 受新冠疫情的影响, 哈萨克斯坦新油田的勘探、开发等油田工序受阻, 客户对研究开发服务的需求大幅减少。报告期内, 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研究开发收入分别为2,072.45万元、1,089.54万元、0万元, 研究开发收入的减少拉低了整体境外收入毛利率水平; (2) 子公司加拿大科力本期向政府指定采购商出售了一批价值约3,610.00万元的N95口罩, 毛利率较低, 仅为5.66%, 进一步拉低整体境外收入毛利率水平。

2020年境内销售毛利率较2019年有所降低, 主要原因为技术服务毛利率大幅降低。受疫情及化工原料价格上涨影响, 导致技术服务单位成本增加, 毛利率下降。

2021年1-10月境内销售毛利率较2020年有所增长, 主要原因系境内技术服务毛利率增加。为减少价格引致的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影响, 公司优化了油田技术服务的原料配方及实施工艺, 使得单位成本降低, 毛利率有所提升。

⑤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净利润	3,293.26	287.41	5,361.30
扣非后净利润	3,275.68	3,438.99	5,499.40

汇兑损益	162.00	425.58	-122.82
汇兑损益/扣非净利润	4.95%	12.38%	-2.23%

公司汇兑损益变动主要受哈萨克斯坦货币坚戈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具有一定影响。

2) 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出口免抵退金额	158.01	853.61	556.60
应退税额	88.17	200.69	450.82
免抵税额	69.84	652.92	105.77

报告期内，科力股份境外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与加拿大科力主要化学品原料均从母公司采购，故出口退税主要系科力股份内部交易形成，科力股份集团层面上通过出口实现对外销售客户仅为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与中油国际（乍得）有限公司，出口退税金额较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	2019年
出口免抵退金额	-	-	141.33
应退税额	-	-	121.87
免抵税额	-	-	19.47

报告期内，科力股份向中油国际（乍得）有限公司出售产品为降凝剂，不属于出口免抵退税目录。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除出口免抵退税外，无其他税收优惠。公司通过进出口实现境外收入占比较低，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 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主要为石油公司。经核查，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也不存在除正常购销业务之外的资金往来。

(5)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1年1-10月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化工产品	双方协商、重新定价	38,913.40	2019年至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化工产品	双方协商、重新定价	81,950.90	2016年至2020年
2019年度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化工产品	双方协商、重新定价	352,147.38	2019年度
合计	-	-	-	473,011.68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产品销售成本

公司当月根据实际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在生产成本半成品和产成品中进行归集。原材料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直接人工归集生产人员的薪酬，制造费用归集间接人工及间接费用，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一级分配为根据生产工时占比在半成品和产成品中进行分配，二级分配为在半成品和产成品中分别按照产品的产量进行分配。生产成本-产成品完工后结转至库存商品；待满足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条件时将库存商品或发出商品结转至营业成本。

(2) 设备销售成本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支出按照项目通过项目成本进行归集。每月末根据相关人员在各项目投入的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将相关人工薪酬及其他支出分摊至各项目的项目成本中。营业成本的结转分两种情况：不需安装调试的，取得购货方签收单或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营业成本；需安装调试的，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时确认收入并结转营业成本。

(3) 技术服务成本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支出按照项目通过项目成本进行归集。每月末根据相关人员在各项目投入的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将相关人工薪酬及其他支出分摊至各项目的项目成本中。在服务完成并取得工作量确认单时，确认收入并结转项目成本。

(4) 研究开发服务成本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支出按照项目通过项目成本进行归集。每月末根据相关人员在各项目投入的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将相关人工薪酬及其他支出分摊至各项目的项目成本中。在取得客户验收单时一次结转至营业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销售	32,646,909.40	17.14%	31,506,484.09	14.68%	62,478,486.13	25.18%
设备销售	4,233,634.21	2.22%	34,374,999.82	16.02%	47,739,946.42	19.24%
技术服务	118,525,769.20	62.23%	138,933,802.54	64.74%	119,975,917.65	48.35%
研究开发	880,100.70	0.46%	3,503,842.50	1.63%	17,598,496.63	7.09%
销售防疫物资	34,056,584.40	17.88%	6,249,564.68	2.91%	-	-
其他	124,020.14	0.07%	47,481.84	0.02%	365,000.66	0.15%
合计	190,467,018.05	100.00%	214,616,175.47	100.00%	248,157,847.49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产品销售成本、设备销售成本、技术服务成本及研究开发服务成本构成，其中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成本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73.53%、79.42%和79.37%，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因此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均较高。2021年1-10月设备销售成本占比较低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执行的大额设备销售合同尚未结转收入，故相应结转的成本较低。2021年1-10月销售防疫物资成本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加拿大新冠疫情形势较为严重，政府急需采购防疫物资，加拿大科力采购防疫物资并出售给加拿大政府指定的采购商。2019年度公司执行了玛湖项目设备销售项目，实现了较大金额的设备销售收入，相应结转的成本金额较高，致使设备销售的成本占营业成本比率相对偏大。公司营业成本的波动及构成与营业收入基本保持一致，具有合理性。</p>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2,067,158.97	58.84%	110,417,448.94	51.45%	155,229,135.81	62.55%
直接人工	47,474,688.22	24.93%	55,594,463.16	25.90%	37,188,182.66	14.99%
其他费用	30,925,170.85	16.24%	48,604,263.37	22.65%	55,740,529.02	22.46%
合计	190,467,018.05	100.00%	214,616,175.47	100.00%	248,157,847.4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其他费用成本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62.55%、51.45% 和 58.84%，直接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4.99%、25.90% 和 24.93%，其他费用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22.46%、22.65% 和 16.24%。

2021 年 1-10 月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 2020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10 月加拿大科力采购了较大金额的防疫物资，致使直接材料占比上升。2020 年度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 2019 年度降低 11.1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冠疫情的爆发和运输成本的上涨及国际油价下跌等因素，化学品销售较 2019 年度大幅减少，耗用直接材料也相应降低。2020 年直接人工较 2019 年增加 10.91%，主要原因是加拿大科力公司 2019 年底新增油田现场维修项目，维修服务主要成本为直接人工，从而使直接人工占比升高。报告期内，油田现场维修项目成本明细为：

单位：元

现场维修项目成本			
项目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人工费用	5,837,928.64	4,850,139.92	1,839,060.83
其他费用	27,969.10	21,793.17	7,671.50
合计	5,865,897.74	4,871,933.09	1,846,732.33

2021 年 1-10 月其他费用成本占比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10 月采购设备维修及加工安装等相关服务数量较少，致使其他费用金额较 2020 年度有所减少。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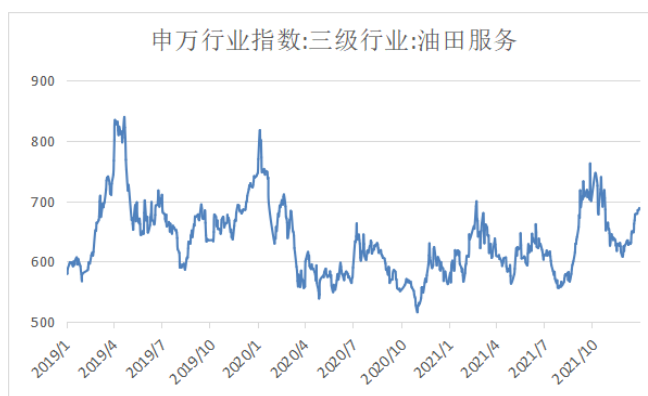
单位：元

2021 年 1 月—10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53,600,387.63	32,646,909.40	39.09%
设备销售	10,928,613.52	4,233,634.21	61.26%
技术服务	163,431,451.56	118,525,769.20	27.48%
研究开发	2,600,000.00	880,100.70	66.15%
销售防疫物资	36,099,997.21	34,056,584.40	5.66%
其他	965,052.84	124,020.14	87.15%

合计	267,625,502.76	190,467,018.05	28.83%
原因分析	<p>2021年1-10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8.83%，较2020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2021年1-10月和2020年度加拿大科力销售防疫物资且2021年1-10月防疫物资销售金额较大，销售防疫物资系贸易性质，毛利率较低，从而拉低了公司整体毛利率。剔除防疫物资的影响后，公司2021年1-10月毛利率为32.44%，2020年度毛利率为33.10%，毛利率变化不大。</p>		
	<p>2021年1-10月设备销售的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规格、性能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产品差异化较大，故毛利率相对较高。出于长期合作的考虑，公司通常对老客户采取一定的价格优惠，销售给新客户的价格相对较高，2021年公司新增部分设备销售客户，故2021年1-10月毛利率相较2020年度较高。</p>		
	<p>2021年1-10月技术服务毛利率升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在2021年优化了油田技术服务投放原料的配方以及投放的流程，降低了单位成本。为应对国际油价下跌对油田技术服务行业的影响，在2021年初，科力股份制定了降低服务成本，提高盈利能力的目标，公司在原有科研与工艺的基础上，结合数据分析，积极优化投料配方，修正投料节点，从而实现了在相同处理量下更少的投入量，降低了每单位处理量的投入成本。</p>		
	<p>2021年1-10月销售防疫物资系贸易性质，系加拿大科力销售的N95口罩，毛利率较低，该交易具有偶发性。</p>		
2020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51,424,583.34	31,506,484.09	38.73%
设备销售	62,095,333.21	34,374,999.82	44.64%
技术服务	184,512,948.89	138,933,802.54	24.70%
研究开发	12,566,816.78	3,503,842.50	72.12%
销售防疫物资	6,947,700.88	6,249,564.68	10.05%
其他	868,492.09	47,481.84	94.53%
合计	318,415,875.19	214,616,175.47	32.60%
原因分析	<p>2020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32.60%，较2019年度基本保持平稳，波动不大。</p>		
	<p>2020年度，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较2019年度下降0.36%，主要原因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产品销量大幅减少。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保持营业收入的稳定，公司在保证盈利的基础上，适当降低产品价格，以实现部分产品的销售；</p>		

二是根据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起，运输费用在营业成本核算，上述因素导致 2020 年度产品销售毛利率较 2019 年度有所降低。

2020 年度，公司技术服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降低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技术服务成本较 2019 年增幅较大。油田公司在石油行业中通常具有较高的话语权，行业地位较高，2020 年国际原油市场波动较大，国际油价的下跌致使油田公司纷纷加强油田作业成本控制，以降低生产和运营成本，进而加剧了油田技术服务的竞争。



注：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由上图可知，报告期内，2020 年度油田服务行业市场行情较为疲软，为巩固市场份额，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保证盈利的基础上采取了额外赠送处理量的市场策略，即与客户结算的工作量按照实际工作量给予一定比率的折扣，致使 2020 年单位成本较 2019 年增长，进而导致 2020 年度技术服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降低。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105,979,955.97	62,478,486.13	41.05%
设备销售	56,507,155.59	47,739,946.42	15.52%
技术服务	182,279,355.84	119,975,917.65	34.18%
研究开发	25,452,122.72	17,598,496.63	30.86%
其他	1,180,549.45	365,000.66	69.08%
合计	371,399,139.57	248,157,847.49	33.18%

原因分析

2019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3.18%，剔除销售防疫物资的影响后，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波动不大。

2019 年设备销售的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公司玛湖项目油田设备销售金额较大，毛利较低。玛湖油田与科力股份同处新疆地区，是近年来我国最大的油气勘探成果，成为当前国内最现实的增储上产接替区，公司中标了玛湖油田设备销售订单，2018 年公司取得了玛湖油田设备销售订单并签订了

	销售合同，合同内容为销售分离缓冲橇、电脱水橇、压力缓冲罐等，与其他的大型设备相比，该合同所售单个设备价格相对较低，同时，出于销售数量较多的考虑，公司又适当调低了销售价格，以实现薄利多销的目的，因此，公司 2019 年设备销售毛利率偏低。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8.83%	32.60%	33.18%	
行业平均	35.30%	31.23%	32.88%	
杰瑞股份	37.56%	37.90%	37.37%	
中科润金	32.61%	35.92%	37.61%	
惠博普	35.74%	19.86%	23.65%	
原因分析	注：2021 年同行业公司选取半年度财务数据			
	公司 2021 年 1-10 月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销售防疫物资的毛利率偏低，剔除销售防疫物资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如下：			
		2021 年 1-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科力股份	32.44%	33.10%	33.18%
行业平均	35.30%	31.23%	32.88%	
	注：2021 年同行业公司选取半年度财务数据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与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基本保持一致，差别不大。2021 年 1-10 月份，公司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毛利率，但和中科润金相近，主要原因是可比公司之一惠博普毛利率增幅较大提升了行业平均毛利率。随着新冠疫情的好转及国际原油价格的回暖，惠博普在 2021 年开拓了较多毛利较高的海外业务，致使 2021 年半年度毛利率增长较高。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67,625,502.76	318,415,875.19	371,399,139.57
销售费用（元）	7,159,289.29	8,251,060.68	13,381,314.76
管理费用（元）	17,323,372.06	21,507,203.56	22,624,726.37

研发费用（元）	9,984,988.64	19,598,840.79	20,222,767.70
财务费用（元）	2,279,563.21	4,291,868.78	-257,305.68
期间费用总计（元）	36,747,213.20	53,648,973.81	55,971,503.1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8%	2.59%	3.6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47%	6.75%	6.0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73%	6.16%	5.4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5%	1.35%	-0.0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3.73%	16.85%	15.07%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5.07%、16.85%和 13.73%。2021 年 1-10 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比 2020 年度下降 3.1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10 月研发人员薪酬与研发项目的减少，导致研发费用下降。2020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 2019 年有所升高，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降幅较大，而管理费用系较为固定的支出，致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升高。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管理、研发部门平均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

岗位	项目	2021 年 1-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部门	平均职工人数	32.36	30.10	31.89
	职工薪酬	330.97	418.59	495.29
	人均薪酬水平	12.27	13.91	15.53
管理部门	平均职工人数	121.28	111.63	108.38
	职工薪酬	1,133.01	1,364.98	1,261.52
	人均薪酬水平	11.21	12.23	11.64
研发部门	平均职工人数	48.76	69.53	57.75
	职工薪酬	491.85	975.57	992.00
	人均薪酬水平	12.10	14.03	17.18

注 1：平均职工人数为各月领薪职工人数的平均数；2021 年 1-10 月人均薪酬水平平均已年化处理，未包含年终奖；

注 2：职工薪酬包含工资、社保、奖金及补贴；

如上表所示，销售部门 2020 年人均薪酬较 2019 年有所降

低，主要系：1、2020 年公司业绩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减少了销售人员的奖金；2、2020 年公司享受了社保减免政策；综合导致销售人员的人均薪酬略有降低；管理部门 2020 年人均薪酬高于 2019 年，原因是加拿大科力人均薪酬较高，拉高了公司 2020 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加拿大科力人数较少，没有发生销售及研发费用。研发部门 2020 年人均薪酬低于 2019 年度，一方面是由于子公司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增加研发项目，因分析检测研发人员人均薪酬较低，进而拉低了公司 2020 年研发人员人均薪酬；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整体奖金减少及享受社保减免政策所致。

各部门人员 2021 年 1-10 月人均薪酬低于前两期系 2021 年 1-10 月薪酬未包含年终奖所致。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及当地平均薪酬水平的对比情况，是否存在显著差异，是否与公司业务发展及业绩变动相匹配

(1) 人均薪酬水平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1-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杰瑞股份	/	15.53	16.59
惠博普	/	15.60	19.32
中科润金	/	10.39	10.59
均值	/	13.84	15.50
科力股份	10.30	10.59	11.25

注 1：同行业公司人均薪酬水平按照年度报告披露的职工薪酬除以平均职工人数计算得出，其中平均职工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注 2：2021 年 1-10 月人均薪酬水平均已年化处理，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低系疫情原因社保减免、奖金减少所致，2021 年 1-10 月较前两期低的原因系未包含年终奖。

从上表可知，公司人均薪酬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保持一致。公司人均薪酬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略低有以下原因：一是由于公司作为非上市企业，整体规模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有一定差距，薪酬政策的薪资待遇水平较上市公司略低一些；二是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经营地在北京、烟台、大庆、天津等薪资待遇较高的地区，公司的主要经营地在克拉玛依、阿克纠宾薪资待遇相对略低的地区；因此公司人均薪酬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人均薪酬均值。

整体而言，公司的人员薪酬水平与公司业务规模、业务特点相匹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合理水平。

(2)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地除克拉玛依以外，还有山东滨州和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公司报告期各期的人均薪酬与同地区同期薪酬水平比较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项目	2021年 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克拉玛依	公司人均薪酬	7.96	9.64	10.16
	同地区人均薪酬	/	8.63	7.94
山东滨州	公司人均薪酬	8.85	10.35	9.51
	同地区人均薪酬	/	7.92	7.25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	公司人均薪酬	4.11	4.31	4.61
	同地区人均薪酬	/	3.87	4.57

注 1：数据来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http://tjj.xinjiang.gov.cn/>）、滨州市统计局（<http://tj.binzhou.gov.cn/>）网站。当地市场平均薪酬数据为当地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部分数据尚未公布。

注 2：阿克纠宾数据来源于哈萨克斯坦薪酬相关统计网站（<https://index.minfin.com.ua/labour/salary/world/kazakhstan/>）。

注 3：职工薪酬包含工资、补贴、奖金，未包含公司承担的社保部分。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各期的人均薪酬高于当地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的业务对人员的业务经验和专业技术水平要求较高，为了吸引人才和保持团队稳定性，公司会给予公司员工较当地市场平均薪酬水平偏高一些的薪酬待遇所致。克拉玛依地区 2020 年公司人均薪酬低于 2019 年系疫情原因奖金减少所致；阿克纠宾地区 2020 年公司人均薪酬低于 2019 年系疫情及公司对外支付经济赔偿款，导致公司当年亏损，奖金发放减少所致；2021 年 1-10 月公司人均薪酬低于前两期系 2021 年 1-10 月薪酬未包含年终奖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人均薪酬均高于当地市场薪酬水平，不存在压低职工薪酬提高经营业绩的情形。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3,309,673.66	4,185,892.17	4,952,879.17
办公费	108,544.16	73,783.50	157,549.37
汽车费用	1,170,710.59	1,105,841.50	1,505,556.22
差旅费	544,103.86	548,398.15	380,524.32
劳务费	1.41	239,148.59	954,598.08
房租物业水电费	6,050.80	13,200.74	11,366.19
折旧及摊销费用	218,396.00	326,875.54	413,786.26
业务招待费	318,334.63	279,847.04	522,183.11
运输费	115,828.14	172,929.20	3,593,678.57
其他	1,367,646.04	1,305,144.25	889,193.47
合计	7,159,289.29	8,251,060.68	13,381,314.7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3,381,314.76 元、8,251,060.68 元和 7,159,289.29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0%、2.59%和 2.68%，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汽车费等构成。</p> <p>公司的汽车费用主要核算的是公司自有车辆的燃料费用、车辆保险费用及材料修理费用等；劳务费主要核算的是子公司沾化鲁新聘请外部人员协助拓展市场所支付的费用；业务宣传费主要核算的是日报社宣传费、围棋协会宣传费。</p> <p>2021年1-10月销售费用较2020年度较低，主要原因是当期仅包含10个月的职工薪酬，且未计提年终奖金，因此职工薪酬较低。</p> <p>2020年度销售费用同比下降0.09%，主要原因是2020年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将运费从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核算，使得2020年运输费较2019年大幅减少。</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11,330,055.53	13,649,806.48	12,615,163.52
办公费	845,422.60	1,430,784.87	1,749,922.83
差旅费	173,127.60	300,231.54	272,402.50

房租物业水电费	287,902.17	230,717.91	376,730.46
业务宣传费	232,391.59	49,504.95	97,484.85
业务招待费	672,596.77	914,666.66	964,281.23
中介机构费用	548,373.21	1,280,397.12	2,120,840.10
汽车费用	408,249.04	233,065.19	474,872.98
折旧及摊销费	1,864,387.60	1,213,890.00	1,759,391.12
劳务费	100,438.00	316,956.00	361,224.90
租赁费	61,784.78	266,008.83	345,198.71
税金	-	1,756.99	26,546.91
其他	798,643.17	1,619,417.02	1,460,666.26
合计	17,323,372.06	21,507,203.56	22,624,726.37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2,624,726.37 元、21,507,203.56 元和 17,323,372.0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9%、6.75%和 6.47%，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中介机构费用、业务招待费用、办公费等构成。</p> <p>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变化幅度不大。</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人工费	4,918,478.27	9,755,671.92	9,919,955.11
材料费	2,859,809.01	3,627,383.14	4,243,630.66
折旧摊销费	781,962.58	1,008,818.17	803,592.26
检验检测费	168,440.60	1,066,658.15	490,732.46
其他费用	1,256,298.18	4,140,309.41	4,764,857.21
合计	9,984,988.64	19,598,840.79	20,222,767.7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0,222,767.70 元、19,598,840.79 元和 9,984,988.64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5%、6.16%和 3.73%，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及其他相关研发费用组成。</p> <p>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波动性较大，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重视研发创新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研发人员的奖金计提金额较高，2021年1-10月研发费用核算的是10个月的研发人员职工</p>		

薪酬，且未包含年终奖金，导致职工薪酬较低；二是受重大研发项目的影响较大，科力股份 2018-2020 年承担克拉玛依市重大专项“联合站废液及尾液资源化技术研究与产业化应用中的两个子课题”，三年累计投入研发经费 1,724.00 万元；2019-2020 年承担自治区上海合作组织伙伴计划项目“中哈油气开发技术联合研究中心建设”两年累计投入研发经费 300.73 万元，2021 年没有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导致研发投入略有下降。

1、研发费用的支出范围及归集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明确了研发费用的核算范围，研发费用支出范围包括：人员费、差旅费、能源材料费、燃料动力费、设备试制费、折旧及摊销费、测试化验加工费以及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其他费用。

研发项目的费用通过研发项目进行核算。对于能够直接归集到研发项目的费用直接计入相应研发项目；对于不能直接归集的研发人员薪酬费用，由研发中心每月编制《考勤表》，经研发项目负责人、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人力资源和行政部，薪资专员负责编制《人员工资表》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财务部，财务人员根据《人员工资表》归集研发项目人工支出，每月末根据研发项目《人工工时分配表》分配其他研发费用。

2、研发费用领用原材料的主要构成

公司主要从事油田化学、节能环保方面的科研、应用研究，在研发过程中领用的原材料主要有三大类，一类是原油破乳剂，应用于油田采油厂原油脱水处理，破乳剂的使用可以大幅降低原油乳状液在脱水过程中的脱水温度和缩短原油沉降时间，并获得好的处理效果；另一类是油田水处理剂，主要包括净水剂、助凝剂、杀菌剂等，在油田进入开采中后期时，普遍会使用注水方法进行原油的开采，该类化学剂用来处理净化经脱水分离出来的含油污水和进入油田生产系统的各种作业污废水，使其达到排放标准；最后一类是油田油井防护剂，主要包括缓蚀剂、防垢剂等，油水井在长期的采油注水开采过程中，会因为油水井井筒流体杂质沉淀结垢、结蜡等影响，造成油井产液量下降，管线堵塞，同时会增加油井的起下作业，严重者造成油井停产或报废。因此，有效的防腐、防垢、防蜡、除硫等采油化学技术，可为油田正常生产提供保障。

	研发费用领用原材料，主要是用于做研究实验，使其达到更好的效果。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647,089.94	21,300.68	934,043.08
减：利息收入	63,441.44	58,601.77	105,677.70
银行手续费	75,954.90	73,369.07	142,497.82
汇兑损益	1,619,959.81	4,255,800.80	-1,228,168.88
合计	2,279,563.21	4,291,868.78	-257,305.6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257,305.68元、4,291,868.78元和2,279,563.21元，主要构成为银行贷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公司境外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和加拿大科力分别位于哈萨克斯坦和加拿大，其记账本位币分别为坚戈和加拿大元。另外，公司部分产品出口以美元结算，因此，汇率波动对财务费用的影响较大。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43,001.79	10,203,625.98	1,978,415.88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000.00	3,900,000.00	450,866.16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93,001.79	6,303,625.98	1,527,549.72
二、其他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61,411.40	130,694.06	11,082.18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55,750.61	113,903.79	-
进项税加计扣除	5,660.79	16,790.27	11,082.18
合计	2,004,413.19	10,334,320.04	1,989,498.0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之“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432.23	31,538.80	60,498.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21,847.91	159,422.44	6,037.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69,584.32	190,961.24	66,535.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核算的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的合营企业哈萨克斯坦监测技术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核算的是购买中国银行理财产品的理财收益。

（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2,902,247.63	-3,928,640.10	-1,068,461.94
资产减值损失	-230,834.49	-191,784.61	-3,897,258.90
资产处置收益	-413.70	39,224.37	59,641.64
营业外收入	50,309.52	54,408.55	7,737.56
营业外支出	3,557,210.69	51,019,661.60	3,724,370.67
合计	6,278,519.65	46,992,869.81	-1,173,970.97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37,937.19	-526,222.37	-227,781.9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8,241.66	-2,619,396.66	-959,917.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6,068.78	-783,021.07	119,237.49
合计	2,902,247.63	-3,928,640.10	-1,068,461.94

2021年10月末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较2020年末减少206.41万元，减少比例392.26%，主要原因是2021年10月末应收票据余额较2020年末减少2,922.08万元，相应的坏账损失也减少；

2020年末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较2019年末增加165.95万元，增加比例172.88%，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司对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Актобе TOPSA(ТОПСА)ПІІаСТ》有限责任公司按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较2019年末增加137.58万元；

2021年10月末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较2020年末减少351.7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10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20年末减少3,369.70万元，相应的坏账损失也减少。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	-307,918.61	-315,893.57	-3,897,258.9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1,113.02	79,932.69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4,028.90	44,176.27	-
合计	-230,834.49	-191,784.61	-3,897,258.90

2019年末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对“风城污泥资源化利用技术服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2019年，新疆油田公司降本增效且大幅压缩项目投资，公司至今就该项目未与风城油田作业区实现合作，经公司研判，该项目前期投入无法用于其他项目且无法变现，将项目存货予以报废。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3.70	39,224.37	59,641.64
合计	-413.70	39,224.37	59,641.64

营业外收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	50,309.52	54,408.55	7,737.56
合计	50,309.52	54,408.55	7,737.56

营业外支出具体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公益性捐赠支出	794.00	594,235.76	83,598.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89,204.57	6,560.81	3,468,998.91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等	8,418.32	113,204.45	124,380.60
其他	258,793.80	50,305,660.58	47,392.30
合计	3,557,210.69	51,019,661.60	3,724,370.67

2020年营业外支出中其他主要系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支付中油-阿克纠宾公司的经济赔偿支出折合人民币50,230,357.34元。2020年欧亚地质化学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中油-阿克纠宾公司外输商品油有机氯含量超标，欧亚地质化学分别于2020年7月和2020年11月向中油-阿克纠宾公司支付赔偿款，合计金额3,040,729,843.00元，折合人民币50,230,357.34元。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主要为公司在建工程搬迁造成的土建安装费用等报废损失。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289,618.27	32,663.56	-3,409,357.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3,001.79	10,428,625.98	1,978,41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47.91	159,422.44	6,037.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27,607.40	828,830.25	11,082.1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85,142.23	-39,509,150.01	-1,661,456.0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09,341.93	-7,993,407.99	-280,448.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4,250.20	1,874,563.66	265,091.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8,449.90	-33,390,305.68	-1,646,098.9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1年1-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8,449.90	-33,390,305.68	-1,646,098.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19,152.08	2,831,843.79	51,911,877.3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42%	-1,179.10%	-3.17%
-------------------	--------	------------	--------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646,098.96元、-33,390,305.68元和-808,449.90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3.17%、-1,179.10%和-2.42%，2019年度和2021年1-10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低。2020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赔偿中油-阿克纠宾公司形成的营业外支出，2020欧亚地质化学赔偿中油-阿克纠宾公司50,230,357.34元，对公司税后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40,184,285.87元，剔除以上赔偿款的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约为15%。总体来看，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公司经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较强。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稳岗补贴	139,433.66	275,351.82	174,151.14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50,500.00	642,77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就业补贴奖励款	71,592.18	224,647.00	355,058.58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中美贸易摩擦人员培训专项补贴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的政府补助
博士后研究人员补助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奖励补贴款	-	2,4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人才引进补贴	-	27,5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边境贸易创新发展运输项目款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医疗保险以工代训项目款	1,200.00	228,6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专利申请补贴	-	3,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配套补贴奖励款	-	363,7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

						府补助
涉外开拓国际市场项目拨付款		-	395,34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工业信息化厅“小巨人”奖励款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科技局（双创）大赛获奖款	-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CanadaEmergencyWageSubsidy （新冠肺炎：加拿大紧急工资补贴）	534,654.17	3,935,657.16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社会保险补贴款	183,621.78	-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贸易增长企业奖励款	32,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创新基地建设奖励款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

						府补助
货物贸易奖励款	8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是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科技创业人才培养项目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哈油气开发技术联合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重大专项油田钻采-联合站废液及尾液资源化技术研究项目拨款	300,000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干空气能制冷系统柱塞泵及锅炉房的冷却技术研究及应用推广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油田注水管网余压发电技术项目补贴	5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油田水污染控制技术及配套装备技术产业化实施	-		30,866.16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
风城高温高矿化度污水除硅回用技术研究及应用			20,000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自治区 2017 年天山青年计划基层青年科技人才刘冬梅项目	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自治区 2017 年天山青年计划基层青年科技人才张晨项目	5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权质押贴息款		15,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		7,5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务费用

（十）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5%、6%、9%、10%、11%、13%、16%、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科力股份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
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克拉玛依科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
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	20%
欧亚地质化学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原名：阿克纠宾科力联合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20%
加拿大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联邦税和省税的综合税率

2、 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可以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是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国内子公司享受此项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通过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R20196500007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据国发[2007]39 号、国税函[2010]157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科力节能、科力分析、科力环境、沾化鲁新报告期内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减免政策。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4,064.28	52,456.15	59,040.78
银行存款	18,267,335.52	13,890,762.43	54,409,997.45
其他货币资金	4,069,094.06	8,319,544.00	993,297.26
合计	22,400,493.86	22,262,762.58	55,462,335.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41,555.99	8,385,680.49	6,782,282.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55,462,335.49 元、22,262,762.58 元和 22,400,493.86 元。货币资金的构成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2020 年末货币资金比 2019 年末减少 33,199,572.91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中油-阿克纠宾公司赔偿款合计 50,230,357.34 元。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金账户存款	4,069,094.06	8,319,544.00	993,297.26
合计	4,069,094.06	8,319,544.00	993,297.26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为开立保函而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121,478.81	-	-
商业承兑汇票	22,626,229.05	69,968,514.56	59,970,289.58
合计	40,747,707.86	69,968,514.56	59,970,289.58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石西作业区）	2021 年 7 月 13 日	2022 年 1 月 13 日	1,593,477.57
合计	-	-	1,593,477.57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	------	-----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2021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1,00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2021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1,00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2021年7月12日	2022年7月12日	1,00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2021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50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2021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500,000.00
合计	-	-	4,000,000.00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商业承兑汇票期末余额及到期收回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期末余额	2,381.71	7,365.11	6,312.66
期后已到期金额 (截至2022年4月18日)	1,302.88	7,365.11	6,312.66
期后到期承兑金额	1,302.88	7,365.11	6,312.66
期后到期承兑比例	100%	100%	100%

如上表所示，根据公司报告期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情况可以看出，公司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都能实现承兑，且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基本都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下属分公司或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集团下属公司，此类客户信誉良好，因此公司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无法承兑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1年10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1,925.15	1.42%	1,341,925.1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342,620.51	98.58%	6,979,600.55	7.48%	86,363,019.96
合计	94,684,545.66	100.00%	8,321,525.70	8.79%	86,363,019.96

续：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75,823.96	1.06%	1,375,823.9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805,654.81	98.94%	8,312,078.22	6.45%	120,493,576.59
合计	130,181,478.77	100.00%	9,687,902.18	7.44%	120,493,576.59

续: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	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502,769.97	100.00%	7,852,633.24	6.74%	108,650,136.73
合计	116,502,769.97	100.00%	7,852,633.24	6.74%	108,650,136.73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10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	950,297.09	950,297.09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2	《Актобе TOPSA(ТОПСА)ПЛАСТ》有限责任公司	391,628.06	391,628.0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	1,341,925.15	1,341,925.15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	970,252.63	970,252.63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2	《Актобе TOPSA(ТОПСА)ПЛАСТ》有限责任公司	405,571.33	405,571.33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	1,375,823.96	1,375,823.96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71,111.82	100%	-	-	371,111.82
合计	371,111.82	100%	-	-	371,111.82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5,017.02	100%	-	-	25,017.02
合计	25,017.02	100%	-	-	25,017.02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	-	-	-	-
合计	-	-	-	-	-

本组合的应收账款系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因内部交易未及时开具发票而形成的未抵销增值税销项税额，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组合 2：央企、国企				
账龄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8,900,566.31	88.50%	2,445,028.31	5.00%	46,455,538.00
1-2 年	965,546.39	1.75%	96,554.64	10.00%	868,991.75
2-3 年	5,388,244.38	9.75%	1,616,473.31	30.00%	3,771,771.07
合计	55,254,357.08	100%	4,158,056.26	7.53%	51,096,300.82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2：央企、国企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6,899,489.37	78.86%	2,344,974.47	5.00%	44,554,514.90
1-2 年	12,007,040.76	20.19%	1,200,704.08	10.00%	10,806,336.68
2-3 年	441,000.00	0.74%	132,300.00	30.00%	308,700.00
3-4 年	123,700.00	0.21%	61,850.00	50.00%	61,850.00
合计	59,471,230.13	100%	3,739,828.55	6.29%	55,731,401.58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2: 央企、国企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1,127,346.37	97.47%	3,556,367.33	5.00%	67,570,979.04
1-2 年	1,625,301.24	2.23%	162,530.13	10.00%	1,462,771.11
2-3 年	220,762.55	0.30%	66,228.77	30.00%	154,533.78
合计	72,973,410.16	100%	3,785,126.23	5.19%	69,188,283.93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组合 3: 国内其他企业				
账龄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307,614.60	77.93%	215,380.74	5.00%	4,092,233.86
1-2 年	149,500.00	2.70%	14,950.00	10.00%	134,550.00
2-3 年	63,536.00	1.15%	19,060.80	30.00%	44,475.20
3-4 年	1,006,630.00	18.21%	503,315.00	50.00%	503,315.00
合计	5,527,280.60	100%	752,706.54	13.62%	4,774,574.06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3: 国内其他企业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366,071.69	75.01%	168,303.58	5.00%	3,197,768.11
1-2 年	114,742.40	2.56%	11,474.24	10.00%	103,268.16
2-3 年	1,006,630.00	22.43%	301,989.00	30.00%	704,641.00
合计	4,487,444.09	100%	481,766.82	10.74%	4,005,677.27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3: 国内其他企业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98,079.13	16.43%	9,903.96	5.00%	188,175.17
1-2 年	1,007,836.40	83.57%	100,783.64	10.00%	907,052.76
合计	1,205,915.53	100%	110,687.60	9.18%	1,095,227.93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组合 4: 国外企业				
账龄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1,577,412.06	98.10%	1,578,870.60	5.00%	29,998,541.46
1-2年	-	-	-	-	-
2-3年	-	-	-	-	-
3-4年	-	-	-	-	-
4-5年	612,458.95	1.90%	489,967.15	80.00%	122,491.80
合计	32,189,871.01	100%	2,068,837.75	6.43%	30,121,033.26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4: 国外企业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2,934,442.12	97.09%	3,146,722.12	5.00%	59,787,720.00
1-2年	-	-	-	-	-
2-3年	-	-	-	-	-
3-4年	1,887,521.45	2.91%	943,760.73	50.00%	943,760.72
合计	64,821,963.57	100%	4,090,482.85	6.31%	60,731,480.72

续:

组合名称	组合 4: 国外企业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8,248,546.81	90.37%	1,912,427.35	5.00%	36,336,119.46
1-2年	-	-	-	-	-
2-3年	2,558,685.74	6.05%	767,605.72	30.00%	1,791,080.02
3-4年	478,850.79	1.13%	239,425.40	50.00%	239,425.39
4-5年	-	-	-	-	-
5年以上	1,037,360.94	2.45%	1,037,360.94	100.00%	-
合计	42,323,444.28	100.00%	3,956,819.41	9.35%	38,366,624.87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油管理局(物资供应总公司)	货款	2021年10月31日	352,742.67	前期发货确认收入,后期开票,因存在税金差异,实际已无法收回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	货款	2021年10月31日	40,248.63	前期发货确认收入,后期开票,因存在税金差异,实际已无法收回	否

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20年12月31日	533.68	该金额为北部扎奇代垫运费	否
合计	-	-	393,524.98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油管理局（物资供应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应收账款核销原因主要系开票晚于收入确认时点，开票时因税率变更导致应收账款存在税金差异，实际已无法收回，因此进行核销处理。

鲁克石油哈萨克斯坦分公司、中石油哈萨克斯坦分公司、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核销原因主要系2019年05月28日，北部扎奇联合作业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第2019/379/00/E号化学剂供货合同。化学剂供应过程中，由于货运代理方未支付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境内的货物运费，因车皮滞留产生了29,640.00坚戈，折合人民币533.68元的费用，因此北部扎奇实际付款时扣除了该部分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仅发生以上三笔应收账款核销，金额不重大，且核销原因具有合理性。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0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19,343,334.74	1年以内	20.4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非关联方	18,387,252.61	1年以内、1-2年	19.42%
CenerTech Canada Ltd.	非关联方	16,087,910.84	1年以内	16.99%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21,621.03	1年以内、1-2年、2-3年	9.21%
Актобе НефтеМаш ТОО	非关联方	5,754,579.30	1年以内	6.08%
合计	-	68,294,698.52	-	72.13%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Актобе НефтеМаш ТОО	非关联方	37,438,884.38	1年以内	28.7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非关联方	26,340,886.48	1年以内	20.23%
СНПС-Актобемунайгаз АО	非关联方	10,703,607.28	1年以内	8.22%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98,125.71	1年以内、1-2年、2-3年	7.60%
CenerTech Canada Ltd	非关联方	7,326,899.98	1年以内	5.63%

合计	-	91,708,403.83	-	70.45%
----	---	---------------	---	--------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非关联方	25,170,957.22	1年以内、1-2年	21.61%
СНПС-Актобемунайгаз АО	非关联方	22,491,180.32	1年以内	19.31%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56,159.01	1年以内、2-3年	14.47%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14,568,858.48	1年以内、1-2年	12.51%
CenerTech Canada Ltd.	非关联方	8,800,547.54	1年以内	7.55%
合计	-	87,887,702.57	-	75.44%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16,502,769.97 元、130,181,478.77 元和 94,684,545.66 元。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367.87 万元，增幅为 11.74%，主要是由于欧亚地质化学在 2020 年末设备销售收入在当年尚未回款，二是受新冠疫情及国际油价下跌影响，2020 年度应收账款回款速度相对 2019 年下降。2021 年 10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3,549.69 万元，降幅为 27.27%，主要原因一是欧亚地质化学在 2020 年末销售的设备在 2021 年 1-10 月回款；二是 2020 年公司向风城油田作业区提供技术服务的结算方式为按季度结算，2021 年为按月结算。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16,502,769.97 元、130,181,478.77 元和 94,684,545.66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47%、27.46%和 19.98%。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其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85%以上。公司客户信用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大额长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合理。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

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账龄分析法）对比分析如下：

账龄	科力股份	杰瑞股份	惠博普	中科润金
1年以内	5%	2.5%	2%	5%
1-2年	10%	18%	10%	10%
2-3年	30%	50%	20%	30%
3-4年	50%	75%	50%	50%
4-5年	80%	10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合理。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的逾期及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逾期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9,431.34	13,015.65	11,650.28
逾期金额	834.68	905.62	1,186.74
逾期比例	8.85%	6.96%	10.19%
期后回款金额	7,472.56	12,477.87	11,259.99
期后回款比例	79.23%	95.87%	96.65%

注1：上述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22年4月18日

注2：上述应收账款余额不含公司内部未抵消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逾期金额分别为1,186.74万元、905.62万元、834.68万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0.19%、6.96%、8.8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逾期比例较低，逾期原因主要为：

(1) 公司应收账款对象主要是国有企业，客户资金拨付流程和用时较长；

(2) 客户内部如出现组织架构调整、项目负责人更换等情况时需重新进行项目确认并重新提交付款流程；部分预算类单位通常于年末集中审批付款，若该时点未达到验收条件，跨年需重新提交付款流程。

公司报告期内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6.65%、95.87%、79.23%，期后回款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下属分公司或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集团下属公司，该类客户资信良好，偿付能力强，不存在长期拖欠货款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回款情况良好，不存在回款障碍。

2、对于逾期的应收账款公司后续管理措施，是否约定付款时限及违约责任

为在拓展业务的同时，保障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管理以及应收账款催收相关制度，将应收账款回收期及回收金额纳入销售人员业绩考核范畴。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客户性质、市场信誉度、公司规模、合作时间等指标对客户信用评级，并定期更新客户信用等级。销售部门严格按照信用等级及授信额度确定赊销额度，对于超过授信额度的销售合同必须经主管领导审批。财务部门负责统计应收账款明细表，包括客户名称、信用期、账龄及回款情况等，严格监督每笔应收账款的回收和结算。对超过信用期限或出现信用风险的债务人，财务经理负责及时通知销售经理组织销售人员联系客户清收。

通常，公司在和客户签订合同时都会约定违约责任，客户需按照合同中付款期限进行付款，若未按合同约定进行付款，应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或按照合同生效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3、报告期内部分客户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具体原因及相应的追偿措施

报告期内部分客户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	95.03	95.03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2	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	39.16	39.1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134.19	134.19	100.00%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	97.03	97.03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2	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	40.56	40.5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137.58	137.58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原因及相应的追偿措施为：

(1)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原为中国石油工程建设（集团）公司在哈萨克斯坦设立的分公司，现归属中石油工程建设总公司（CPECC）。之前因其内部人员变动，影响了给公司的回款进度。目前公司已和对方进行沟通交涉，敦促其回款。

(2) 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进口商品增值税征收办法的规定：从1995年4月1日起，除一些政府间合同外，对从独联体以外的国家进口的商品（包括产品）一律征收20%的进口商品增值税。因此客户在采购公司服务时已缴纳20%的进口增值税，客户因一直未将该进项税额进行抵扣，故未将该税额部分支付给公司。目前公司已与该客户沟通，客户认可该笔应收账款的存在。公司已向对方公司发律师函，要求其尽快履行付款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已分别对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阿尔曼-库勒斯公司和阿克纠宾 TOPSA 有限责任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坏账计提充分。

4、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是否计提充分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因此公司由专人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工作，重点关注客户是否存在资金周转困难、重大经营不善、产品质量纠纷、破产清算等导致公司应收款项回收困难的情形。评估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对收回可能性较低的应收账款及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各账龄段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末	应收账款余额①	坏账准备②	期后回款金额③	期后回款加坏账准备余额④=②+③	覆盖率(%)⑤=④/①
2021年10月31日	9,431.34	832.15	7,472.56	8,304.71	88.05%
2020年12月31日	13,015.65	968.79	12,477.87	13,446.66	103.31%
2019年12月31日	11,650.28	785.26	11,259.99	12,045.25	103.39%

注1：上述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包含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

注2：上述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为2022年4月18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已按照公司坏账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平均计提坏账准备率分别为：8.79%、7.44%、6.74%，截至2022年4月18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率为96.65%、95.87%、79.23%。2019年、2020年期后回款及坏账准备余额合计覆盖率分别为103.39%、103.31%，覆盖率较高，反映坏账准备计提较充分。2021年1-10月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在陆续回款中。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有充分性。

（六）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七）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331,048.19	72.44%	7,998,838.98	70.17%	8,631,767.55	97.49%
1至2年	4,051,937.51	25.90%	3,188,257.66	27.97%	208,014.10	2.35%
2至3年	259,814.61	1.66%	198,185.19	1.74%	12,842.43	0.15%
3年以上	254.95	-	14,386.25	0.13%	1,776.30	0.02%
合计	15,643,055.26	100.00%	11,399,668.08	100.00%	8,854,400.38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4,448.95	31.80%	1年以内, 1-2年	货款
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	非关联方	1,503,674.32	9.61%	1-2年	购房款(进项)

发有限责任公司					税)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78,856.30	7.54%	1年以内	货款、服务费
阜康市准东鲁宇维修队	非关联方	1,100,000.00	7.03%	1年以内	工程款
泸州昕琳瑜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1,717.52	6.72%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9,808,697.09	62.70%	-	-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1,928.95	33.18%	1年以内, 1-2年	货款
中建新疆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76,896.55	29.62%	1年以内	货款
中石油新疆销售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公司	非关联方	638,622.72	5.60%	1年以内	货款
山东明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9,588.60	5.00%	1年以内	货款
新疆美智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8,131.52	4.46%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8,875,168.34	77.85%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0,624.19	40.89%	1年以内	货款
山东明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824.03	7.33%	1年以内	货款
中石油新疆销售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公司	非关联方	625,888.48	7.07%	1年以内	货款
浙江中德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944.00	3.99%	1年以内	货款
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8,000.00	3.82%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5,586,280.70	63.09%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张家口胜达聚合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4,448.95	1年以内, 1-2年	货款	受疫情影响, 尚未发货完毕
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3,674.32	1-2年	购房款(进项税)	已于2021年12月收到发票
合计	-	6,478,123.27	-	-	-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78,816.15	4,716,074.24	3,376,396.7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3,278,816.15	4,716,074.24	3,376,396.75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1年10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51,385.42	172,569.27	-	-	277,500.00	277,500.00	3,728,885.42	450,069.27
合计	3,451,385.42	172,569.27	-	-	277,500.00	277,500.00	3,728,885.42	450,069.27

续:

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4,288.68	248,214.44	-	-	667,500.00	667,500.00	5,631,788.68	915,714.44
合计	4,964,288.68	248,214.44	-	-	667,500.00	667,500.00	5,631,788.68	915,714.44

续: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4,101.85	177,705.10	-	-	-	-	3,554,101.85	177,705.10
合计	3,554,101.85	177,705.10	-	-	-	-	3,554,101.85	177,705.1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3,413,099.90	434,280.00	2,978,819.90
备用金	235,471.38	11,773.57	223,697.81
其他	80,314.14	4,015.70	76,298.44
合计	3,728,885.42	450,069.27	3,278,816.15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3,317,533.92	800,001.70	2,517,532.22
备用金	145,014.11	7,250.71	137,763.40
出口退税	1,498,126.49	74,906.32	1,423,220.17
其他	671,114.16	33,555.71	637,558.45

合计	5,631,788.68	915,714.44	4,716,074.24
----	--------------	------------	--------------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3,293,394.40	164,669.72	3,128,724.68
备用金	229,152.04	11,457.61	217,694.43
其他	31,555.41	1,577.77	29,977.64
合计	3,554,101.85	177,705.10	3,376,396.75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克拉玛依市财政局	保证金	2020年12月31日	35,710.30	子公司注销, 归属子公司的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无法收回	否
克拉玛依市社保局	其他	2020年12月31日	2,085.90	公司社保账户注销, 代社保局退还的本地生源个人部分社保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37,796.20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0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419,049.80	1年以内,1-2年	38.06%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06,482.00	1年以内,1-2年, 2-3年	18.95%
Collicutt Energy Services Inc.	非关联方	押金	137,500.00	1年以内	3.69%
朱益云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20,485.14	1年以内,1-2年	3.23%
天津市中海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0,000.00	1年以内	3.22%
合计	-	-	2,503,516.94	-	67.14%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克拉玛依市中心支库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1,498,126.49	1年以内	26.60%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19,049.80	1年以内	21.65%
CRA(加拿大税务局)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767,415.00	2-3年	13.63%
CEWS,CRA	非关联方	其他	605,247.01	1年以内	10.75%
昆仑银行电子招标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20,000.00	1年以内,1-2年	9.23%
合计	-	-	4,609,838.30	-	81.85%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CRA(加拿大税务局)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801,315.00	1年至2年	22.55%
卡拉赞巴斯石油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44,327.00	1年以内	18.13%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31,630.00	1年以内	17.77%
昆仑银行电子招标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90,000.00	1年以内	10.97%
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0,000.00	1-2年	8.44%
合计	-	-	2,767,272.00	-	77.86%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038,861.42	2,798,051.67	26,240,809.75
在产品	1,801,542.33	220,173.13	1,581,369.20
库存商品	4,392,003.40	140,747.67	4,251,255.73
周转材料	143,117.92	-	143,117.92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1,312,030.16	-	1,312,030.16
委托加工物资	44,231.23	-	44,231.23
合同履约成本	73,027,742.47	-	73,027,742.47
合计	109,759,528.93	3,158,972.47	106,600,556.4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373,320.12	2,545,784.97	31,827,535.15
在产品	1,815,750.58	212,460.34	1,603,290.24
库存商品	3,519,086.09	124,879.64	3,394,206.45
周转材料	132,374.87	-	132,374.87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510,544.53	-	510,544.53
委托加工物资	44,231.23	-	44,231.23
合同履约成本	18,183,970.53	-	18,183,970.53
合计	58,579,277.95	2,883,124.95	55,696,153.0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62,227.81	2,379,318.10	31,582,909.71
在产品	1,911,675.77	197,418.56	1,714,257.21
库存商品	3,362,636.84	154,523.87	3,208,112.97
周转材料	119,807.79	-	119,807.79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321,403.34	-	321,403.34
委托加工物资	240,814.48	-	240,814.48
合同履约成本	13,336,296.02	-	13,336,296.02
合计	53,254,862.05	2,731,260.53	50,523,601.52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53,254,862.05 元、58,579,277.95 元和 109,759,528.93 元。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存货金额较为稳定，2021 年 10 月末存货金额较 2020 年末增长较大，主要是合同履行成本增加。

公司 2021 年 10 月末存货增加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由于公司设备销售类业务采用订单式生产，公司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后，根据业务合同对产品规格、性能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公司 2021 年 10 月末在执行的设备销售合同金额较大导致合同履行成本增加，如新疆油田陆梁和石西原油密闭处理与稳定改造项目 2021 年 10 月末合同履行成本金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2,290.32 万元，风城密闭集输系统冷凝水聚结除油项目和采油二厂 51、81 号原油处理站密闭改造及原油稳定工程项目 2021 年 10 月末合同履行成本金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441.00 万元；二是由于 2021 年公司向加拿大科力销售化学药剂产品的运输费较 2020 年大幅上涨，2021 年 10 月末加拿大科力存货余额中的运费较 2020 年末上升。

1、合同履行成本核算的具体内容，涉及的具体项目、进度，结合期后结转情况说明合同履行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

合同履行成本主要核算公司研究与开发项目、技术服务项目以及设备销售项目中为履行合同发生的相关成本，具体内容包括已发生的材料及服务采购支出、领用的化工产品成本、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人工成本、差旅费等项目费用。报告期内各期主要项目的具体内容、进度以及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2021 年 10 月末合同履行成本涉及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截至 2021.10.31 项目进度	期后结转情况
设备销售	高效聚结游离水脱除器、高效聚结热化学脱水器	2,365.44	实施中	未结转
设备销售	油田 IT 设备和油田电力设备项目	1,502.86	实施中	未结转
设备销售	容器撬设备销售	300.15	已完工，待验收	已于 2022 年 2 月结转
设备销售	聚结除油装置设备销售	234.71	实施中	未结转
设备销售	采油二厂 51、81 号原油处理站密闭改造及原油稳定工程-聚结填料	206.29	实施中	已于 2022 年 2 月结转
设备销售	容器撬设备销售	110.37	实施中	未结转
设备销售	油田 IT 设备和油田电力设备项目	109.80	实施中	未结转

技术服务	2021年陆梁油田作业区采出水处理技术服务	305.72	合同履行中	已于2021年11月结转
技术服务	2021年风城油田作业区稠油密闭集输伴生气脱硫加药技术服务	181.54	合同履行中	已于2021年12月结转
技术服务	provision of personnel for CenerTech Canada Limited	145.75	合同履行中	已于2021年11月结转
技术服务	油田样品检测分析	101.84	合同履行中	已于2021年12月结转
合计		5,564.46		

2020年末合同履行成本涉及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截至2020.12.31项目进度	期后结转情况
设备销售	撬装式一体化注入设备 KLZ-500	482.94	实施中	已于2021年10月结转
设备销售	容器撬设备销售	296.82	实施中	已于2022年2月结转
设备销售	容器撬设备销售	101.79	实施中	未结转
设备销售	空气源热泵设备销售	91.91	已完工，待验收	已于2021年11月结转
设备销售	容器撬设备销售	86.80	实施中	未结转
合计		1,060.26		

2019年末合同履行成本涉及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截至2019.12.31项目进度	期后结转情况
设备销售	玛河气田增压及深冷提效工程	229.70	已完工，待验收	已于2020年12月结转
设备销售	撬装式一体化注入设备 KLZ-500	183.55	实施中	已于2021年10月结转
设备销售	容器撬设备销售	137.68	实施中	已于2022年2月结转
设备销售	真空泵等设备销售	136.44	已完工，待验收	已于2020年3月结转
技术服务	2020年风城伴生气处理站运行和维护技术服务	100.49	合同履行中	已于2020年6月结转

合计	787.86		
----	--------	--	--

公司合同履行成本核算的项目期后结转情况较好，截至目前，2019年末主要项目合同履行成本均已结转，大部分2020年项目及2021年1-10月项目期后已实现结转，个别2020年项目及2021年1-10月项目尚在实施中。

2、公司主要存货的库龄及减值测试情况，存货减值计提的合理性及谨慎性

公司存货类别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及合同履行成本，其原材料包括化工原材料和设备原材料。其中主要存货包括化工类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行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存货的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化工类原材料	2,077.48	136.58	68.36	279.81	2,562.22	279.81
库存商品	338.09	12.15	74.88	14.07	439.20	14.07
合同履行成本	6,665.50	501.98	135.30	-	7,302.77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化工类原材料	1,883.00	676.39	155.43	254.58	2,969.40	254.58
库存商品	244.89	90.43	4.10	12.49	351.91	12.49
合同履行成本	1,413.32	364.03	41.05	-	1,818.40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化工类原材料	2,186.24	424.59	143.10	237.93	2,991.87	237.93
库存商品	301.41	8.20	11.20	15.45	336.26	15.45
合同履行成本	1,413.32	364.03	41.05	-	1,818.40	-

公司于每年年末进行存货减值测试，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化工产品具有一定时效性，部分化工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账面价值高于资产负债表日可变现净值，公司对该部分化工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除此之外，公司对库龄较长的存货按照如下方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存货库龄 3 年以上（含 3 年）的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273.13 万元、288.31 万元和 315.90 万元。

公司库龄 1 年以上的化工原材料主要为有机高分子聚合物、聚醚类有机物、无机聚合物等化工产品。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对产品进行配方的更新、升级，导致部分原材料被替代，出现库龄超过 1 年的情况。上述原材料如在时效期内，公司留作研发、生产继续使用；超出保质期的，全部按报废处理。

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10. 31	2020. 12. 31	2019. 12. 31
杰瑞股份	0.90%	0.98%	2.06%
中科润金	-	-	-
惠博普	0.28%	0.69%	0.63%
同行业平均值	0.39%	0.56%	0.90%
本公司	2.88%	4.92%	5.13%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有如下原因：（1）公司采取更谨慎的存货跌价政策，首先是根据普遍的存货跌价测试方法即依据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另外对存货库龄 3 年以上的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杰瑞股份和惠博普的存货规模远大于公司的存货规模，且存货结构与公司也有所不同，上述两个因素导致可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较低。

综上，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公司具有合理性。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801,836.06	125,283.41	1,676,552.65

小计	1,801,836.06	125,283.41	1,676,552.6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877,204.00	43,860.20	833,343.80
合计	924,632.06	81,423.21	843,208.85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2,869,895.81	202,367.53	2,667,528.28
小计	2,869,895.81	202,367.53	2,667,528.28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396,625.94	19,831.30	376,794.64
合计	2,473,269.87	182,536.23	2,290,733.6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	-	-
小计	-	-	-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
合计	-	-	-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0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的质保金	182,536.23	-101,113.02	-	-	-	81,423.21
合计	182,536.23	-101,113.02	-	-	-	81,423.2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的质保金	-	182,536.23	-	-	-	182,536.23
合计	-	182,536.23	-	-	-	182,536.23

2020年末项目质保金减值准备增加182,536.23元包括两方面：一是2020年1月1日开始适用新收入准则，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中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262,468.92元；二是2020年末计提的项目质保金减值准备，金额为-79,932.69元。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缴所得税	4,305,260.51	4,469,322.70	6,155,276.07
待抵扣进项税	3,405,414.89	1,021,642.93	1,379,011.84
预缴其他税费	65,371.50	176,071.13	688,217.90
合计	7,776,046.90	5,667,036.76	8,222,505.8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55,318.21	-	98,796.60	156,521.61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255,318.21	-	98,796.60	156,521.6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55,318.21	-	98,796.60	156,521.61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66,572.17	31,538.80	42,792.76	255,318.21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266,572.17	31,538.80	42,792.76	255,318.2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66,572.17	31,538.80	42,792.76	255,318.2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04,097.01	62,475.16	-	266,572.17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204,097.01	62,475.16	-	266,572.1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04,097.01	62,475.16	-	266,572.17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年10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Казмониторинг технолоджи» жауапкершілігі шектеулі серіктестігі	50%	50%	255,318.21	-	-	-98,796.60	156,521.61
二、联营企业							

注：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项目包括两部分，一是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91,432.23元，二是汇率变动-7,364.37元。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Казмониторинг технолоджи» жауапкершілігі шектеулі серіктестігі	50%	50%	266,572.17	-	-	-11,253.96	255,318.21
二、联营企业							

注：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项目包括两部分，一是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31,538.80 元，二是汇率变动-42,792.76 元。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Казмониторинг технолоджи» жауапкершілігі шектеулі серіктестігі	50%	50%	204,097.01	-	-	62,475.16	266,572.17
二、联营企业							

注：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项目包括两部分，一是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60,498.06 元，二是汇率变动 1,977.10 元。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5,183,280.69	32,410,353.01	6,400.62	227,587,233.08
房屋及建筑物	61,726,192.06	17,363,598.72		79,089,790.78
运输设备	13,523,594.87	348,461.32		13,872,056.19
机械设备	109,310,097.60	14,343,832.93		123,653,930.53
电子设备	4,457,408.51	269,424.99	6,400.62	4,720,432.88
办公设备及其他	6,165,987.65	85,035.05		6,251,022.7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160,065.02	12,051,340.01	3,178.09	95,208,226.94
房屋及建筑物	14,981,326.21	3,027,743.12		18,009,069.33
运输设备	10,293,480.64	920,187.03		11,213,667.66

机械设备	50,978,816.96	7,789,767.46		58,768,584.42
电子设备	3,784,392.25	-195,262.51	4,048.77	3,585,080.9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22,048.97	508,904.91	870.68	3,631,824.5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2,023,215.66	20,359,013.01	3,222.53	132,379,006.14
房屋及建筑物	46,744,865.85	14,335,855.60	-	61,080,721.45
运输设备	3,230,114.24	-571,725.71	-	2,658,388.53
机械设备	58,331,280.64	6,554,065.47	-	64,885,346.11
电子设备	673,016.26	464,687.51	2,351.85	1,135,351.9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43,938.68	-423,869.86	870.68	2,619,198.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机械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2,023,215.66	20,359,013.01	3,222.53	132,379,006.14
房屋及建筑物	46,744,865.85	14,335,855.60	-	61,080,721.45
运输设备	3,230,114.24	-571,725.71	-	2,658,388.53
机械设备	58,331,280.64	6,554,065.47	-	64,885,346.11
电子设备	673,016.26	464,687.51	2,351.85	1,135,351.9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43,938.68	-423,869.86	870.68	2,619,198.1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2,906,724.08	12,990,396.46	713,839.85	195,183,280.69
房屋及建筑物	61,367,207.79	358,984.27		61,726,192.06
运输设备	13,800,878.30	-36,841.42	240,442.01	13,523,594.87
机械设备	96,288,539.55	13,457,483.99	435,925.94	109,310,097.60
电子设备	5,226,547.12	-751,621.90	17,516.71	4,457,408.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6,223,551.32	-37,608.48	19,955.19	6,165,987.65
二、累计折旧合计:	68,802,000.87	14,952,072.21	594,008.06	83,160,065.02
房屋及建筑物	12,262,617.32	2,718,708.89		14,981,326.21
运输设备	9,358,281.56	1,111,620.24	176,421.16	10,293,480.64
机械设备	41,147,971.78	10,204,599.95	373,754.77	50,978,816.96
电子设备	3,535,970.08	254,518.57	6,096.41	3,784,392.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97,160.13	662,624.56	37,735.72	3,122,048.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4,104,723.21	-1,961,675.76	119,831.79	112,023,215.66
房屋及建筑物	49,104,590.47	-2,359,724.62	-	46,744,865.85
运输设备	4,442,596.75	-1,148,461.66	64,020.85	3,230,114.24
机械设备	55,140,567.77	3,252,884.04	62,171.17	58,331,280.64

电子设备	1,690,577.03	-1,006,140.48	11,420.30	673,016.2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726,391.19	-700,233.04	-17,780.53	3,043,938.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机械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4,104,723.21	-1,961,675.76	119,831.79	112,023,215.66
房屋及建筑物	49,104,590.47	-2,359,724.62	-	46,744,865.85
运输设备	4,442,596.75	-1,148,461.66	64,020.85	3,230,114.24
机械设备	55,140,567.77	3,252,884.04	62,171.17	58,331,280.64
电子设备	1,690,577.03	-1,006,140.48	11,420.30	673,016.2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726,391.19	-700,233.04	-17,780.53	3,043,938.68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8,218,702.33	25,697,876.24	1,009,854.49	182,906,724.08
房屋及建筑物	60,763,725.37	603,482.42		61,367,207.79
运输设备	10,830,841.37	3,276,287.50	306,250.57	13,800,878.30
机械设备	78,890,562.07	18,061,054.30	663,076.82	96,288,539.55
电子设备	4,656,426.86	610,647.36	40,527.10	5,226,547.1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77,146.66	3,146,404.66		6,223,551.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550,731.92	14,743,733.26	492,464.31	68,802,000.87
房屋及建筑物	9,435,879.89	2,826,737.43		12,262,617.32
运输设备	7,987,094.95	1,506,196.06	135,009.45	9,358,281.56
机械设备	32,422,211.87	9,046,732.78	320,972.87	41,147,971.78
电子设备	2,845,964.81	726,487.26	36,481.99	3,535,970.0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59,580.40	637,579.73		2,497,160.1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3,667,970.41	10,954,142.98	517,390.18	114,104,723.21
房屋及建筑物	51,327,845.48	-2,223,255.01	-	49,104,590.47
运输设备	2,843,746.42	1,770,091.45	171,241.12	4,442,596.75
机械设备	46,468,350.20	9,014,321.52	342,103.95	55,140,567.77
电子设备	1,810,462.05	-115,839.91	4,045.11	1,690,577.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17,566.26	2,508,824.93	-	3,726,391.1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机械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3,667,970.41	10,954,142.98	517,390.18	114,104,723.21
房屋及建筑物	51,327,845.48	-2,223,255.01	-	49,104,590.47
运输设备	2,843,746.42	1,770,091.45	171,241.12	4,442,596.75
机械设备	46,468,350.20	9,014,321.52	342,103.95	55,140,567.77
电子设备	1,810,462.05	-115,839.91	4,045.11	1,690,577.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17,566.26	2,508,824.93	-	3,726,391.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104,723.21 元、112,023,215.66 元和 132,379,006.14 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械设备。2021 年 10 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增加 2,035.58 万元，增幅为 18.17%，一是由于科力股份购买位于克拉玛依市的石油大厦物业在 2021 年 1-10 月交付转入固定资产 1,756.00 万元，二是由于欧亚地质化学在 2021 年 1-10 月购置机器设备 1,627.39 万元。

公司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报告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 2021 年 10 月末，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0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689,290.31	-	689,290.31
房屋建筑物	-	689,290.31	-	689,290.31
二、累计折旧合计：	-	372,429.29	-	372,429.29
房屋建筑物	-	372,429.29	-	372,429.2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316,861.02	-	316,861.02
房屋建筑物	-	316,861.02	-	316,861.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316,861.02	-	316,861.02
房屋建筑物	-	316,861.02	-	316,861.02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2021 年 1-10 月使用权资产增加是由于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021 年 1-10 月房屋建筑物折旧增加包括两部分，一是计提折旧 373,403.70 元，二是汇率变动-974.40 元。

公司的租赁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主要固定资产”之“4、租赁”。

（二十二）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0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风城2号站除盐设备预处理装置建设工程	5,948,267.16	-	-	5,948,267.16	-	-	-	自筹	-
水处理高含盐水回用处理工程	3,501,877.83	-	-	3,501,877.83	-	-	-	自筹	-
石南31转油站污水处理技术服务方案（二期）	2,073,046.69	-	-	-	-	-	-	自筹	2,073,046.69
年产16900吨油田化学助剂智能	599,216.87	18,396.23	-	-	-	-	-	自筹	617,613.10

化工厂产业化项目									
风城1号站污泥减量化装置建设工程	-	123,319.28	-	-	-	-	-	自筹	123,319.28
风城2号站污泥减量化装置建设工程	-	240,857.48	-	-	-	-	-	自筹	240,857.48
2021年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油藏稀油采出液处理(含压裂液)工程建设	-	14,334,561.15	-	-	-	-	-	自筹	14,334,561.15
高效聚结游离水脱除器	-	3,816,969.90	-	-	-	-	-	自筹	3,816,969.90
合计	12,122,408.55	18,534,104.04	-	9,450,144.99	-	-	-	-	21,206,367.60

续: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风城2号站除盐设备预处理装置建设工程	5,895,669.43	52,597.73	-	-	-	-	-	自筹	5,948,267.16
水处理高盐含水回用处理工程	3,501,877.83	-	-	-	-	-	-	自筹	3,501,877.83
石南31转油站污水处理技术方案(二期)	817,468.22	1,255,578.47	-	-	-	-	-	自筹	2,073,046.69
年产16900吨油田化学助剂智能化工厂产业化项目	330,188.68	269,028.19	-	-	-	-	-	自筹	599,216.87
非标设备厂(X射线探伤室)搬迁改造	1,130,528.25	43,011.40	1,173,539.65	-	-	-	-	自筹	-
陆梁油田作业区压裂返排液达标处理工程	-	10,152,310.10	10,152,310.10	-	-	-	-	自筹	-
合计	11,675,732.41	11,772,525.89	11,325,849.75	-	-	-	-	-	12,122,408.55

续:

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风城2号站除盐设备预处理装置建设工程	-	5,895,669.43	-	-	-	-	-	自筹	5,895,669.43
水处理高含盐水回用处理工程	3,501,877.83	-	-	-	-	-	-	自筹	3,501,877.83
非标设备厂(X射线探伤室)搬迁改造	689,312.38	441,215.87	-	-	-	-	-	自筹	1,130,528.25
石南31转油站污水处理技术服务方案(二期)	-	817,468.22	-	-	-	-	-	自筹	817,468.22
年产16900吨油田化学助剂智能化工厂产业化项目	-	330,188.68	-	-	-	-	-	自筹	330,188.68
合计	4,191,190.21	7,484,542.20	-	-	-	-	-	-	11,675,732.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11,675,732.41元、12,122,408.55元和21,206,367.60元。2021年10月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2020年末增加908.40万元,增幅为74.94%,主要是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油藏稀油采出液处理(含压裂液)工程建设项目和高效聚结游离水脱除器项目2021年1-10月新增投入1,433.46万元和381.70万元。

2021年10月末,风城2号站除盐设备预处理装置建设工程和水处理高含盐水回用处理工程余额减少是由于相关装置转入风城油田作业区风南4油藏稀油采出液处理(含压裂液)工程建设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组织固定资产管理、使用部门和财务部门对在建工程进行实地盘点，不存在在建工程实物与账面不符的情况。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707,431.62	651,921.04	1,627,400.00	29,359,352.66
土地使用权	27,050,355.49			27,050,355.49
专利权	500,000.00	617,475.73		1,117,475.73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及其他	1,157,076.13	34,445.31		1,191,521.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4,469,644.63	593,639.90	0	5,063,284.53
土地使用权	3,085,724.55	483,849.60		3,569,574.15
专利权	500,000.00	5,145.63		505,145.63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及其他	883,920.08	104,644.67		988,564.7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237,786.99	58,281.14	1,396,851.44	24,296,068.13
土地使用权	23,964,630.94	-483,849.60	1,396,851.44	23,480,781.34
专利权	-	612,330.10	-	612,330.10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273,156.05	-70,199.36	-	202,956.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237,786.99	58,281.14	1,396,851.44	24,296,068.13
土地使用权	23,964,630.94	-483,849.60	1,396,851.44	23,480,781.34
专利权	-	612,330.10	-	612,330.10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273,156.05	-70,199.36	-	202,956.6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717,322.55	-8,675.12	1,215.81	28,707,431.62
土地使用权	27,050,355.49			27,050,355.49
专利权	500,000.00			500,000.00
非专利技术	-			-
软件及其他	1,166,967.06	-8,675.12	1,215.81	1,157,076.13
二、累计摊销合计	3,380,673.47	1,088,971.16	-	4,469,644.63
土地使用权	2,505,105.03	580,619.52		3,085,724.55
专利权	108,333.49	391,666.51		500,000.00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及其他	767,234.95	116,685.13		883,920.0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336,649.08	-1,097,646.28	1,215.81	24,237,786.99
土地使用权	24,545,250.46	-580,619.52	-	23,964,630.94
专利权	391,666.51	-391,666.51	-	-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399,732.11	-125,360.25	1,215.81	273,156.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336,649.08	-1,097,646.28	1,215.81	24,237,786.99
土地使用权	24,545,250.46	-580,619.52	-	23,964,630.94
专利权	391,666.51	-391,666.51	-	-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399,732.11	-125,360.25	1,215.81	273,156.05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783,695.55	-66,373.00	-	28,717,322.55
土地使用权	27,117,052.29	-66,696.80		27,050,355.49
专利权	500,000.00			500,000.00
非专利技术	-			-
软件及其他	1,166,643.26	323.80		1,166,967.0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21,402.16	859,271.31	-	3,380,673.47
土地使用权	1,926,486.43	578,618.60		2,505,105.03
专利权	8,333.53	99,999.96		108,333.49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及其他	586,582.20	180,652.75		767,234.9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262,293.39	-925,644.31	-	25,336,649.08
土地使用权	25,190,565.86	-645,315.40	-	24,545,250.46
专利权	491,666.47	-99,999.96	-	391,666.51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580,061.06	-180,328.95	-	399,732.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非专利技术				-
软件及其他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262,293.39	-925,644.31	-	25,336,649.08
土地使用权	25,190,565.86	-645,315.40	-	24,545,250.46
专利权	491,666.47	-99,999.96	-	391,666.51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及其他	580,061.06	-180,328.95	-	399,732.1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0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	3,682,553.40	953,762.04	2,491,699.23	-	-	2,144,616.21
应收账款	9,687,902.18	-864,342.85	-	392,991.30	109,042.33	8,321,525.70
其他应收款	915,714.44	-466,068.78	-	-	-423.61	450,069.27
存货	2,883,124.95	562,150.91	219,070.01	-	67,233.38	3,158,972.47
合同资产	182,536.23	-101,113.02	-	-	-	81,42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31.30	24,028.90	-	-	-	43,860.20
合计	17,371,662.50	108,417.20	2,710,769.24	392,991.30	175,852.10	14,200,467.06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	3,156,331.03	526,222.37	-	-	-	3,682,553.40
应收账款	7,852,633.24	2,619,396.66	-	533.68	783,594.04	9,687,902.18
其他应收款	177,705.10	783,021.07	-	37,796.20	7,215.53	915,714.44
存货	2,731,260.53	583,871.05	267,977.48	-	164,029.15	2,883,124.95
合同资产	-	182,536.23	-	-	-	182,53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9,831.30	-	-	-	19,831.30
合计	13,917,929.90	4,714,878.68	267,977.48	38,329.88	954,838.72	17,371,662.5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0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2,793,659.26	358,623.60	1,511,709.01	269,751.61	1,370,822.24
其他	31,993.94	23,584.90	10,505.41	-	45,073.43
合计	2,825,653.20	382,208.50	1,522,214.42	269,751.61	1,415,895.6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4,709,836.74	176,500.00	2,020,562.12	72,115.36	2,793,659.26
其他	19,692.15	37,735.85	25,434.06	-	31,993.94
合计	4,729,528.89	214,235.85	2,045,996.18	72,115.36	2,825,653.2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3,607,968.85	2,349,794.93	1,247,927.04		4,709,836.74
其他	45,126.03		25,433.88		19,692.15
合计	3,653,094.88	2,349,794.93	1,273,360.92		4,729,528.8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67,852.03	711,482.45
信用减值准备	10,795,529.33	1,643,659.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057,599.85	2,576,175.92
可抵扣亏损	28,239,812.14	4,635,115.21
递延收益	1,000,000.00	150,000.00

使用权资产	139,311.01	9,165.91
合计	56,400,104.37	9,725,598.88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00,736.87	718,911.26
信用减值准备	14,251,347.78	2,244,191.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489,842.39	2,908,683.87
可抵扣亏损	26,264,249.26	4,643,098.27
递延收益	800,000.00	120,000.00
合计	59,006,176.30	10,634,885.1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36,491.64	786,313.13
信用减值准备	10,951,153.26	1,713,613.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187,907.50	2,676,376.86
可抵扣亏损	2,434,906.67	151,966.27
递延收益	3,950,000.00	582,500.00
合计	33,960,459.07	5,910,769.35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	19,062,533.22	19,062,533.22
合同资产	877,204.00	396,625.94	-
小计	877,204.00	19,459,159.16	19,062,533.22
减：减值准备	43,860.20	19,831.30	
合计	833,343.80	19,439,327.86	19,062,533.22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和合同资产，2020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为购买石油大厦物业款项，该物业已于2021年6月交付并转入固定资产。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	4,380,539.05	-
信用借款	685,594.75	20,000,000.00	-
票据贴现	1,000,000.00	1,235,003.77	4,000,000.00
合计	1,685,594.75	25,615,542.82	4,000,000.00

2020年10月2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7142RL20201005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3个月，借款金额上限为4,8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提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率加10基点确定；按季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本公司以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赵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约定，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向中国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借款4,380,539.05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1月28日，借款用于原材料采购、油料款、运费等日常经营性支出。

2019年11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9年公司抵字20191101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位于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金东一支街的不动产[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4号]、[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5号]、[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6号]、[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7号]、[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8号]、[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69号]、[新(2017)克拉玛依市不动产权第0400070号]为编号为[17142RL20201005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抵押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2019年11月12日，本公司关联方赵波与中国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2019年公司保字20191103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关联方赵波为编号为[17142RL20201005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抵押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保证期限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年7月13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300300006-2020年(营业)字0021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对于每笔提款而言，提款日为借款资金实际划入放款账户之日，到期日为借据上记载的还款日)，借款利率以定价基准加浮动点数确定，定价基准为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DR)，浮动点数为加15个基点。双方约定偿还贷款本息的方式为：按月结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本借款为信用借款。

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8日、2020年9月15日向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借款5,000,000.00元、5,000,000.00元。年利率为3.85%，还款日为2021年7月1日。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服务费、运费及劳务费等生产经营相关费用。

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300300006-2020年（营业）字00354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对于每笔提款而言，提款日为借款资金实际划入放款账户之日，到期日为借据上记载的还款日），借款利率以定价基准加浮动点数确定，定价基准为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DR），浮动点数为加15个基点。双方约定偿还贷款本息的方式为：按月结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本借款为信用借款。

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15日、2020年11月2日、2020年11月12日、2020年12月21日向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借款1,691,616.24元、3,308,383.76元、3,000,000.00元、2,000,000.00元。年利率为4.00%，还款日为2021年7月15日。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服务费、运费及劳务费等生产经营相关费用。

根据加拿大商业贷款计划-Business Loan Insurance Plan（“BLIP”）（是一项团体债权人保险计划，由Sun Life Assurance Company of Canada承保，为符合条件的业主提供借款保险），CANADA KELI NEW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TD. 与ROYAL BANK OF CANADA签订短期借款协议，该项借款无固定借款期限，在基本户基础上增开借款账户，当基本账户低于7.5万加币，自动向借款账户借钱；当基本账户多于7.5万加币，自动还一部分到借款账户，借款金额限额为20万加币。该项短期借款执行浮动利率，借款利率在加拿大公布的同期加元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2.23%（协议签订日，加拿大同期加元贷款基准利率为2.46%）。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662,571.63	24,956,878.81	5,715,170.00
合计	9,662,571.63	24,956,878.81	5,715,170.00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287,482.62	69.92%	40,024,145.36	71.95%	51,520,278.10	80.64%
1至2年	12,354,504.85	18.27%	8,283,755.65	14.89%	5,020,982.99	7.86%
2至3年	2,190,162.18	3.24%	1,661,542.26	2.99%	5,708,170.28	8.93%
3年以上	5,798,051.55	8.57%	5,657,787.51	10.17%	1,639,462.14	2.57%
合计	67,630,201.20	100.00%	55,627,230.78	100.00%	63,888,893.51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建新疆安装工程	非关联方	工程款	8,449,961.86	1年以内、2-3年、3-4年	12.49%
率氢技术（北京）股份有限	非关联方	货款	5,563,274.06	1-2年	8.23%
辽宁莱特莱德环境工程有限	非关联方	货款	4,858,504.28	2-3年、4-5年	7.18%
克拉玛依大越华烁石油科技	非关联方	服务费	3,491,538.00	1-2年、2-3年	5.16%
克拉玛依中石大联合油气科学	非关联方	服务费	3,229,810.29	1年以内、1-2年	4.78%
合计	-	-	25,593,088.49	-	37.84%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率氢技术（北京）股份有限	非关联方	货款	5,356,194.41	1年以内	9.63%

辽宁莱特莱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58,504.28	1-2年、3-4年	8.73%
新疆新辰鼎盛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951,147.17	1年以内	7.10%
克拉玛依大越华烁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3,491,538.00	1-2年、2-3年	6.28%
克拉玛依品卓油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476,220.00	1年以内	6.25%
合计	-	-	21,133,603.86	-	37.99%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克拉玛依石油天然气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服务费	5,067,304.76	1年以内	7.93%
辽宁莱特莱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58,504.28	1年以内、2-3年	7.6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	非关联方	服务费	4,150,943.39	1年以内	6.50%
中建新疆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014,328.43	1年以内	6.28%
克拉玛依大越华烁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3,956,632.34	1年以内、1-2年	6.19%
合计	-	-	22,047,713.20	-	34.51%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22.93	100%	-	-	1,983,867.15	100%

合计	12,522.93	100%	-	-	1,983,867.15	100%
----	-----------	------	---	---	--------------	------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华巍博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租赁款	12,522.93	1年以内	100.00%
-					
-					
-					
-					
合计	-	-	12,522.93	-	100.00%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					
-					
-					
-					
合计	-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15,907.08	1年以内	56.25%
菏泽科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0,000.00	1年以内	25.20%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北京研究中心	非关联方	货款	249,228.00	1年以内	12.5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实验检测研究院)	非关联方	服务款	118,732.07	1年以内	5.98%
合计	-	-	1,983,867.15	-	100.00%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574,572.82	-	-
预收服务费	1,888,380.30	302,176.41	-
合计	3,462,953.12	302,176.41	-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22,193.43	59.34%	5,099,319.86	97.64%	2,474,534.10	96.33%
1-2年	295,831.00	33.61%	73,502.61	1.41%	71,013.85	2.76%
2-3年	29,275.48	3.33%	27,791.16	0.53%	1,327.52	0.05%
3年以上	32,767.00	3.72%	22,156.25	0.42%	21,927.00	0.85%
合计	880,066.91	100.00%	5,222,769.88	100.00%	2,568,802.47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营及办公费用等	530,568.59	60.29%	1,650,127.21	31.59%	2,478,349.87	96.48%
押金保证金	25,427.00	2.89%	23,427.00	0.45%	23,427.00	0.91%
代缴社保款	31,075.83	3.53%	26,987.95	0.52%	48,846.00	1.90%
往来款	400.00	0.05%	3,094,861.53	59.26%	400.00	0.02%
关联方借款利息	-	-	-	-	-	-
其他	292,595.49	33.25%	427,366.19	8.18%	17,779.60	0.69%

合计	880,066.91	100.00%	5,222,769.88	100.00%	2,568,802.47	100.00%
----	------------	---------	--------------	---------	--------------	---------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CBSA-海关关税	非关联方	其他	252,565.34	1-2年	28.70%
寿光市昌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139,802.00	1年以内	15.89%
“工会组织”社会团体	非关联方	其他	39,483.81	1年以内	4.49%
克拉玛依区金黄山茶行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29,000.00	1年以内	3.30%
克拉玛依区德吉商行二店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22,900.00	1-2年	2.60%
合计	-	-	483,751.15	-	54.97%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94,461.53	1年以内	59.25%
CBSA-海关关税	非关联方	其他	247,678.08	1年以内	4.74%
徐美玲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234,668.59	1年以内	4.49%
克拉玛依西部明珠石油热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206,700.00	1年以内	3.96%
钟德华	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162,621.21	1年以内	3.11%
合计	-	-	3,946,129.41	-	75.56%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470,000.00	1年以内	18.30%
徐美玲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458,378.00	1年以内	17.84%
伊利亚索夫·拉依姆别克·努尔兰诺维奇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317,130.34	1年以内	12.35%

克拉玛依西部明珠石油热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123,642.00	1年以内	4.81%
钟德华	关联方	经营及办公费用	77,951.70	1年以内	3.03
合计	-	-	1,447,102.04	-	56.33%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0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345,843.22	41,748,968.69	50,263,472.12	831,339.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96.73	3,626,367.09	3,617,535.68	18,128.14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355,139.96	45,375,335.77	53,881,007.80	849,467.93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776,934.58	55,709,481.95	57,140,573.30	9,345,843.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280.01	407,338.21	469,321.48	9,296.73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848,214.59	56,116,820.15	57,609,894.78	9,355,139.96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891,365.38	55,791,375.25	53,905,806.05	10,776,934.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19.02	4,335,922.08	4,267,261.09	71,280.01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893,984.40	60,127,297.33	58,173,067.14	10,848,214.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0,848,214.59 元、9,355,139.96 元和 849,467.93 元。2020 年末和 2019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高主要是年底计提但尚未发放的奖金。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形。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0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09,267.04	33,031,166.42	41,475,057.32	765,376.14
2、职工福利费	-	2,923,995.94	2,923,995.94	-
3、社会保险费	11,349.67	2,957,841.93	2,954,072.02	15,119.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49.67	2,665,529.03	2,661,865.52	15,013.18
工伤保险费	-	122,288.45	122,182.05	106.40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301,574.00	2,301,57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226.51	530,725.18	605,107.62	50,844.0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3,665.22	3,665.22	-
合计	9,345,843.22	41,748,968.69	50,263,472.12	831,339.79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39,147.18	45,976,005.97	47,205,886.11	9,209,267.04
2、职工福利费	-	3,454,321.22	3,454,321.22	-
3、社会保险费	53,627.43	2,644,605.62	2,686,883.38	11,349.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041.81	2,432,789.84	2,471,481.98	11,349.67
工伤保险费	1,312.45	38,424.44	39,736.89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981,964.00	2,981,96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4,159.97	646,844.63	805,778.09	125,226.5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5,740.50	5,740.50	-
合计	10,776,934.58	55,709,481.95	57,140,573.30	9,345,843.22

续：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73,006.96	44,617,464.39	42,951,324.17	10,439,147.18
2、职工福利费	-	4,934,433.25	4,934,433.25	-
3、社会保险费	11,818.23	2,670,458.76	2,628,649.56	53,627.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18.23	2,256,831.82	2,218,608.24	50,041.81
工伤保险费	-	75,431.00	74,118.55	1,312.45
生育保险费	-	183,677.77	183,677.77	-
4、住房公积金	-	2,665,739.00	2,665,739.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540.19	898,535.65	720,915.87	284,159.9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4,744.20	4,744.20	-
合计	8,891,365.38	55,791,375.25	53,905,806.05	10,776,934.58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03,670.10	3,544,135.38	1,687,288.61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378,798.44	684,378.96	2,757,189.81
个人所得税	56,704.55	28,318.81	91,533.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54.67	236,066.55	54,938.23
教育费附加	18,794.85	101,171.38	23,544.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29.89	67,447.58	15,696.63
房产税	12,709.43	53,229.31	30,608.07
城镇土地使用税	-	60,800.00	60,800.00
印花税	549.90	49,867.49	31,720.60
环境保护税	-	405.23	1,067.16
水利建设基金	-	-	1,279.84
其他	-	222.35	-
合计	1,327,611.83	4,826,043.04	4,755,667.30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3,803.35	-	-
合计	443,803.35	-	-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贷方余额重分类	5,612.34	62.66	-
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6,121,356.20	5,344,471.58	30,711,613.44
合计	16,126,968.54	5,344,534.24	30,711,613.44

单位：元

递延收益科目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000,000.00	800,000.00	3,9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800,000.00	3,950,0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70,426,781.28	70,426,781.28	70,426,781.2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665,719.62	-3,364,725.28	-3,334,543.27
盈余公积	30,943,348.27	30,943,348.27	30,943,348.27
未分配利润	189,607,707.28	159,788,555.20	165,956,711.41
专项储备	10,300,063.78	10,487,919.11	10,085,25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612,180.99	328,281,878.58	334,077,556.80
少数股东权益	13,276,256.29	13,689,201.05	13,636,70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888,437.28	341,971,079.63	347,714,266.7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347,714,266.78 元、341,971,079.63 元和 370,888,437.28 元，主要为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其中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截至报告期初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金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因此公司报告期内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专项储备为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未分配利润的变动主要受当期经营业绩变动影响。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参照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公司法》中关于关联关系认定如下：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认定关联方，具体包括：

第三条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第四条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

1. 该企业的母公司。
2. 该企业的子公司。
3. 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对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该企业的合营企业。
7. 该企业的联营企业。
8. 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9. 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0. 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中关于关联关系认定如下：

除第 36 号准则第四条规定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应当按照第 36 号准则进行相关披露：

- （一）企业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二）企业的合营企业与该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关于关联关系认定如下：

（九）关联方，是指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挂牌公司与上述第 2 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赵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3.63%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淳化城关科达机械加工维修部	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波的哥哥赵汇文作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乌鲁木齐硕图国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系公司前独立董事徐晓莉与其妹妹徐子媛合计持股 100%，同时由徐子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晓莉担任监事的企业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系公司前独立董事徐晓莉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富凯国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系公司前独立董事徐晓莉的妹妹徐子媛持股 95%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都市名媛美容会所	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司维岭的妹妹司水晶作为经营者的

	个体工商户
苏州人本建筑智能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旭明配偶的兄弟陶牲担任执行董 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姑苏区陶牲电子器材经营部	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旭明配偶的兄弟陶牲担任经营者 的个体工商户
乌鲁木齐科帝青少儿教育培训中心有 限公司	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小青担任副董事长、宋小青的妹 妹宋冬雪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并持股 100%的公司
新疆国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 司	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小青的弟弟薛山持股 94%并担任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子公司科力节能 45%股权
科力分析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科力节能	公司持有 55%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沾化鲁新	公司持有 52.63%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加拿大科力	公司持有 51.0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欧亚地质化学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萨克斯坦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持股 50%的合营企业
北京共佑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系公司前独立董事徐晓莉的妹妹徐子媛持股 95%并担任 经理兼执行董事的企业
乌鲁木齐市乐享涂鸦教育培训有限责 任公司	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小青妹妹宋冬雪持股 95%并担任 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苏占云	持有公司 5.73%的股份，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钟德华	持有公司 5.67%的股份
侯国新	持有公司 5.50%的股份，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
卜魁勇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徐晓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魏静	公司董事
王金本	公司独立董事
孟樊山	公司独立董事
吴君	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春	公司监事
周少雄	公司监事
何志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杨旭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司维岭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连贵宾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马红梅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宋小青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锦新	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
徐晓莉	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公司的董监高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系公司的关联方。该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该等自然人的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	-	706,194.68	0.42%	--	-
小计	-	-	706,194.68	0.42%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度向上海晟煜采购冷凝装置、相变换热装置冷凝段等设备或配件，采购金额 70.62 万元。同时，前述设备涉及相关专利 4 项（冷凝式燃气油田注汽锅炉、一种利用油田高温采出液加热采暖水装置、一种利用空气能制取冷水和进行空气调节的复合装置、一种模块化冷凝器装置）授权公司使用。上述产品和技术对公司现有技术形成了有效的补充，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采购交易真实，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为双方协商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不存在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同时，关联采购占公司总体采购比例较低。</p>					

（2）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7,085.70	-	-
合计	-	137,085.70	-	-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关联方租赁为科力节能上海分公司向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p>			

	租赁房屋用于办公，具有必要性，交易价格系双方参照周边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科力股份	13,000,000	2020/10/28-2023/1/28	保证	连带	否	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019年11月1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9年公司保字201911039]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赵波为该行与公司签订的编号为[17142RL20201005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其修订与补充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主合同债权确定期间自2020年10月28日起至2021年1月28日止，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1,30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抵押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保证期限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该关联担保为公司纯受益的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四条“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魏静			3,907.82	经营办公费-差旅费报销款
小计			3,907.82	-
(3) 预付款项	-	-	-	-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1,178,856.30	-	-	预付货款
小计	1,178,856.30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	824,400.00	26,400.00	货款
小计		824,400.00	26,400.00	-
(2) 其他应付款	-	-	-	-
钟德华	2,513.61	162,621.21	77,951.70	经营办公费-差旅费报销款
卜魁勇		12,643.36	25,132.81	经营办公费-差旅

				费报销款
魏静	480.00	1,036.00		经营办公费-差旅费报销款
周少雄			700.00	经营办公费-差旅费报销款
小计	2,993.61	176,300.57	103,784.51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的制度和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和管理制度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向公司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2022年1月初，哈萨克斯坦民众抗议，导致全境进入紧急状态。欧亚地质化学位于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斯克州阿克纠宾市，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一定程度影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哈萨克斯坦紧急事件已基本恢复。若后续哈萨克斯坦再次发生类似事件，可能会对欧亚地质化学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无。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关于股利分配政策规定为：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金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19 年 6 月 20 日	2018 年度	7,200,000	是	是	否
2020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度	9,000,000	是	是	否
2021 年 7 月 8 日	2020 年度	3,600,000	是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均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相关规定如下：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新疆克拉玛依市	油田分析检测	100.00%	-	设立
2	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新疆克拉玛依市	从事油田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及应用推广	55.00%	-	设立
3	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市	油田化学助剂的生产与销售	52.63%	-	设立
4	欧亚地质化学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斯克州阿克纠宾市阿尔	石油天然气勘探相关的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的供应和销售	100.00%	-	设立、受让
5	加拿大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加拿大阿尔伯塔省卡尔加里市	石油天然气勘探相关的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机	51.00%	-	设立

			械设备的供应和销售		
--	--	--	-----------	--	--

（一）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14日
注册资本	550万元
实收资本	5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波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友谊路138号
经营范围	质检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科力股份	550.00	55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2005年7月，科力分析设立

2005年7月20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向科力分析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对“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的名称予以核准，保留期至2006年1月20日。

2005年8月15日，科力分析全体股东科力有限、谢春、杨红霞签署了《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章程》。

2005年8月31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信验字[2005]07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5年8月31日止，科力分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0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根据《中国工商银行现金存款凭证》与《中国工商银行交款单（回单）》，谢春、杨红霞及科力有限已分别于2005年8月10日及2005年8月15日将共计10万元投资款存入科力分析在中国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友谊路分理处开立的3003020639024574296账号内。

2005年9月14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向科力分析核发了注册号为“650200100062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科力分析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8.00	8.00	80.00%	货币
2	谢春	1.00	1.00	10.00%	货币

3	杨红霞	1.00	1.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00%	--

(2) 2012年8月，科力分析第一次增资

2012年8月15日，科力分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科力分析注册资本由10万元增加至60万元，其中原股东科力有限增加50万元，并由科力分析法定代表人赵波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2年8月16日，新疆华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华会验字(2012)084号”《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16日止，科力分析已收到科力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资金汇划补充凭证》，科力有限已于2012年8月16日将50万元出资存入科力分析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银河支行开立的3003020609024574748的账号内。

2012年8月22日，科力分析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科力分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58.00	58.00	96.70%	货币
2	谢春	1.00	1.00	1.65%	货币
3	杨红霞	1.00	1.00	1.65%	货币
合计		60.00	60.00	100.00%	--

(3) 2012年12月，科力分析第二次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25日，科力分析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将杨红霞在科力分析的1.65%股权(计1万元出资额)以1万元转让给科力有限，将谢春在科力分析的1.65%股权(计1万元出资额)以1万元转让给科力有限。

2012年10月25日，杨红霞、谢春分别与科力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10月31日，科力分析唯一股东科力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决定科力分析注册资本由60万元增至1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0万元由科力有限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2年11月5日，新疆华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华会验字(2012)103号”《克拉玛依市时代科力分析检测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2日止，科力分析已收到科力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万元，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根据《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单》，科力有限已于2012年11月1日将60万元出资存入科力分析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银河支行开立的3003020609024574748的账号内。

2012年12月3日，科力分析就本次变更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科力分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120.00	12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20.00	120.00	100.00%	—

(4) 2018年1月，科力分析第三次增资

2018年1月，科力分析唯一股东公司作出决定，决定科力分析注册资本由120万元增加至550万元，其中公司增加430万元，并由科力分析法定代表人赵波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8年1月23日，科力分析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科力分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股份	550.00	12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50.00	120.00	100.00%	--

此外，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业务回单》，2019年6月21日，公司将430万元出资存入科力分析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开立的3003020609024574748账号内。至此，科力分析550万元的出资额已全部缴足。

根据科力分析的工商登记档案，科力分析已于2015年12月2日办理完成股东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科力分析股东由科力有限变更为公司。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821,002.20	18,757,514.24	15,263,597.75
净资产	18,214,301.29	15,977,610.99	13,763,010.52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604,910.66	9,454,403.13	9,466,882.36
净利润	2,236,690.30	2,214,600.47	2,300,134.15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科力分析提供油田原油、天然气、水、腐蚀结垢产物、土壤等样品的分析化验及油田用化学药剂评价业务。公司分析检测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科力分析负责。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科力分析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产品质量、海关等领域监管部门公布的任何形式“黑名单”的情形。科力分析的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苏占云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世纪大道99-1号
经营范围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材销售；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工矿工程建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科力股份	550.00	302.50	55.00%	货币
上海晟煜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247.50	45.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2年6月，科力节能设立

2012年5月30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向科力节能核发了“(克工商内字)名称预核内[2012]第004827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对“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名称予以核准，保留期至2012年11月30日。

2012年6月1日，科力节能全体股东科力有限、上海晟煜签署了《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6月12日，新疆华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华会验字[2012]063号”《克拉玛依市科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6月11日止，科力节能(筹)已收到股东科力有限、上海晟煜的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根据《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钟楼支行收方凭证》《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专用凭证》，科力有限、上海晟煜已于2012年6月11日将合计300万元出资存入科力节能在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钟楼支行开立的88202000074010000013的账号内。

2012年6月25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向科力节能核发了注册号为“65020005002017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科力节能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165.00	165.00	55.00%	货币
2	上海晟煜	135.00	135.00	4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2) 2018年6月，科力节能第一次增资

2018年5月，科力节能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科力节能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550.00万元，其中公司增加137.50万元，上海晟煜增加112.50万元，并由科力节能法定代表人苏占云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根据《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钟楼支行收方凭证》《昆仑银行大额支付来账登记》，公司及上海晟煜已分别于2019年4月2日及2019年4月10日将合计250.00万元出资存入科力节能在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钟楼支行开立的88202000074010000013的账号内。

2018年6月5日，科力节能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科力节能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股份	302.50	302.50	55.00%	货币

2	上海晟煜	247.50	247.50	45.00%	货币
合计		550.00	550.00	100.00%	--

根据科力节能的工商登记档案，科力节能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8 日、2015 年 12 月 1 日办理完成股东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上海晟煜科贸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晟煜、科力有限变更为公司。

(3) 2021 年 3 月，科力节能第二次增资

2021 年 3 月，科力节能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科力节能注册资本由 55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增加 247.50 万元，认缴时间 202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晟煜以货币方式增加 202.50 万元，认缴时间 2028 年 12 月 31 日。科力节能同时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1 年 3 月 3 日，科力节能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科力节能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股份	550.00	302.50	55.00%	货币
2	上海晟煜	450.00	247.50	4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550.00	100.00%	--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189,115.62	13,922,876.89	21,612,600.30
净资产	5,111,065.04	6,596,773.19	8,483,535.35
项目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93,099.44	9,034,560.53	14,968,219.81
净利润	-1,485,708.15	-1,886,762.16	395,793.4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科力节能主要从事油田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及应用推广业务。公司与子公司均从事节能、环保设备研发。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科力节能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产品质量、海关等领域监管部门公布的任何形式“黑

名单”的情形。科力节能的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3日
注册资本	1,9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9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侯国新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城北工业园浚河二路清风七路
经营范围	原油破乳剂 5000 吨/年（主要成分甲醇含量 50%-80%）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破乳剂干剂（丙二醇聚氧乙烯聚氧丙烯醚）、反相破乳剂（烷基磺酸钠水溶液）、杀菌剂（十二烷基苄基氯化铵水溶液）、净水剂（聚合氯化铝水溶液）、缓蚀阻垢剂（羟基乙叉二磷酸水溶液）、修井液（卤水液）、发泡剂（十二烷基苯磺酸钠水溶液）、消泡剂（甲基硅油）、粘土稳定剂（氯化铵水溶液）、铁离子稳定剂（柠檬酸水溶液）、降粘剂（十二烷醇聚氧乙烯醚水溶液、脂肪醇聚氧乙烯醚水溶液）、固砂剂（阳离子聚丙烯酰胺水溶液）、交联剂（硫酸锌、硫酸铝水溶液）、助排剂（脂肪酸聚氧乙烯醚水溶液）、防蜡剂（脂肪醇聚氧乙烯醚水溶液）、除硫剂（碳酸钠水溶液）、调剖堵水剂（聚丙烯酰胺与木质素磺酸盐混合物）生产销售；石油机械、机电设备、工矿配件销售；油田新技术产品开发；油田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科力股份	1,000.00	1,000.00	52.63%	货币
韩雪	550.00	550.00	28.95%	货币
杜巧玲	350.00	350.00	18.42%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3年4月，沾化鲁新设立

2013年1月4日，沾化县工商局向沾化鲁新核发了“（沾）登记私名预核字[2013]第00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对“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的名称予以核准，保留期至2013年7月3日。

2013年4月1日，沾化鲁新全体股东科力有限、韩雪签署了公司章程。

2013年4月1日，沾化群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沾群会所验字[2013]2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4月1日止，沾化鲁新（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专用凭证》《山东省农村信用社现金缴款单（回单）》，科力有限、韩雪已分别于2013年3月28日、2013年4月1日将合计1,500.00万元出资存入沾化鲁新在沾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立的9130113400142050009734账号内。

2013年4月3日，沾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沾化鲁新核发了注册号为“3716242000089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沾化鲁新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1,000.00	1,000.00	66.67%	货币
2	韩雪	500.00	500.00	33.33%	货币
合计		1,500.00	1,500.00	100.00%	——

(2) 2014年6月，沾化鲁新第一次增资

2014年5月8日，沾化鲁新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沾化鲁新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变更为1,9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00.00万元，由原股东韩雪以货币方式出资50.00万元，新增股东杜巧玲以货币方式出资350.00万元；股东约定认缴出资时间为2014年5月21日。

2014年5月8日，沾化鲁新全体股东科力有限、韩雪及杜巧玲签署了新的《山东沾化鲁新化工有限公司章程》。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专用凭证》，韩雪、杜巧玲分别于2014年5月19日将合计400.00万元出资存入沾化鲁新在沾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立的9130113400142050009734账号内。

2014年6月6日，沾化鲁新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沾化鲁新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有限	1,000.00	1,000.00	52.63%	货币
2	韩雪	550.00	550.00	28.95%	货币

3	杜巧玲	350.00	350.00	18.42%	货币
合计		1,900.00	1,900.00	100.00%	—

根据沾化鲁新的工商登记档案，沾化鲁新于2016年3月17日办理完成股东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沾化鲁新股东科力有限变更为公司。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539,689.30	26,338,803.62	26,083,194.18
净资产	15,416,728.20	16,503,343.51	15,689,651.04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0,473,810.93	29,360,372.13	32,462,286.75
净利润	-1,182,100.96	604,959.08	1,362,066.48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沾化鲁新从事油田化学助剂的生产与销售，主要辐射东部油田市场。公司与沾化鲁新业务相同或相近，二者业务覆盖区域不同。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沾化鲁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 2020年4月9日，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沾应急罚[2020]1-18号），沾化鲁新因变更主要负责人后未及时对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变更备案问题被处以罚款2万元。

(2) 2021年11月8日，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沾应急罚[2021]1-236号），沾化鲁新因储罐区氮封管线气动调节阀仪表风无气、甲醇、环氧丙烷的氮封管线未安装止逆阀及控制室内未设置火灾报警装置被处以罚款1万元。

(3) 2019年12月10日，滨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沾化区大队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滨沾（消）行罚决字〔2019〕0020号），沾化鲁新因甲类车间安全出口标志损坏、室内消火栓漏水及消防水带盘卷方式不正确，甲类仓库西侧室外消火栓无法正常开启被处以罚款5,000元。

沾化鲁新自2019年1月1日所受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对本次挂牌不会构成实质性障碍，具体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24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之“（一）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欧亚地质化学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2,208,212,000
实收资本	2,208,212,000
法定代表人	-
住所	哈萨克斯坦阿克纠宾斯克州阿克纠宾市阿尔廷萨林街8号
经营范围	油田技术服务；油田化学品供应；油田工程建设；油田地质与工程技术研究；油田技术总包运行；批发产品；对外经济活动。

注：欧亚地质化学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的单位均为坚戈。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科力股份	220,821.20	220,821.20	100.00%	货币、技术配方、土地使用权、厂房、设备等

注：以上认缴出资额及实缴出资额单位均为万坚戈。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欧亚地质化学设立

1999年12月28日，科力实业与阿克纠宾油气股份公司（以下简称“阿克纠宾公司”）共同组建了阿克纠宾科力联合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哈萨克文全称为：«Актобехимкомбинат» «Кели» жауапкершілігі шектеулі серіктестігі）（系欧亚地质化学曾用名，以下统称为欧亚地质化学），法定代表人为赵波，商业识别号码为991240005936，注册地址：阿克纠宾市涅克拉索夫大街158号，投资资金为200,000.00美元，注册资本：3,335.00万金戈。股东科力实业、阿克纠宾公司签署了公司章程。欧亚地质化学取得了哈萨克斯坦司法局核发的注册文件。

欧亚地质化学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坚戈）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科力实业	1,667.50	50.00	设备、技术配方等
2	阿克纠宾公司	1,667.50	50.00	土地使用权、厂房、设备等
合计		3,335.00	100.00	--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律师核查，欧亚地质化学设立符合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法律相关法律政策规定，合法有效。

(2) 阿克纠宾公司的股权转让

2003年12月26日，阿克纠宾公司与 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签订合同，阿克纠宾公司将持有的欧亚地质化学的股份（占注册资金的50%）出售给 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出售价格为11.5万美元。科力股份以书信的方式同意该次交易。

本次转让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司法局进行了登记。

本次转让完成后，欧亚地质化学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坚戈）	出资比例（%）
1	科力有限	1,667.50	50.00
2	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67.50	50.00
合计		3,335.00	100.00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律师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了注册登记；各方之间不存在就本次股权转让发生的纠纷、诉讼。

(3) 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股权转让

2015年4月5日，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与科力有限签署出售合同，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将持有欧亚地质化学的股份（占注册资金的50%）出售给科力有限，出售价格为10万美元。

本次转让在哈萨克斯坦司法局进行了登记。

本次转让完成后，欧亚地质化学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坚戈）	出资比例（%）
1	科力有限	3,335.00	100.00
	合计	3,335.00	100.00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律师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了注册登记；各方之间不存在就本次股权转让发生的纠纷、诉讼。

（4）欧亚地质化学第一次增资

根据 2017 年 2 月 6 日的《科力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欧亚地质化学进行增资和章程变更。

欧亚地质化学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司法局进行了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欧亚地质化学的注册资金变更为 915,350,000 坚戈。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律师核查，科力股份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缴付义务，本次增资符合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合法有效。

（5）欧亚地质化学第二次增资

根据 2020 年 9 月 21 日的《科力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欧亚地质化学进行增资 300 万美元和章程变更。

欧亚地质化学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司法局进行了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欧亚地质化学的注册资金变更为 2,208,212,000 坚戈。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律师核查，科力股份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缴付义务，本次增资符合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合法有效。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2,069,469.00	79,170,997.72	52,668,500.94
净资产	20,622,572.43	19,584,569.20	21,876,142.41
项目	2021 年 1 月—10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7,777,543.33	83,393,327.67	54,957,243.56
净利润	1,738,174.72	-20,086,456.13	4,797,136.37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欧亚地质化学主要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从事油田技术服务、油田药剂的生产与销售。欧亚地

质化学主要负责公司在哈萨克斯坦市场的业务。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1) 欧亚地质化学于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业务合规情况

欧亚地质化学从事的业务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欧亚地质化学已按照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要求履行了有关环保方面的手续，并能够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经营。

2020年11月4日，阿拉木图州法院认定欧亚地质化学违反《行政处罚法》第545条的规定，对其处以83,340.00坚戈的行政罚款，并没收违规货物。处罚事项为欧亚地质化学从国外进口的于2020年8月18日抵达多斯特克海关阿拉库尔口岸的货物（编号ATC ГPH3 472 FXA11 /11AFA11）因货物报关单项下登记的货物冰醋酸（毛重10,600公斤，货物价值15,308.22美元，对外经济活动的商品代码2915210000）无许可文件，海关拒绝放行。

根据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律师出具的《欧亚地质化学法律意见书》，欧亚地质化学已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涉及到的处罚已经完结，违规状态已经消除。据此，上述事件对欧亚地质化学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科力股份境外投资合规情况

1999年8月3日，克拉玛依市经济计划委员会于下发《关于对“阿克纠宾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可行性报告”的批复》（克经计发[1999]31号），同意科力实业与阿克纠宾公司合资组建“阿克纠宾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欧亚地质化学设立以后的历次变更，科力股份均根据《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要求，办理商务部门的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文号
阿克纠宾公司的股权转让	境外投资证第 N6500201500121 号
Petro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股权转让	境外投资证第 N6500201600082 号
欧亚地质化学第一次增资	境外投资证第 N6500201700004 号
欧亚地质化学第二次增资	境外投资证第 N6500202000021 号

欧亚地质化学历次涉及外汇的变更事项，公司均依据商务部门颁发的备案文件办理外汇手续，未办理发改备案手续。

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2018年3月1日实施）、《境外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8年3月1日废止）的规定，境外投资根据分类进行核准或备案。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投资事项为非敏感类项目，属于备案管理范围。

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第五十三条，属于核准、备案管理范围的项目，投资主体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核准、备案机关责令投资主体中止或停止实施该项目并限期改正，对投资主

体及有关责任人处以警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未取得核准文件或备案通知书而擅自实施的；（二）应当履行核准、备案变更手续，但未经核准、备案机关同意而擅自实施变更的。

就此，公司已出具书面承诺：“如将来发改委要求其就投资欧亚地质化学、加拿大科力补办相关备案手续，公司将按照发改委的要求及时补办相关备案手续”；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波出具书面承诺：“如因公司境外投资欧亚地质化学、加拿大科力未履行发改委备案手续而被相关主管部门采取强制措施、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发生纠纷、履行任何其他法律程序或承担任何责任而造成公司的任何损失，本人将给予公司全额补偿并承担相关费用”。

2021年12月29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项目立项、规划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没有受到该部门的处罚。

公司在境外企业投资事项上存在未经发改部门备案瑕疵，但是公司未因相关瑕疵事项受到过行政处罚。历次涉及需要履行发改备案的境外投资事项中，除2020年欧亚地质化学第二次增资外，均已超过《行政处罚法》的处罚时限。公司所在地发改主管部门已对公司报告期内合法合规性进行确认，且实际控制人已就前述瑕疵事项出具承诺，承担该瑕疵未来可能引致的经济后果。综上，该瑕疵事项未对公司符合挂牌条件造成不利影响。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加拿大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24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00
法定代表人	-
住所	加拿大阿尔伯塔省卡尔加里市西南区美洲狮岭威尔街122号
经营范围	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及石油、天然气勘探相关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的供应及分销（“业务”）。

注：加拿大科力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的单位均为加元。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科力股份	10.20	10.20	51.00%	货币
Alberta Ltd.	9.80	9.80	49.00%	货币

注：以上认缴出资额及实缴出资额单位均为万加元。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公司设立加拿大科力系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核发“境外投资证第N6500201700045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核准，其股权转让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核发“境外投资证第N6500201700004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核准。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根据艾伯塔省政府公司注册官于2017年8月24日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加拿大科力于2017年8月24日（“公司成立日”）在艾伯塔省注册成立，是根据《商业公司法》（艾伯塔省）成立的一家存续的公司。

加拿大科力设立后股权未发生变化。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7,067,178.25	41,678,807.68	31,161,566.89
净资产	6,798,363.35	5,092,547.01	4,121,243.07
项目	2021年1月—10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9,348,757.37	60,839,842.05	44,890,715.22
净利润	1,647,852.40	1,152,238.62	1,998,304.67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加拿大科力主要在加拿大从事主要从事与石油天然气勘探相关的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的供应和销售业务。加拿大科力主要负责公司在加拿大市场的业务。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加拿大科力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加拿大科力的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业务符合所在国的产业政策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设立加拿大科力存在未办理发改备案手续的瑕疵情形，该瑕疵情形与欧亚地质化学情形相同。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由此带来一系列管理风险，这些风险主要表现在：①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将受到考验；②挂牌后，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包括管理能力、

技术能力、研发能力等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化。因此，存在着公司能否同步建立起较大规模企业所需的管理体系，形成完善的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运营安全有效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管理团队培训，提高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以现代企业治理架构规避决策失误带来的风险；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形成标准流程化的管理体系；适当引入外部优秀管理人才，以弥补公司规模扩大后带来的管理风险。

（二）客户和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随着油气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持续推进，行业垄断和市场封闭被逐步打破，但国内石油勘探开发领域垄断性还较强。目前，公司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新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83%、88.19%、79.72%，西北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65%、51.82%、53.32%。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新疆地区以外油气田市场，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总体看来，公司的市场区域及客户还比较集中，油气市场的区域封闭性在一定程度上会限制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增长。

管理措施：公司一方面将继续服务好现有客户，稳定现有市场份额；另一方面积极开拓新疆地区以外及境外市场。

（三）对油气行业业务依赖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作为一家服务油田公司的技术服务型企业，受下游公司业务影响较大，对油田公司的依赖性较强。当油价下跌时，油田公司因业绩受挫而减少勘探开发的费用支出，从而限制公司业务的发展。虽然公司业务在不断向外扩展，逐步降低对油田公司业务的依赖性。但在可预见的将来，对油田公司业务的高依赖状况仍会继续存在。

管理措施：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情况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技术实力，增加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

（四）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油田服务行业客户主要为油田公司，油田行业相关产业通常围绕油田作业展开，油田服务通常集中于各个石油作业区。因此，油田服务行业区域化集中度较高，区域内竞争较为激烈。另一方面，出于油田行业的特殊性，油田公司实力较为雄厚，行业话语权较强，油田公司往往通过招标的方式来选择油田服务供应商，公司的竞争压力将不断增大，若公司不能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公司业务将受到较大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技术和研发优势，不断加强自身市场开拓能力和管理能力；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满足客户多样化和低成本等需求，同时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五）境外经营风险

近年来，本公司充分发挥在油田综合服务已经建立的各项优势，积极拓展境外市场。报告期内，本公司来自境外油田增产服务市场的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市场结构，带动了公司盈利质量的稳步提升。加快拓展境外市场、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步伐，是本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

本公司的境外经营环境受所在国政策、法规以及行业许可制度的影响很大，如果所在国相关政策法规出现不利于本公司的变动，将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随着境外经营规模和经营地域范围的扩大，本公司也将面临人才储备不足、管理能力不到位的风险，这些都将影响公司的境外经营和国际化发展。

管理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海外法律风险防范的体制和机制建设，严格遵守当地法律规定。加强海外合同的审核和签约管理，防范合同风险。加强对境外子公司的财务监督，完善境外子公司的内控机制，对海外子公司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审计。

（六）无证房产风险

公司存在部分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该部分无证房产在建设时未办理申报手续，因此未取得相应的房屋不动产登记证书，房屋产权存在瑕疵，该房产存在被有关部门认定为违章建筑而被拆除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波承诺，若公司因上述无证房屋受到行政处罚，责令公司拆除的违规建筑的或缴纳罚款的，由其承担相应的罚款。

（七）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油田技术服务业务，客户主要为大型石油企业及其下属的工程公司。由于大型石油企业结算手续复杂、耗时较长，存在付款不及时的情况。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0,865.01 万元、12,049.36 万元和 8,636.3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82%、41.20%和 30.45%，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27%、37.84%和 29.25%，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的周转，导致公司的运营能力下降。

管理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前控制，定性定时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建立合理的信用政策；另一方面应收账款发生后，公司采取各种措施，尽量争取按期收回货款，对于逾期的应收账款，公司将加强对下游客户的催收力度，并采取定期对账、往来函电、法律程序等，尤其是加大质保金的催收力度。

（八）毛利率下降风险

随着国际油价的大幅波动，以及国内油田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进一步推进，油田企业加大了其自身的成本控制力度。受此下游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也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分别为

33.18%、32.60%、28.83%。同时，随着国内油田企业招投标制度的全面推广，国内油气田工程服务行业的价格竞争更为激烈，由此可能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出现继续下降的风险。

管理措施：为保持持续的竞争优势，公司高度重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高。通过不断提升产品技术、质量、功能和自身服务水平，公司积极拓展新的市场和客户，维持市场占有率，维持毛利率相对稳定。

（九）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39.91 万元、31,841.59 万元和 26,762.5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361.30 万元、287.41 万元和 3,293.26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波动较大。

管理措施：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下降主要是由于欧亚地质化学支付中油-阿克纠宾公司的经济赔偿支出导致。公司将不断加强采购管理和质量控制，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

（十）汇率风险

公司境外子公司主要采购来源于中国供应商，以美元进行结算。近年来，坚戈和加元对美元的汇率波动较大。因此，公司以外币结算的进出口业务存在外币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境外业务收入规模已分别达到 12,863.10 万元、14,423.32 万元和 11,840.53 万元。未来本公司境外业务规模有可能持续扩大，公司也有可能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公司境外合同大都以外币标价，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分别为-122.82 万元、425.58 万元和 162.00 万元。随着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的逐步市场化，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可能加大，从而给本公司的收益带来更大的不确定性。

管理措施：公司积极关注国际市场货币汇率变动，树立良好的汇率风险防范意识，充分发挥自身主观能动性，以达到及时应对各类货币汇率波动风险的目的。

（十一）人才缺乏和流失风险

专业技术人员是油田服务的核心，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科研实力较强的技术团队。当前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配置可以保证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但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可能会面临人才供应不能满足公司需求的的风险。另一方面，相较于其他经济发达地区，新疆地区对人才的吸引力还存在较大差距，公司现有的专业人才也面临着流失的风险。因此，若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情况，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

管理措施：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内部人才培养机制，不断培养满足公司需求的技术人员；公司适时将通过股权激励的方式，激励和留住优秀的技术人员；公司将不断加强同行业人才引进，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十二）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油田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方案设计、油田化学助剂产品和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要求公司具备快速的技术更新能力。油田服务技术与服务不断向多样化、高效化发展，公司不可避免地面临着技术更新风险。虽然公司一直紧跟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不断改进、开发新技术，但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客户要求的进一步提高，若公司由于技术更新能力不足等因素导致不能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将对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不断加强研发投入，保持公司技术领先；采取有效的激励措施激励并稳定核心技术团队，保持公司研发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与客户保持有效沟通，紧跟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保持技术更新符合市场需求。

（十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6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税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税局2012年第2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企业所得税过渡期优惠政策执行口径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57号）等规定，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减少或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水平都将受到一定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关注税收优惠政策，以高新技术企业的标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及进行技术改进，公司目前各个指标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要求。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逐步加大研发投入，保证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地位。

（十四）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沾化鲁新作为建设项目主体伴有危险化学品产生，公司虽然配置了完备的安全设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故预警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小，但不排除出现管理不善、操作不当以及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管理措施：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明确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加强对公司员工的安全生产责任培训，对安全生产给予高度重视。

（十五）环保风险

公司应就油田助剂厂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履行审批手续，但公司未按照该规定履行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的手续。部分项目建设主体和环评备案主体不一致。

管理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波承诺，若科力股份及控股子公司因未履行环评审批或备案手续被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由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或罚款。

（十六）国外疫情风险

公司来自加拿大和哈萨克斯坦的境外地区收入占比较高，虽然中国国内疫情得到了有效控制，但是国外疫情不断反复，公司的海外业务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管理措施：为减小国外疫情对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影响，公司销售人员一方面积极寻找新客户，加大对国内市场的挖掘；另一方面加强与现有客户的联系，积极了解现有客户近阶段的需求状况；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

（十七）产品质量风险

若公司产品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质量缺陷而导致油田公司索赔经济损失，将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引发与油田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者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通过提高质量管理人员业务水平，加强对产品质量的全过程控制和对现场操作人员的业务技术培训来降低因产品质量问题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开展岗位职责、任职条件、岗位价值梳理评价工作，岗位职级逐步实现标准化、模块化；加强各类员工职业化培训和技能提升培训；强力推进量化考核为主的绩效考核体系；做好领导班子建设。

（二）建立科技创新与市场开发联动的市场开发机制

把“为客户创造价值”作为公司技术创新和市场开发的源动力，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巩固已有市场，推动滚动开发；建立科技创新与市场开发联动的市场开发机制；加强生产运行、技术服务和经营运作的整合，更快速的对客户需要做出反应，更直接的掌握现场服务效果，更及时的跟进新的市场机会；发展国内市场，开拓有效益的海外市场，实现市场、业务触角的良性延伸。

（三）提升运营管理能力，保障重点项目高质量运行

推进岗位工作标准化建设；主要从项目进度、技术进步两个维度，细化科研项目绩效考核，完善科研成果创效奖励渠道；抓好基础建设，保障公司生产战斗能力。

（四）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及技术水平

以打造国内先进的研发平台为目标，整合公司研发平台资源和设计能力，提升创新能力；提升科研项目申报登记；引进新技术、新产品、新思维，提升科力技术层级。

（五）挖掘公司文化价值

加强党建工作，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编制企业发展史，形成企业文化；建立员工生活、文化、娱乐、关怀体系；让员工得到企业认可、行业认可、社会认可，建设让人向往的优秀雇主企业。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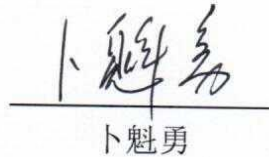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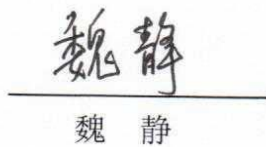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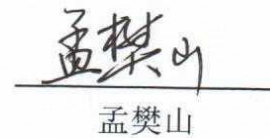

赵波


卜魁勇


徐晓红


魏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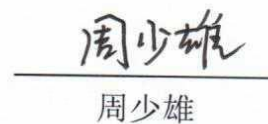

王金本


孟樊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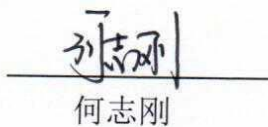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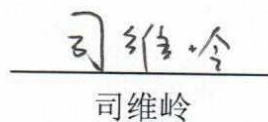

吴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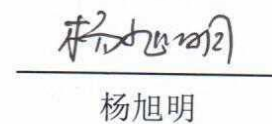

谢春


周少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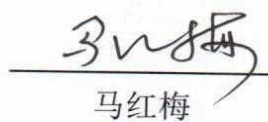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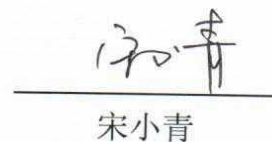

何志刚


司维岭


杨旭明


连贵宾


马红梅


宋小青

法定代表人（签字）：


赵波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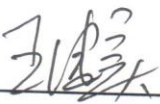
2022年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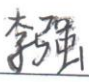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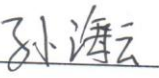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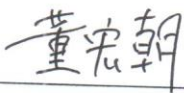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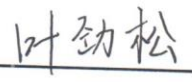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项目负责人： 
王健实

项目小组成员： 
李 强


孙海云


董宏朝


叶劲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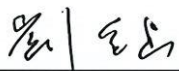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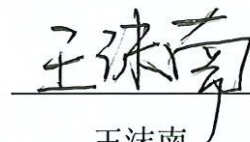


刘继

经办律师：



冯翠玺



王沫南

2022年4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纪玉红
1100021700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勇趁
110100323727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厚发
34010009000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4月25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孔德远
资产评估师
孔德远
34050014


张旭军
资产评估师
张旭军
34000062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肖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